



新刺客传奇

内容简介

同时被两个男人爱着，是幸还是不幸
她是个冷血刺客！是一把没有感情的刀！

但是，那一颗冰封已久的心，
却在他阳光般灿烂的笑容下融化。

无奈恩仇交织却最是难解！

敌对的立场，难分的恩怨……

他宁愿一生也不见她，总比看她死在自己剑下好啊！

而另一个他却与她是同一个世界的人

心狠手辣，冷面无情……

但遇见她，注定他的毁灭！

无论付出多少，倾尽多少

她对他永远只有感恩。

难道那一点点的爱意真的那么难萌生

也许，他只有上穷碧落下黄泉，才能得到那份永恒！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花蝶. 第6辑/琉璃等著.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01. 4
ISBN7-80607-779-0

I. 花... II. 琉...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17420 号

花 蝶 (第六辑)

主 编: 杨 丹

©作 者: 琉 璃 等

策 划: 罗立群

责任编辑: 帅 云

装帧设计: 杨 丹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社 址: 香洲区银桦新村 47 幢 A 座二层

联系电话: 0756-2515348

邮政编码: 519001

印 刷: 广州市番禺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1/64

印 张: 120 字数 4000 千字

版 次: 2001 年 4 月第一版

2001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7-80607-779-0/I·313

定 价: 180 元(全 40 册)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 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式加以侵害, 一经查获, 必定追究到底, 绝不宽待。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投稿和联系: 广州市石牌邮局 055 信箱 邮编: 510631

E-mail: hdbook@china.com

花蝶网址: <http://www.pearlbook.com>

“ 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

千古的悲歌，千古豪情，千古刺客传奇……

楔 子

边荒的秋夜，凄迷而冷清。冷风呼啸——风中断断续续的传来……

“ 这世上最有名的刀！”一个苍老的声音缓缓的，带有少许迷茫，仿佛已经沉溺于回忆之中。“是呀，我很想知道！”略带稚气的年轻声音追问。

“数百年来，江湖中有名的刀少说也有几十把。可是要说最锋利、最凶残、最霸道的刀却是数十年前的‘魂啸刀’！”

“是吗！那把‘魂啸刀’比起我这把刀又如何呢？”少年自负地追问，隐约伴着呼呼的劈风声。老者挑挑长眉，显然不把少年的话放在心上，“那一柄刀，有着雪亮的刀身，乌黑的刀把。薄如纸，亮似电——最怪异的是它的刀身上布满了数不清的小孔洞……”

“小孔洞！”少年讶然，“一柄刀到处都是洞，又能厉害到哪儿去呢？”

“魂啸刀之所以名为‘魂啸’，就是因着这些小孔洞。唉！真是想不明白铸刀者是如何做到的！”老者望了一眼迷惑的少年又道：“魂啸刀是一柄拥有魔力的刀，它几乎不是来自凡间的刀，更确切的说它就像是打开地狱之门的钥匙……当它舞动时，风穿过小孔洞，就会有一种奇怪的声音发出。那种声音就象是魔鬼的嘶吼，恶狼的长啸，像垂死病人的痛苦呻吟……令人恐惧，令人心寒胆颤，不知不觉就会被摄去心魂，无力反抗，最终被斩于刀下——”

少年的眼睛亮了起来，满脸的羡慕之色，“这么说这把魂啸刀就是兵器之王了！”

“不！”老者沉声道：“魂啸刀虽然厉害，却仍有一把‘惊虹剑’可以与之抗衡。如果说魂啸刀是一柄魔刀，那么惊虹剑就是一把仙剑，惊虹剑剑长三尺，剑身呈现出七色彩光，远望就像是彩虹缠绕一般。能够削铁断发，锐不可挡，可说是习剑者梦寐以求的神器。”

少年偏头想了想又问：“这么说来，江湖中最厉害的兵器就是这一刀一剑了？”

“若说正统的兵器，这一刀一剑的确是独领风骚。

不过当时江湖上另有一种诡异的兵器——这件兵器乍看就像是一截铁丝，柔软却又强韧。要不是那通体晶莹剔透的粉红色，怕是真要让人以为它只是根普通的铁丝呢！”

“铁丝也能杀人？”

“能！这种诡异的兵器叫做“玫瑰刺”，杀的人还真是不少呢！”老者慢声低语，仿佛又想起了什么。

“如果我能得到这三种兵器的其中一种，可不就无敌于天下呢！”少年满怀希望。

“哼！”老者冷哼道：“一件兵器是否可怕，并不在于它本身的价值，而在于兵器之主的武功修为和他的所作所为。凭你的功力，纵使神兵利器在手，也不过是废铜烂铁罢了！”

“哼——”少年闷哼出声，显然对老者的话不以为然。

“你不服气！”老者一笑，顿了一下才道：“你有没有想过，一件兵器凭什么留下千秋威名。还不是因为有人用它们做出了威震天下的大事吗？所以一件兵器只不过是代表着一个曾经扬威武林的江湖客罢了……”

“既然如此，那这一刀一剑和这玫瑰刺定然也有一段故事吧！先生何不讲给我听呢？”

“故事！”老者皱着眉，轻叹一声，“那逝去的一切

何止是故事而已呀……”

第一章 雪中红玫

凄迷的月色映着白茫茫的雪地，也映着少女苍白如雪的面颊。她伸出手接住片片雪花，冷凝的黑眸里全没有荳蔻少女应有的浪漫、天真与喜悦。明月渐西，她抬起头，眼里闪过一丝恨意。她知道，自己终于等到了。此时天将破晓，正是他睡得最熟的时候，也是她等了十年的好机会，她一定得好好地把握这机会。拉好面纱，她展动身形，如云一般飘向庭院深处……

鲜血喷溅在雪地上，如同是满地的桃花落英。红艳得惊人，更美得令人心颤……

美丽的眸子闪过一丝迷茫，她冷冷地看了眼瘫软在地上的男人，轻声的仿佛是在自语：“你看，我真的用你教我的功夫杀了你呀！”

男人虚弱地睁开眼，居然露出笑容：“你等了十年，我也同样等了十年呀！今天，终于可以让我们如愿了。”

“十年了！十年！你还记不记得十年前的今日，就是这样寒冷的冬夜，你冲进我家，杀死了我的父母和那未出世的小弟！”少女恨声说着，眼里有泪光闪动。

“当你用仇恨的眼光看我时，真像是只小老虎呀……那时我就知道，我会死在你的手里……现在我终于死在你的手里了！”男人虚弱地说着，感觉到生命随着血液的流失正一点一滴地抽离他的身体……

“当初你为什么不杀我？”少女冷冷地问。

“我为什么不杀你……”男人喃喃着，陷入迷离的记忆……十年前，他是名震武林的冷血杀手。为了金钱，他杀人如麻，即使是无法反抗的人，甚至襁褓里的婴儿他也不放过，可是他却并没有杀死那个一身红衣，满脸仇恨的小女孩。为什么？是因为她浴在艳红腥血中如雪般苍白的脸庞？还是因为那滴落在红雪上的泪珠？他真的不知道……或许，那本是上天故意安排的——“杀人者，必被人杀！”他无神地闭上眼，感觉到刺骨的寒风——天，真的好冷啊！他真的好累，好累……

少女茫然地抬起头望向远处洁白的雪地，空洞的眼里看到的却仍是一片血红……

十年了，没有欢笑，没有温情，没有自由，没有朋友，没有爱——她所剩的只有孤独、寂寞、痛苦、

仇恨和那地狱一般的磨炼。她忍受着锥心的仇恨和肉体的折磨，努力地学习一切，为的就是亲眼看到他倒在自己的面前——可是为什么？她感觉不到快乐，感觉不到兴奋，有的只是无尽的疲倦与茫然。

她缓缓地站起身，手上竟突然有了一枝鲜艳欲滴的红玫瑰——柔嫩的枝叶在冷风中颤抖，仿佛惊异为什么忽然从温室中来到了寒风冰雪中——轻轻地把玫瑰抛下，少女飘然而去，只留下那枝美丽的玫瑰倔强地在风中颤抖。在白雪相映下，红玫瑰宛如刺目的鲜血，那般诱人，那般艳丽，那般妖异……



时光飞逝，并不会因为某个人的逝去而停下脚步来哀叹惋惜。命运之轮转动着——昔日的少女已是一个冷血无情的杀手。而此时，命运正将她带近她生命中两个最重要的男人……

洛阳城外，有一处茂密的树林。

这日清晨，浓雾未散，林中空地上却已有了一个青衣文士傲然独立——虽然何承志的脸上仍是平静，毫无久候的不耐与焦躁。他从小就已经知道，一个做大事的人不仅要有高超的武艺、智慧，更要有过人的意志与耐力。所以他等待，并在寂寞的等待中苦苦修

炼，而一旦时机来临，他就将一举夺回本应属于他的一切。他漫长的等待，所有的苦修都将会在这一天得到回报……

林外传来脚步声，片刻之后，四个汉子抬着一顶轻轿走来。他们放下轿子，看也不看何承志，便转身离去，淡然一笑，何承志只是默默注视着小轿，仿佛要看透竹帘，看清轿中人。

“姑娘果然守信，在下可没有白等。”何承志斯文地笑道，却得不到任何回应。微笑着，他毫不在意，又道：“据说姑娘从未失过手，想必这一次也是马到成功吧！”

轿中人冷哼着，一道白光已从轿中射出，在空中发出悦耳的惊响，擦过何承志的身体，钉在他身后的一棵大树上。稀薄的雾气中，它映着曙光——那竟是一把寒光闪闪的宝剑。

何承志眨着眼，伸手拔下剑来轻轻地抚摸着，眼中射出异样的光芒：“姑娘果然好身手，想来在下将听到‘七绝神剑’莫大川的死讯了。”停了片刻，他又叹息：“秋水神剑果然是一把削铁如泥的宝剑，莫大川就是因为有它才成名立业的。可惜他却无法保住这柄宝剑。”说着，他再打量着轿子，那竹帘虽然又轻又薄，他却仍然无法看到轿中倩影。

“姑娘为何如此吝啬，竟不肯让在下一睹芳容？”何承志叹息着，仿佛甚为惋惜。

轿中人沉默片刻，终于开口道：“收入钱财，与人消灾。阁下委托之事已经办妥，想来阁下已无他事。此后两不相干，阁下还是请便吧！”这轻柔的声音清脆动听，有如银铃，却又冰冷如寒风，让人又爱又怕

.....

何承志笑道：“在下就不信见不到姑娘的庐山真面！”话音方落，他人已掠起，如一道青虹直奔轻轿。而寒光闪闪的长剑也发出惊鸣刺向轿中，眼看长剑将刺入轿中，他露出一抹笑意。忽听“砰啪”一声，一道人影已冲破轿顶，跃了出来。

何承志得意一笑，稳住身形，打量眼前的女子：一身淡蓝的衣裳，显出她纤细玲珑的身材，洁白的轻纱掩去她的容颜，只能看见她那双看似清澈却又深幽的眼睛，可这已经足够了——一个女人，只要有一双美好的眼睛，就算其他部分不怎么样，也可以称得上是一个吸引人的美女。何况她的身材，举手投足流露的风姿更加显出她绝对是个会让任何男人发狂的美女。可他不会，他可不是一个平凡的男人，他见过太多的美女了，就是武林中有名的“玉美人”也诱惑不了他。

“你要做什么？”于清雪直截了当地问。

“没什么，我只是想见见姑娘的绝世姿容而已。”何承志笑着，眼里却暗藏杀机。

“你何不明明白白地说要杀我灭口呢！”于清雪冷哼着，暗暗提防着。

“姑娘，太聪明并不是一件好事呀！”何承志仍笑着，手中的剑却突然刺出。那一剑迅猛有力，令人吃惊，就像是一阵狂风席卷而来，带着强大的破坏力，让人相信没有人可以避开这强大的力量……

微一皱眉，于清雪忽地飘了起来，放柔了每一寸肌肤，象一片叶子在风中，随着风自然地飘荡，她——竟借着剑风躲过了这致命一击。

脚未沾地，她已抽出袖中的“玫瑰刺”。通体粉红的玫瑰刺看上去是一截普通的铁丝，这看似普通的刺却是一根索命拘魂的毒刺。三年前，十八岁的她用它杀死了黑云（那不知该叫仇人还是恩师的杀手）之后，已有许多名震一方的豪侠魂丧“刺”下。

何承志轻松地避开，笑出了声：“难怪人都说‘最毒妇人心’，你连兵器都这么阴毒、怪异，难怪会在几年之内就杀了那么多人！不过可惜，你所杀的不过是二流角色，而我却是非等闲之辈！”

清雪不语，继续出招。而何承志轻笑着挥出剑，却不再暴烈，不再强猛。而是轻轻淡淡，温温柔柔的，

轻淡得像是天际的一抹浮云，温柔得像是情人暗送的秋波，但这轻淡得如羚羊挂角、无迹可寻的剑招，却让清雪脸色大变。

疾退！却已经来不及了，轻轻的、凉凉的，她感到冰冷的剑锋掠过她的发鬓，她的肩头。长发散乱，轻纱飘落，她感到肩头上火辣辣的痛，立即果断地后退，掠开身形逃离。他没有追上来！她模糊地想着，眼角瞥到他发怔的身影……

她好美！何承志抓紧那袭轻纱，心神恍惚起来。在那轻纱飘落的一瞬间，他几乎以为自己看到了仙女，那并不是因为她清绝、艳绝的容颜，而是因她俯视众生般的冷傲神情。那张带着倔强、寂寞、忧郁、悲痛和仇恨的俏脸，让他在一刹那以为看到了另一个自己。是的！他们是同一个世界的人，一样的冷傲，一样的无情，也一样的痛苦……在红尘俗世，芸芸众生中，她只能成为他的女人，就像他只会爱上她一样。是的，他一定会得到她的。他将轻纱送到鼻前轻嗅，一抹淡淡的若有若无的玫瑰花香，正如她的人一样令人心醉……



六月，鸟语花香，到处都是嫩绿的春意。林剑明

拭着额上的微汗，唇角掩不住的笑意。仰头望了望蓝天，他几乎要放声大喊：“自由了，终于自由了！”是呀！自由了。经历了长达十年的清苦修炼，他终于跨出了“华山派”的大门，一路奔下华山，他真的有了“再世为人”的感觉，阔别了十年的红尘，他终于回来了。



于清雪忍着疼痛，小心翼翼地揭开了衣袖，血已经凝干，贴着衣袖倍添痛楚，她却神色自若地舀着溪水，毫不犹豫地冲洗伤口。在她承受过那么多非人的磨炼之后，这一点小伤又算什么呢！上好金创药，她静静地坐在青石上。凭着杀手敏锐的感觉，她知道已经逃离了危险。微皱着眉，她又想着刚才惊险的一幕。真没想到“清风堡”的一个小总管竟也会有这么高深的武功。唉！她实在是太大意了，早就该想到他们有可能杀人灭口的不是吗！只是刚才他为什么突然停手，而让她有了逃脱的机会呢？难道他会另有阴谋……

正想着，她忽地觉察到草丛里的声音，“谁！”她厉喝着回过头去，却见一只雪白的兔子正瞪着一对晶莹的红眼怯怯地瞧着她。微怔过后，她不由自主地舒展了眉，唇边绽开一丝微笑，使得她苍白得近乎透明

的俏脸上有了一些喜人的红晕。微笑着伸出手，她轻唤：“来，乖，到这儿来。”白兔却受惊似的再后退一步。她垂下头，唇边泛上一抹酸楚的笑，喃喃道：“连你也不喜欢我，你也嗅到我身上的血腥杀气而害怕了……”低语着，她突然之间觉得好无奈好疲倦，甚至有一种想哭的感觉。

许久，一人一兔就这样僵持着，似乎是觉察出眼前人并没有什么恶意，白兔拖着腿，蹦到溪边，用粉红的舌头有滋有味地舔起水来。

“血！”看到白兔后腿上的伤口，清雪终于明白，原来它是失血过多才来补充水份的。她怜惜地抱起白兔，一边用手轻抚着它，一边柔声道：“乖，我不会伤害到你的，我会好好照顾你。”似乎感到她的温柔，白兔不再挣扎，任她小心仔细地清洗伤口，上金创药。清雪随手撕下裙摆，仔细地包扎着，眼中、眉间全荡漾着温柔。在这一刻她全然忘记了那些令人头痛的凡尘俗世，心里只是满盈着片片温馨宁静。



林剑明愤愤地扯开缠绕不清的藤蔓，嘴里犹自不停地骂着：“什么鬼兔子！不让我吃就说一声嘛！干吗把我引到这种鬼地方来。实在太过分了！看我逮到你，

怎么折磨你，可不能便宜了你！”他声声咒骂着。可没去想兔子本来就不会说话的，更何况你要吃它，它能不逃？

隐约的，有流水声传来，他顿时精神一振，觅着水流声走了过去。拨开丛丛长草，他探出头去，哇！好美！他惊异地瞪大了眼，简直忘了身在何处……

清澈的小溪边，青石上，正坐着一个清艳秀美的女郎。虽然她的乌发蓬松，衣衫凌乱，却丝毫不损她的美丽，反而更增了十分的妩媚。此刻，她正爱抚着手中的白兔，明眸里闪烁着温柔的光芒，唇边挂着一抹灿烂的笑容，在阳光下令人心醉心迷，他差点以为是从月宫里私逃下凡的嫦娥仙子。那怀里的可不就是玉兔宝宝！咦，等等——那只兔子怎么瞧上去有点熟悉，难道……难道就是那只该死的鬼兔子？心里骂着，他不由弄出了声响。

“谁！”那少女立刻娇斥一声，眼睛盯住了他藏身的草丛。尴尬地笑笑，他不太好意思地站了起来。

清雪惊异地打量突然现身的男子，下意识地去拉面纱，才发现面纱早已被何承志挑去了。“对不起！我只是跟着那只兔子来的。”林剑明露出诚恳的笑容，掩住心里的惊慌。十年了，自从十岁那年跟随师父上山，就没和女人站得这么近过，更别说说话了。虽然他有

个小师妹，但小师妹那样刁蛮泼辣的丫头，怎么可以算是女子呢！

清雪冷淡地扭过头，奇怪，她该杀了这个看了她脸的男人，可为什么他真诚的笑脸让她下不了手？

“这兔子是你射伤的？”

“啊！一时失手，一时失手！”林剑明不顾白兔的瞪视，毫不愧疚地扯着谎。呵！她的声音真是动听！象是黄莺的娇啼！不，那更象是风吹动了银铃，带着凉意，悦耳动听……呀！他要醉了，真的要醉倒在这美妙的天籁中。

皱了皱眉，清雪放下白兔，转身就想走。

“啊！等一下，姑娘！”林剑明如梦初醒般大喊：“姑娘，你是谁？啊，不，我是说姑娘可否告知芳名……”林剑明慌乱地问着，脸已经红了。

清雪回过头，深深地凝视着他，唇角掠过一丝微笑。林剑明发痴似地看着她的身影远去，眼神如痴如醉。啊！她在对他笑！莫不是他们要象那个朝野闻名的唐伯虎与秋香一样三笑生姻缘！天，他真的醉了……



趁着夜色，于清雪悄悄地返回玫瑰园。

“姐姐……你……你受伤了！”刚上小楼，白贞儿就慌乱地奔了过来，眼中已有了泪水。

“没什么，一点轻伤而已。”清雪冷淡地说着，推开她温暖的手。虽然她明白贞儿的心意，但身为一个杀手，却绝对不能有太多的感情，那会令她心慈手软的。

贞儿了然地笑着，转身去取药箱。她很明白于姐姐为什么对她这么冷淡，更知道于姐姐心里并不像她外表这样冰冷，骨子里她也有女人的温柔与妩媚，更有一份纯真，一份善良……

靠在椅上，清雪放松了神经，感到无比的平静和温暖。是的，这玫瑰园是她的家！虽然这里不大，不豪华，但是这里有贞儿——一个不怕她、不恨她的朋友。这里没有杀戮与鲜血，没有仇恨与眼泪……她可以完完全全地放松，不必害怕、提防。

不经意的，她又想起白天在城外遇上的男人。他那诚恳、率真、灿烂的笑容一直在她脑中挥之不去。为什么？她不知道，或许只因为他身上有一些她不能拥有的东西：平凡的欢乐、满足的幸福、飞扬的青春。这一切早已不能在她身上找到。在十三年前的那个冬夜，就已经注定远离她了，她多么希望能够挽回那逝去的一切！用武功！用那些沾满血腥的钱！用她的美

丽躯壳！甚至用她的生命！

一双手在她的肩背轻柔地捏拿着。她知道那是贞儿，只有贞儿才会这样关心她。模糊地扯出一抹笑容，她的思绪在温柔的抚按下慢慢混沌，意识也一点点地消失……

贞儿深深地注视着沉睡过去的清雪，手指轻柔地抚过她修长的眉、高挺的鼻、红润的双唇，不自觉地叹息起来。她永远都会记得两年前的那个黄昏，当她被“春梦阁”的打手打得遍体鳞伤、痛苦呻吟时，那个一身白衣的美少年翩翩而来。他眼中温和的光芒让她难以自禁地迷惑，就那样糊里糊涂地看着他轻松地打倒鸩母和那些打手。当他甩下银票向她伸出手时，她几乎以为自己找到了一生的依靠，就那样毫不犹豫地跟随着他，甚至在知道他是个女人，而且是个女杀手时，也毫不后悔。她不明白自己究竟是什么心态！她只知道：她是她的神、她的主、她的心之所向。“姐姐……”她低唤着，两行清泪顺着脸颊流下来……

第二章 魂啸千里

何承志缓缓地迈起步，很小心、很谨慎。这是清风堡内堡，四周都有暗桩，防卫森严。他必须小心翼翼，因为自己绝对不能出错，也绝不容许出错。

推开房门的一刹那，他的脸上堆满了恭敬与真诚的笑容，恭敬与真诚的笑容——一个忠心耿耿的总管，这不就是大多数人以为的吗！从来都没有人知道笑容背后的他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而他也从来都不需要人了解他。他需要的只是服从而已。不过现在他已找到了那个他唯一希望了解他的人——那朵美丽可爱却又多刺的红玫瑰！

“堡主！”他垂下头毕恭毕敬冲着隐在昏暗灯光下的周长海行礼。“你回来了！”周长海懒洋洋地应声。

“堡主，我已经带回了秋水神剑！”何承志的声音仍是毕恭毕敬的。

“秋水神剑？”他轻轻地笑着，全无往日的神采飞扬。

将秋水神剑放在案前，何承志暗暗打量暗处的周长海，一只干瘦的手现在灯前，握住了剑柄，然后，周长海削瘦的脸庞也自暗处探了出来，“果然是好剑呀！”他抚着长剑夸着，脸上却全无喜色。“哈……”掩住口，他压抑不住地打了个哈欠，一双眼更加黯淡……

“堡主，您不舒服吗？”关切地问着，何承志脸上露出担忧之色。“是呀！这几天不知怎么，总是感觉浑身乏力，很疲倦似的！”无精打采地回答，周长海有一些焦躁不安。

“堡主日夜操劳，自然难免疲劳。”何承志低语着，眼中却闪过一丝兴奋，“日前属下在‘回春堂’王大夫那儿得了一些‘提神丸’，堡主不如试试吧！”

“回春堂！是那位祖上做过御医的王大夫？”

“是的，堡主！”何承志含着笑递上一只锦盒。

周长海打着哈欠，颤抖着手掀开锦盒盖。清香扑鼻而来，他顿觉精神一振：“这药果然不错，连闻着都精神大振。”

“御医之后的药自然效果非凡了！”何承志微笑，眼里有着得意。

吞下一丸乳白的药丸。周长海舒服地呻吟了一声，靠回椅子，微闭了双目，“承志，你先下去休息吧！”

“是，堡主！”何承志恭声退出房间。

夜空没有月亮，但满天耀眼的星星仍是照清了他得意而诡异的笑脸。回首看着紧闭的房门，他的笑容扩大——周长海又向坟墓迈进了一步，过不了多久，周长海与清风堡就会被他所控制……



黑夜中，繁星闪着眼，探出头看着迷乱的红尘

……

远远的，那栋高大的石屋耸立在高坡上，在黑夜里面象是静寂的洪荒巨兽一般。何承志皱了皱眉，最终还是踏上了石阶。他并不喜欢这栋石屋——虽然这是他的家。小的时候，他总觉得这栋石屋是一座坟墓，随时都会把他埋葬。（事实上，真的有好多次他几乎死在这石屋里）现在想来，如果不是爷爷死得早，他真的早就死在爷爷手里了。信手推开石门，他下意识地看了看自己的手。记得幼时的他从来都未曾推动这扇又沉又重的石门，而现在他却可以轻易地推开，是的，他长大了，可以用他的双手控制住这扇石门，将来，这双手还会控制住整个武林！没有关门，就让星光随他前行。记忆中的石屋好大好长，但是现在他很快地就走到了尽头。

石屋尽头有一座神龛。在长明灯的昏光中，神龛里并没有供奉神像，而是供着一柄刀——银亮的刀鞘，乌黑的刀把。何承志微眯了眼，脸上露出又兴奋又紧张的神情。最后一次看到它是什么时候了？那被鲜血染红的雪亮刀身，那尖锐恐惧的啸声……虽然他只要除去刀鞘就可以又见到它，可是他却不敢——“魂啸宝刀，出鞘见血”，他可不想用自己的鲜血去喂饱它！

呻吟一声，他努力把目光转向挂在神龛旁的画像，画像上是一个面容凶恶的老者，老者的散发在风中飞舞，狂热的目光乍看竟象一簇火焰，而紧抿的唇却显得冷酷无情……

冷冷地注视了一会，他忽然冷哼一声，他讨厌甚至从心底憎恨这个又丑又凶的老头子。有时候他常会想：自己究竟是不是这个老头的孙子，为什么他可以狠下心杀他却毫不愧疚。答案自然是肯定的。如果没有遗传到他的凶残暴戾，没有自幼受他“以暴易暴”的训斥，他怎会用那把魂啸刀杀了他呢！

冷笑着，他又望向神龛中的刀。魂啸刀当真是一把魔刀，自它问世以来，不知有多少人死在刀下，就连使它威名远播的主人也不例外。下一个死在刀下的人又会是谁呢？会是他吗？哼……冷哼着，他转身走向暗处的角门。

甚少人知道这儿有一扇角门，更没人知道角门连接着什么地方……

推开角门，是一座半圆形的山谷。在灿烂星光下，红的、紫的、白的花朵娇娆地在风中绽放笑脸，那充满诱惑的娇颜连星儿看了都如痴如醉，朦胧了眼波，迷失了心智……

何承志着迷地笑着，眼里满含宠溺的光芒。这就是他的秘密、他的财富、他的武器，这满谷的罌粟花将足以控制整个江湖……

含着笑，他回头望向出现在他身边的干瘦老头儿：“王大夫，你看这些花美吗？”“美！美极了！这些罌粟花是花中的圣女，什么牡丹，梅花，菊花、荷花……通通都比不上它！”老头眯着眼，满脸的迷恋之色。

何承志轻轻地哼了一声，问道：“提神丸炼好了吗？”

“炼好了，少爷！”老头讨好地笑着。

“嗯，很好！你要再加快速度。很快我会需要更多的‘提神丸’。”何承志笑容满面地望着满谷的罌粟花，踌躇满志，这诱人的花朵将助他完成称霸武林的雄业，爷爷未完的事业将由他来完成！魂啸刀即将重出江湖，魂啸千里……



明媚的阳光下，满园的红玫瑰分外娇丽。清雪倚着栏杆，俯看着满园艳红，心中升起喜悦。在这样灿烂的阳光下，无论心情多么阴郁都会开朗起来，有谁会在如此温暖的阳光下想到与杀戮、死亡相关的事物呢！

微笑着，清雪的目光飘向粉墙之外，瞳孔蓦地收缩：绿柳下，有一个蓝衫文士正悠闲地笑着，那修长的眉、高挺的鼻、带笑的唇——清雪一辈子都不会忘记的人！

这个何承志究竟是怎么找来的呢？虽然她并不怕何承志，但是现在她伤还未愈，而且贞儿……回首望去，贞儿还未出来。

不解地皱起眉，清雪抿起了唇。

美目一转，她展开身形，掠向粉墙外。

看着清雪飞掠的身形，何承志的笑容更深，“不管你到哪儿，我都不会放过你的……”话音未落，已展动身形追了上去……



“你来杀我！”清雪力持平静，目光已瞄向远处半

人高的草丛，找好了最佳的逃生途径。做杀手，最重要的是事先找好退路，一击不中便可安全逃离，可是今天她还能安全离开吗！

轻声笑着，他已经明了清雪的心思，“你不必担心，我不是来杀你的！”清雪惊异地挑起眉，却丝毫未放松戒备。

眨了眨眼，何承志的笑容似乎更加真诚：“你的伤好些了吗？”

“不劳阁下费心，我的伤已经好了。”

“对不起，伤了你！”不在乎清雪带有敌意的目光，何承志取出了一只白玉小盒，“这是上好的金创药，你试试看，不会留疤的。”

迷惑地望着他，清雪真是搞不清楚他究竟要做什么！冷笑着，她故意讥讽道：“阁下果然是本领高强。居然能够这么快就找到我的住处！”

“这很简单呀！我找到江湖上有名的‘包打听’就知道了你最可能住在洛阳。”他轻轻地笑着，斯文的脸上泛起红潮：“我知道红玫瑰是你的标记，而以你的个性决不会去花市买花的，所以你住的地方一定种有红玫瑰，而这座玫瑰园是洛阳城里唯一一只种红玫瑰的地方……”

“我的个性！阁下倒蛮了解我的！”清雪冷笑着，

忍不住要反唇相讥。

何承志笑着，忽地用无赖似的口气道：“我当然知道。”

瞄了他一眼，清雪不想再和他争辩：“阁下费心思找我，该不会只是为了道歉吧！”

“当然不！”何承志略显尴尬地笑着，然后郑重其事的一字一顿道：“我要娶你！”

“你？”清雪不禁瞪大了眼。老天！她听过的最震惊、最不可思议的事莫过于此。一个两天前才伤了她的人居然说要娶她！世上还有比这更荒诞可笑的事吗！

“我知道，你很惊讶，也很震惊！但请你相信，我说的每一个字都是真心的……”

清雪呆呆地看着他，感到不自在极了，她宁愿去面对十个武功一流的高手，也不愿手足无措地站在这个小山坡上听何承志说那些情意绵绵的话。

“清雪！”他含情脉脉地轻唤，她却听得寒毛倒竖，起了一层鸡皮疙瘩。老天爷，从她八岁丧父失母后就没人这样满含情意地叫她的名字了。“黑云”叫她红玫瑰；贞儿叫她姐姐；至于那些白道的大侠们则毫不客气的叫她女杀手、魔女；甚至连她自己几乎忘记了清雪这个名字。

何承志深情地望着她喃喃低语：“我从来都不相信

这世上有什么情义爱情！但是却在见到你第一眼时改变了二十几年的想法。”

“我们是同一种人，一样的孤傲，一样的无情，也一样的寂寞——我相信如果将两份寂寞融在一起，那么寂寞孤苦就会化成幸福！”

清雪微皱着眉，简直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何承志耸耸肩，理解地笑道：“我明白你一定很难接受一个曾经伤害过你的人，可是总有一天你会接受我的心意，我会很有耐心地等待你。”沉默片刻，他很感性地道：“你是这个世上我唯一希望了解我、爱我的人……”

清雪无奈地皱起眉。感情，对她而言实在是很遥远的事……

“了解了我以后，你就会发觉和我在一起并不如你想象中困难，我会让你过得快乐……”清雪呆望着犹自脉脉诉情的何承志，一阵茫然，她真的不明白该怎样做才对。

“清雪，我会等你，哪怕是等到地老天荒，我都不会放弃你！”

清雪不自在地抿抿唇，心里莫名地泛起一丝寒意。多恐怖，一个象何承志这样的男人如影随形般跟着她一辈子！难道要每天都听那些肉麻兮兮的话，多不自

在——或许她可以放弃洛阳，另觅个栖身之所，反正她的钱也足够应付一阵子了……

望着清雪，何承志忽然笑了起来：“清雪，你最好不要搬家，因为不管走到哪，我都会找到你的……”

“你究竟要怎样？”无力地问着，清雪忽然感到无比的疲倦，和一个聪明人玩心计，向来不是她所擅长的。

“我要做你的男人！”郑重地宣布着，何承志满脸温柔。清雪茫然地望着他，只觉心乱如麻，这一切本不是她所希望的，可却又这样突然出现，唉！她究竟该怎么办呢……



黄昏的时候，家家户户炊烟四起……

何承志坐在椅上，遥望袅袅清烟，心里模糊地想着清雪清艳绝伦的面容。虽然她现在仍对他冷漠，但他相信总有一天，她会投入他的怀抱……

房外传来叩门声，他立刻转过身，露出和蔼可亲的笑容。他很清楚，要想拉拢人心，就必须对每一个人微笑，不管那个人是英雄豪侠还是无名小卒都是一样的。

拉开门，门外站着一个身着青布衫的守卫。尽管

何承志早已不记得他的名字，却仍笑容可掬，“何总管，堡外有一个少年自称华山门下，要求见堡主。”守卫恭声禀报，很有些受宠若惊。

“华山派！”何承志不觉色变。他可不会忘记当年爷爷是如何败在“华山派”惊虹剑客李一丹手上的。哼！要不是那个该死的李老鬼，他早就是堂堂武林盟主的孙儿，哪会被爷爷逼着练功，差一点就死在爷爷那个老疯子手里呢！只不知今天来的又是谁呢……

步入大厅，他一眼就看到了负手而立的黄衫少年，淡黄的长衫上布满了灰尘，甚至还有些皱褶，但他挺拔的身姿、凌然的气势却让人忽略了他不得体的衣着。

他蓦然回首，那一张年轻的脸庞，明朗的五官、飞扬的神采、活泼的笑容，令何承志的心猛地一缩。

那种既佩服又嫉妒的复杂心情相信千年前的周郎也曾经有过——既生瑜，何生亮！千年前，少年得志，英姿勃发的周郎初遇轻挥羽扇、笑点江山的孔明，怎能不佩服他的绝世才华，又怎能不艳慕他的儒雅风采、不妒嫉他眉头一皱计上心头的机敏灵动！

对何承志而言，这相见的第一面已注定了他们今后的敌对——正如当年的爷爷与“惊虹剑客”一样。而这一切仿佛是上天早已安排好的，他所代表的是一切黑暗与罪恶，这少年代表的就是光明与正义。

吸了一口气，何承志露出友善的笑容，不管这未来的强敌怎样可怕，他都有信心击败他！“这位少侠，可是要求见敝堡堡主？”

望着何承志，林剑明真诚地笑起来：“是呀！这位大哥是……”

“在下是‘清风堡’的总管何承志。少侠可是华山派的高徒？”

“何大哥，小弟是华山派第十三代弟子林剑明，此次下山特奉家师之命来拜访周堡主，顺便带来小师妹的家书一封。”

点着头，何承志心中早转了几百遍。他果然没有看走眼，这少年就是林剑明。据他在“华山派”的眼线汇报：林剑明正是华山派第十三代弟子中最优秀的一个，极有可能是下一任的掌门——他的确是有资格做他的对手。

“噢！大小姐捎来家书了。林兄弟，你先休息一下，在下去请堡主……”何承志微笑着，不着痕迹地换了个称呼，不管能否成功，他仍要试着拉拢林剑明。这不只是因为林剑明是个人才，更因为他一直认为该给予对手机会，同时也可展示一代霸主的胸襟……

第三章 惊虹如梦

林剑明坐在窗前，仰头望着明月，忽然想起从前念过的几句诗——“昭昭素明月，辉光独我床，忧人不能寐，耿耿夜何长！”唉，只是今夜难眠的不是那年轻美丽的闺中怨妇，而是他这个满怀凌云壮志的少年侠客！真是可悲可叹啊……缠绵的情丝缚住了欲飞的雄鹰！更可怪的是那雄鹰居然也会心甘情愿……

叹了一口气，他的眼前又出现那位美若天仙的神秘女子。她离去时的嫣然一笑令他如痴如醉，就那样痴痴傻傻地等了五天——就只为了再见她一面。可是一天，两天……漫长的五天，她没有出现过，就象乍现即逝的彩虹，只给他留下美好的回忆。丝丝惆怅，脉脉相思，何时他才能再看到她的笑容、听到她的声音呢？！他叹息：月明如水，佳人芳踪何在？



缠绵不绝的雨织就一张密密的网，将废旧的破庙

紧紧包裹……清雪立在门前，看那雨水自檐上滴落，在庙前汇在一起，再流到不远处的凹地——时间慢慢地过去，凹地的水越积越多，雨却还未停……

难道李大不来了？不可能！和他合作三年来，他从未迟到或违约，怎么今天会这么久还没有来呢！皱眉环视破旧的小庙：漏雨的屋顶，沾满灰尘的残臂神像，缺了腿的神案，拆了门板的大门……怕是连鬼都不愿住这间废旧的古庙。清雪不得不疑心，而李大一向喜欢享受，贪图舒适，今天怎么会选这么破旧的庙宇见面呢！

朦朦雨雾……一个瘦长的身影狂奔而来，清雪望着李大奔来的身影，瞳孔猛地收缩。李大最爱干净，又最喜欢穿浅色衣袜，这样一个人，怎么可能在下雨天不带伞？还那样狂奔？

清雪皱皱眉，心口仿佛被什么刺了似的，吸了一口气，她眯起眼——果然，远处的小树林里有影影绰绰的人影。手下意识地探进了衣袖，碰触到“玫瑰刺”的凉意，她的心突然平静了许多。

此时，她若离去，以她的身手，该有七成把握，可是，她不甘心，她一定要亲口问问李大为什么要这样对她！取出面纱，掩去了美丽的脸庞，她已做好备战的准备。

“红玫瑰！”李大冲进庙中，声音不觉中有些发颤。清雪冷冷地看着他，不发一言。

“对不起，我来迟了！”挤出笑容道歉着，李大的神情有些紧张。看一眼沉默的清雪，他有点心虚地低下头去。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清雪低声问，目光落在地上。李大身上的雨水正顺着他的衣衫往下流，地上已经积了一汪水。

“什么？”李大不解地重复。

“为什么？你为什么要做一个背叛者？”清雪蓦地抬头，犀利而冰冷的目光定在他的脸上。

“我！”惊喘着，他的身子悄悄后移。

清雪静静地望着他，柔声道：“你最好站在那儿不要动……”

李大身子一僵，定在原地。他知道以自己三流的功夫根本没法和清雪匹敌，她想要杀他简直是轻而易举——现在他唯一能做的就只有祈求上天……

“为什么？我要一个答案！”清雪望着他，目中有丝忧伤。

“为什么！”好像没有想到她会这么问，李大突然跪在地上，挤出了几滴眼泪，“红玫瑰！你孤身一人，了无牵挂，得罪了那些人不要紧，可我有老婆，有儿

女，我得为他们着想啊……”看看有点软化的清雪，他更加凄切地道：“温氏双雄武艺高强，交友广阔，我斗不过他们的！”

“温氏双雄！”清雪眉毛一扬，眼中顿现杀机。一年前她杀了温老二的独子，虽然她得到的报酬只是一两银子，但她却不惜为此与享誉武林的温氏双雄作对，因为那个家伙该死！杀一个强占人妻、奸杀民女的无赖，她还觉得收一两银子太贵了呢！她从未对人说过这件事的真相，没有人会相信她的话，因为她是一个为钱杀人的凶手。而那该死的无赖却是侠名远播的温氏双雄的子侄——现实就是如此，人们看到的只是一个人的名声地位，而不去辨别这个人内心的善恶美丑。

看了看李大，她忽地轻笑道：“温氏双雄给了你多少钱呢？”

李大身子一震，好半晌才抬头喊道：“是，我是爱钱，我是收了温氏双雄的银子，那又怎样！世上哪个人不爱钱呢？你若不爱钱也不会做杀手了，不是吗？我要钱！我要让我的老婆孩子住得好、吃得好，又有什么错……我唯一做错的只不过是该不该出卖你，你若恨我，就——杀了我，也省得我内疚……”

清雪抬起头望向远处，已有些人影向这边移近。

低垂了眼帘，她默默地望了一眼李大，幽幽一叹，

低声的仿佛自语：“再——见！”

震惊地抬起头，李大眼看着清雪冲进雨雾。他身子一软，突然瘫软在地上，泪不由自主的流了下来：“苍天有知，请你保佑她逃过此劫……”

天色昏暗阴沉，雨横风狂，山间小路已泥泞不堪

……

清雪疾奔在风雨中，面纱早已失落，冰冷的雨水顺着发梢流下，湿了衣衫。风冷雨疾，清雪的心在这风雨中亦是冷如冰，李大真的背叛了她……她还记得三年前李大为她接下第一笔生意时，她的心里满溢自信与喜悦。而如今，风大雨大，她是如此的狼狈不堪，而李大——已不再是她的伙伴，纵使作为杀手的她不该有朋友，但是她不得不承认李大的确是她的伙伴——一个事业上的好朋友！

清雪抬起头，远处朦朦胧胧有座树林，她不觉露出微笑，虽然对方人多势众，但只要她能进入林子，就有机会反击，纵使对方武艺高强，她的暗杀之术却也精妙异常。

猛然听到身后异常风声，她的心登时一惊，快速地移动身形，但右肩还是火辣辣的一痛……



“少年听雨歌楼上，红烛昏罗帐。壮年听雨客舟中，江阔云低，断雁叫西风。”

林剑明倚在树下，但衣衫还是湿了一片，望着雨雾濛濛，他的心莫名的酸了起来，满腹的相思就如这雨丝绵绵不断……

叹息着，他的目光被远处的身影吸引，那窈窕的身形似曾相识……可是荒郊野岭，狂风暴雨之中，怎么会有女子呢！他好奇地凝神望去，才发觉那女子身后正紧跟着许多粗壮的黑影……

清雪疾奔着，肩头的伤处痒痒的，开始发麻，头开始晕沉沉的，手脚也不听使唤了——难道刚才的飞镖上有毒！不行！再这样下去，她还没到树林，就得先见阎王了，她努力着要睁大眼睛，却手脚一软，不由自主地倒了下去……

林剑明冲了过去，扶起倒在地上的女子。他下山之前，师父就一再说江湖险恶，倚仗武力欺凌弱小之事大有人在，叫他一定要处处行侠仗义、锄强扶弱，可是他没想到居然这么快就遇到这种欺负女人的坏人！

“姑娘！”他低唤着撩开粘在她脸上湿漉漉的头发，他的心猛地一抽，是她！他日思夜想的梦中人儿！没

想到居然会在这儿见到她！他心疼地抚着她的脸颊叫道：“姑娘！姑娘……”

是谁在叫她？清雪勉强地睁开眼，眼前模模糊糊看见一张年轻的脸，是谁？她皱着眉，挣扎着想起身，却力不从心，右肩已经麻木了。不，她要起来！她不能坐以待毙，猛地用力咬破了舌尖，突然的疼痛令她的神智一清，“快走！危险……”她努力推着他。虽然她是一个冷血无情的杀手，但是却不想连累无辜的好人……

林剑明心疼地皱起眉，猛地抬头，望着逼近的人，眼里迸射出愤怒的火焰。可恶！没想到江湖上居然有这样没有血性的汉子，这么多人欺负一个弱质女子，尤其伤的是她……

轰地一声，雷鸣电闪。林剑明怒视围上来的人。

诡异的身形不断逼近着，温老大回头笑道：“瞧瞧呀！这还有一个伏兵呢！”

怒瞪着满脸狞笑的大汉，林剑明正要开口指责，却发现怀中的清雪在挣扎。

“温老大，你要报仇尽管冲着我来！不要伤害无辜的人……”沙哑着声音，清雪在林剑明的搀扶下挣扎着站起来。

“哼！红玫瑰，你杀了我儿子，就该想到会有今

天！”温老二执着长剑，目露凶光，一步步逼近……

“等一下！”林剑明抱拳道：“各位都是大男人，联手欺负一个弱质女流，难道不害躁吗？”

“住口！”温老二黑了一张脸，煞气冲天，“杀子之仇，不共戴天！臭小子，你还是滚到一边看热闹的好，否则，休怪我手下无情！”

“未下山时，家师曾训诫在下：行走江湖，最重要的就是一个‘和’字。自古以来，冤家宜解不宜结，各位何不坐下来心平气和地谈一谈，或者能化解这一场冤仇！”

“呸！臭小子，你放的什么狗屁……”温老二正破口大骂，却被温老大阻止。“大哥！”望着温老大，他一脸的不情愿。

瞄了一眼兄弟，温老大斯文地笑道：“这位少侠仪表堂堂，精华内敛，不知是出自哪个门派？尊师高姓大名？可是老夫故交？”

“不敢当，老丈如此夸奖！”林剑明客气地抱拳，满心的欢喜。瞧！江湖上还是好人多的，眼前这位花白胡子的老丈可不就是一个讲理的好人吗？“在下华山派第十三代弟子林剑明，尊师是敝派现任掌门……”

他话还未说完，温老大已抚掌笑道：“原来是林贤侄，咱们温家两兄弟一向与华山交好，与尊师青岚道

长神交已久，没想到今天会有缘结识林贤侄。”

“原来是温大侠当面，在下眼拙，竟然未认出来，还请见谅。”林剑明客气地寒暄着，心中却暗自嘀咕，他怎么从没听过有姓温的和他们华山派交情甚好？

“哪里，哪里……”温老大笑着，却暗中与温老二互递了眼色：“令尊师青岚道长不仅武艺高强，更是江湖上有名的公正无私，咱们兄弟早就想去拜访了。”

“是呀！家师一向教导弟子做人要明理断是、公正无私。”

温老大含笑连连点头，问道：“少侠可知这女子的来历？这女子便是江湖上有名的女杀手红玫瑰，她冷血无情，杀人如麻，乃是正派人士所痛恨的刽子手。此次咱们兄弟召集了武林同道追杀此女，不仅是为了我那无辜惨死的侄儿，更是要为武林除害……”

林剑明呆呆地望着他张合不停的唇，耳朵嗡嗡作响，什么都听不清，脑子里只回荡着：“她是女杀手，她冷血无情，杀人如麻！”

“不，怎么会呢？”他喃喃出声。他望向意识不清的伊人，只见她苍白的脸沁着雨水，像是一枝雨后的玫瑰，柔婉凄美，楚楚动人之中却又带着冷傲与倔强。纵是明知会被摧残，甚至凋零，却仍迎风傲然，绝不屈服于淫威之下。她是这样的美丽，这样的娇柔，这

样的落寞，他怎能忍心将她交给面前的凶神恶煞呢！

“林少侠！你若要再维护这个妖女，可就等于和整个武林正派人士作对了！”温老大眯起了眼威胁着。

舔了舔唇，林剑明抬头道：“不管怎么样。她现在已经受了伤，你们这么多人就是凌辱弱小，就算要报仇，也该等她伤好之后再单打独斗才公平！”

“哼！”温老二冷哼着道，“林少侠该不会是被那妖女给迷住了吧！”

脸上一红，林剑明勉强辩道：“在下这么做也是为各位大侠着想，相信各位都不想担上恃强凌弱的恶名吧！”

阴沉着脸，温老大一改方才的温和友善：“林少侠，你真的不肯走开？”

“你走吧……”清雪冷冷地望着他。这年轻的男子肯定是初涉江湖了，居然为她这样一个女杀手出头，真不知是该报答他呢还是该笑他傻。望着他，她的眼里不知不觉地有了丝暖意。

“这件事与你无关，你还是走吧！”清雪低语，绽出一抹凄凉柔美的笑容。

望着清雪凄美的笑容，林剑明赫然动容，他怎么能相信眼前的女人是个冷血无情、杀人如麻的女杀手呢？她的柔美，她的凄伤，她的纤弱！如果她真的无

情，就不会怕连累他，更不会让他离开！不，她不是一个无情无义的人。他的眼发着光，一颗心都热了起来，连最后一丝犹豫都不见了……“我不会走的！”

“真的不走？！”温老大拧起眉头。

华山派可称为当今武林的泰山北斗，自从三十年前华山派第十一代掌门“惊虹剑客”李飞扬仗剑击败当时武林魔道领袖“魔刀尊者”之后，声势便已凌驾于少林武当之上。若非情势所逼，他还真不想与华山派作对。

“林少侠，既然你心甘情愿拜倒在妖女的石榴裙下，为虎作伥，与武林正道人士为敌，那老夫也只好代青岚道长清理门户了。”他仍冠冕堂皇地替自己留了一条退路：“自做孽，不可活！你自己选择的路，可不要怪我！”

“大哥，还跟这臭小子客气什么！看我一刀宰了他，再收拾那个妖女！”温老二暴喝一声，人已冲了过去。

林剑明脖子一拧，避开温老二的刀，手已顺势拔出了腰畔的长剑，剑光闪动，有如掠过的闪电明亮而迅捷，剑光一闪即逝，沉寂过后，温老二的刀已从中断开。

温老二傻愣愣地看着手中的断刀，简直不敢相信

自己的眼睛。他练了二十几年的刀法居然会败在这样一个乳臭未干的毛头小子手里，而且他只用了一招，一招就削断了他的刀。华山派的实力果然是不可轻视的……

温老大抿了抿唇回头看了一眼面露惶恐的江湖众人，大叫道：“各位大侠，咱们对付邪魔歪道是不用讲什么江湖道义的，大家并肩上，杀了这对狗男女！”

林剑明皱起眉，怒视着蠢蠢欲动的人群，这就是所谓的正派人士吗？他们居然打着除魔卫道的招牌来围攻一个后生小辈和一个负伤的女子！不！他失望地摇摇头。他们不是师父口中的君子！更不是他心中的英雄！睁大了眼睛，他自然而然地后退，用身体挡住了清雪。

霹雳一声，闪电如火蛇一般扭曲着身子掠过灰濛濛的天空，闪电中，清雪淡淡地笑着，苍白的脸上诡异地漾着浅浅的蓝色……

温老大大笑一声，用手指住清雪：“小妖女！这次不用咱们出手，你也是死定了！中了老夫的‘七色花’之毒，七日之内，你必死无疑！”

“七色花！”林剑明惊呼出声。传说中，七色花生于至阳之地，月圆开花，花呈七色，乃是天下十大剧毒之一，就连他的恩师青岚道长也甚为忌讳，没想到

温老大居然会有这样毒的东西，而她却中了这剧毒！转过头去看，她的神情仍然平静，唇角挂着淡淡的笑意，像是个无忧的孩子一般，好像身中剧毒的那个完全是另外一个人似的。

一刹那，他的心被愤怒吞噬，他从来都没有如此的愤怒，如此的悲哀，仿佛……仿佛一颗心正在裂开……

“解药！”他暴喝着，瞪着温老大的一双眼因为愤怒而布满血丝。

后退一步，温老大感到莫名的恐慌，眼前的年轻人带给他极大的压力，让他不由自主地结巴起来。“解，解药……我……”看了一眼身后的人，他的腰又挺了起来，“想要得到解药，你就跪下来求我呀！”

林剑明的脸一下子胀得通红。男子汉大丈夫，可杀不可辱！这卑鄙的伪君子居然叫他下跪乞求！不，他是堂堂华山派弟子，他自幼立下了鸿图大志——要做一个顶天立地的英雄！而英雄，是不会屈膝下跪的。

“你走吧！我的生死与你无关……”清雪微笑着，脸上越来越深的蓝气丝毫不损她的美丽。

温老大狞笑道：“瞧瞧，冷血女杀手也舍不得让自己的汉子下跪呀！”他大笑着回过身，却没瞧见几个人笑。

“温大哥，既然红玫瑰中了大哥的毒活不了几天，你就不要再为难林少侠了，好歹他是青岚道长的高徒，你不看僧面也要看佛面呀！”一个粗壮的黑脸汉子越众上前劝解。

“啊，是！黑兄说得有理。”温老大打着哈哈，心里直犯嘀咕，这臭小子虽然可恶，但也是青岚道长的徒弟，他犯不着为一时意气之争而得罪了青岚道长。要知道得罪了青岚道长就等于得罪了华山派，得罪了华山派的人在白道武林中根本就没有立足之地……

扯了扯不情愿的兄弟，他扬声笑道：“好，咱们兄弟现在回家给众位朋友摆酒庆功，等七日后再来收这妖女的尸！”

“等一下！”林剑明大喊，使得正要离开的人停住了脚步。他回首深深地望了一眼清雪。再回过头时，像一把密藏的宝剑突然除去了剑鞘一般，他的目光变得明亮而锐利。

“温大侠，请你记住自己说过的话……”他紧盯着温老大，身子猛地一沉，人已跪在地上：“温大侠，请你把解药给我吧！”

清雪怔怔地看着眼前的一切，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那个叫林剑明的少年在为她而下跪，为一个非亲非故的陌生人——一个杀人如麻、冷血无情的杀

手！

清雪的鼻子一酸，莫名地感动起来，水珠滴进嘴里，涩涩的，咸咸的，分不清是雨水还是她的泪水。

震惊、感叹、咒骂混在一起冲进林剑明的耳中：“堂堂华山派弟子，为了个妖女屈膝下跪，真是丢尽了华山派的脸！”“青岚道长有徒如此，真是不幸啊！”“不要脸！没骨气！”“还不如一头撞死呢！”

低垂着头，雨水顺着发梢滴下，流过他的脸颊，他的心亦是如这雨一样的冰冷。此时此刻，他真的恨不得马上从这个世上消失！他真恨自己，为什么方才没有考虑过师父与华山派，身为华山派弟子，没有为华山派争光扬名，反而有辱门派清誉，真是愧对抚养他的恩师……

一只纤柔的手落在他的肩上，他扭过头，痴痴地望着那只蓝色的手，再迎上那双盈满笑意的眼眸，他的心忽然间满溢温暖。虽然他的所作所为有辱华山派，但那一切和她的笑容、她的平安相比，实在太遥远了……

“贱人！”暴喝一声，温老二旋风般冲过来，举起手中的刀砍向清雪。

清雪绽出冷笑，袖中的玫瑰刺飞射而出。这蠢才以为她中了毒就好欺负，却忘了“百足之虫，死而不

僵”。在她没断气之前，谁敢碰她，谁就得死！

“不要！”林剑明大喊着，却只能看着温老二咽喉喷溅出鲜血，注视着他象死鱼一样凸出的眼睛，他迷茫而心痛。

“为什么！为什么？我就快求到解药了，你为什么还要杀人，为什么？”

清雪冷笑着，抬头望着围上来的人群，他太天真了，竟然以为温老大会把解药给他！杀侄之仇，他怎么肯善罢干休。更何况她从没听说过“七色花”之毒有药可解，既然注定一死，何不趁现在有力气多杀几个，也捞回了本！

“二弟！二弟！”悲怆地叫着，温老大老泪纵横，只觉得自己蓦然老了十岁，他相伴相随四十余年的兄弟死了！就死在他的面前！

猛地回身，他面对身后众人喊道“各位兄弟！舍弟今日为光复武林正义，惨遭妖女毒手，望众位兄弟助老哥哥我一臂之力，为武林铲除这祸害！”

相互望了望，众人眼里都现出犹豫之色，杀红玫瑰是没问题！但是那青岚道长的徒弟……

看出众人的犹豫，温老大立刻正气凛然道：“各位兄弟！青岚道长侠骨柔肠，剑胆琴心，一向公正无私，是正道人士的楷模。若是知道有徒如此，必然也会亲

手诛之，今日咱们正该替青岚道长清理门户！”

一番话说得众人点头不已，纷纷围上前来。清雪冷笑着，悄悄用指甲掐着掌心，尽管掌心已麻木，感觉不到多少痛，但她仍是用力去掐，不能让自己晕过去，她不能再拖累他。

林剑明悲痛地望着围上来的人，他不能够还手，一旦他和这些人交手。他们说的话将成为事实，他将给华山派带来莫大的屈辱。一咬牙，他猛地拉起清雪的手，毫不犹豫地向后山跑去……



身不由己地跟着林剑明，清雪不禁皱起眉，这傻小子究竟要做什么！堂堂男子汉居然临阵退缩，害她白白耗费了好不容易聚集的真气，等那些人追来，不是要任人宰割……

“喂！你究竟要做什么？”扑面而来的雨水打进嘴里，她的声音在风雨中模糊，脚下的泥泞令她几乎滑倒。她知道——自己再也没有力量交手了……

蓦然停住脚步，林剑明怒瞪着眼前的深渊，他为什么会这么倒霉呢！他的身边可是他朝思暮想的梦中情人呀！此刻他想要的是花前月下，饮酒谈心，可事实上，他们面前是深不可测的深渊，身后是穷凶极恶

的追兵，难道他真的要同武林正道作对吗？

望着林剑明，清雪轻轻地抽出手。她从他的脸上看到了犹豫、看到了迷惑。她知道，他并不想和温老大那些人作战！哼……一个华山派弟子能够像他这样为一个受人追杀的杀手出头，已经仁至义尽了。她还能要求他什么呢！

夸张地笑着，温老大狞视着二人：“看你们这次还往哪逃！”

“逃！”清雪冷笑着，强迫自己站直。“温大侠就算没听过背水一战的故事，也该知道受伤的老虎会更加凶猛吧！”

“你说的倒是不错，不过很可惜——你不是老虎！”冷哼着，温老大一挥手，已有人冲上前去。

清雪一笑，故作镇静——人有的时候比老虎还要狠的。抖出玫瑰刺，她想荡开劈来的刀，却力不从心，对手强大的力量叫她身不由己地往后退，不行！后面是悬崖！不能后退！她一咬牙运气，却猛觉丹田针刺似的一痛……

究竟该不该出手呢……他真的要整个武林正道作对？林剑明拧着眉，万分苦恼。只刹那间的犹豫，清雪已后退至崖边，心中一急，他拔剑上前，一剑挥出，回首，却见清雪一脚踩空！“小心！”他大喊，却

已经迟了，眼见清雪如落叶般坠下山崖，他只觉心中一痛，毫不犹豫便冲过去，伸手去拉清雪……

眼看着林剑明随着清雪一起坠下深渊，温老大暴出得意的笑声。走近几步，他俯看深渊，底下灰濛濛一片，他什么都看不见。满意地笑了一会儿，他忽然敛住笑容。

转过身，他面露悲戚，沉声道：“没想到林少侠如此痴情，竟然为了救那个妖女而坠入深渊。唉！这样也好，他们可以做对同命鸳鸯……”

群雄眨眨眼，仿佛领悟了什么，纷纷道：“是呀！林少侠自己坠入深崖真是太可惜了……”

第四章 难解痴情

杀手红玫瑰与华山派弟子林剑明同坠深渊。

消息象旋风一般很快传进洛阳城，再由洛阳传向四面八方……



“你再说一遍……”何承志倚在椅上，神色如常，

手中的茶杯却已碎成粉末。

“陕北双侠温大侠传出消息，杀手红玫瑰与华山派弟子林剑明同坠深渊……”罗安偷瞄一眼脸色平静的主人，略显胆怯地回答。虽然他跟随主人五年了，好歹也算是主人的心腹，但主人斯文的笑脸下究竟隐藏了什么，他却永远也猜不透。

“温大侠！”他淡淡地重复着，忍不住露出一丝冷笑。那两个欺世盗名的伪君子也配得上一个“侠”字！他很清楚他们为什么要追杀清雪，他不明白的是林剑明为什么会和清雪搅在了一起？他们本该是正邪不两立的呀……

转目望向窗外，夜静如水……

挥手遣退罗安，他对着窗外的黑夜笑了起来。他知道清雪不会死，只因他的情未曾了；林剑明也不会死，只因他们还未曾一决高下，老天绝对不会让他们那么容易地死去。

七天！他还有七天的时间来寻找他们。七天之内该可以找到清雪为她解毒疗伤……至于林剑明，他轻笑着，目中闪现杀机。



晨光熹熹，空气里弥漫着浓郁的玫瑰花香。白贞

儿站在花丛中，如霞似火的红玫瑰映着她苍白无血色的面容。

怎么可能呢！姐姐怎么会这样就离她而去呢？她不相信！多少次姐姐都能逢凶化吉，这一次也不会例外的……她要剪下这些盛开的玫瑰插满屋子，姐姐回来时一定会很开心的！

“对，就这样做……”喃喃自语着，她露出灿烂的笑容，却一不小心，被花刺扎破了手指。“啊……”她惊呼着，把手指放进嘴里，吮着手指，泪水不禁滚了下来。



落日的余辉映着小湖，金波闪闪，绚烂夺目。林剑明对此美景却无心欣赏，抬起头望望高崖，不由又是一声叹息，若不是幸运地掉入湖中，他们早就摔成肉饼了！哪还能看到这如画美景呢。

清雪注视着坐在湖边的林剑明，他神色微显忧郁，终究，她还是连累了这满腔热血的侠义少年。她低头看着已变成紫色的手掌，唇角泛起一丝嘲弄的微笑，就为了她这将死的人，值得吗？

“为什么？”她望着他问。

“什么！”不解地望着她，林剑明眼中闪过不忍与

心痛，她的肤色又变成了紫色，他知道死亡又靠近了一些。

“为了我这样一个世人所不齿的女杀手，你这样做值得吗？”顿了一下，她又道：“如果不是幸运地落在这个湖里，你就不止是死得难看，就连清清白白的名声都会被玷污，你不后悔？”

“后悔？”林剑明苦笑着，望着湖面若有所思：“人生在世，谁能不死呢？就在我坠崖的一刹那，我全然未考虑到自己是否会死，我只知道，我不能眼睁睁地看着你坠入深渊……”看了清雪一眼，他的脸莫名地红起来，“就算坠崖的不是你，我也不会见死不救的。”

清雪微微一笑：“你明知道我身中‘七色花’之毒，就算不坠崖也会死的，你又何必白白赔上自己的性命呢……”

“不！你不会有事的！”神情激动地喊着，林剑明握紧了拳头，“我一定会找到解药的。”

清雪嫣然一笑，闭上了双眼。虽然明知道他的话只是一句安慰，但她的心仍是暖了起来。“杀人者，必被人杀！我不在乎死亡，但是我死也要死在刀剑之下，死于小人的毒药，我不甘心！”

“小人？”林剑明有点迷惑。温氏兄弟在江湖上颇有清誉，怎么会是小人呢？

清雪望着他，突然有一种冲动。她感觉任何事都可以告诉眼前的人，他一定会相信她说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字！

这种微妙的感觉萦绕于心，象是火一样暖着她原本冰冷的心，令她觉得好舒心。清雪浅笑着，连自己都觉得好奇怪，为何会如此相信这陌生的少年，如此轻易地付出信任一向不是她的处事原则呀……

摇摇头，她靠在石头上，合上眼。过去的记忆跃入脑中：“一年前，我在长安暗杀“金枪”李海江……”

“金枪李海江！”林剑明惊叫起来，“李海江是你杀的！”他曾听师兄弟们说过，金枪李海江是江湖上出了名的狠角色，武功也是一流的。没想到他会是死在她的手上，他第一次意识到眼前的女子并不像她的外表一样柔弱……

“是！”清雪点点头。想起潜伏在李家的一个月，虽然吃尽了苦头，受尽了欺辱，但她仍是按照原定计划完成了任务。而在完成任务之后，她因一时恻隐之心，救了一个自溺的落魄书生，才知道了徒有侠名的温氏双雄竟然纵子作恶。本来，那混蛋欺男霸女也好，杀人放火也好，都不关她的事，但那畜生竟不顾那书生之妻身怀有孕，硬逼得人家自尽身亡，一尸两命。

书生数次告上官府，却反被乱棍打出，更被温氏兄弟派人逐出长安……清雪低声叙述，眼中闪过一丝愤恨。

林剑明挑起眉，虽然他同样愤怒，但清雪的恨意……那绝不是基于义愤。究竟她心里有何隐痛呢？

“反正当时我也没有什么任务，就接受了那书生的委托，摘下了温小狗的头……”清雪故作轻松地笑着，完全不提当她收下书生的一两银子，眼看着他沉入河底时的悲伤。虽然她不甚明白那种令他视死如归的感情，但她的泪水却是不受控制地流下来。那是自她八岁后第一次落泪——为的却是素不相识的陌生人。

“你为什么不讲出真相呢？你讲出来，那些武林侠士就不会盲目跟着温氏兄弟追杀你了！”林剑明望着清雪，眼里有一丝欣慰之色。他早就知道她不会滥杀无辜之人的，就算她说得再市侩、再无情，仍掩不住她的悲痛愤怒……

清雪笑着，眯眼看他：“你以为会有多少人相信一个女杀手的话！这世上的人宁可相信伪君子的谎言，也不会相信小人的实话……”望向那满天的红霞，清雪不由又笑了起来，不知道是不是因为就要死了，她变得好想笑……

望着清雪的笑脸，他的心一阵酸楚，不觉伸手握住她的手：“你放心，我一定会找到出谷的路。等我们

出去，我一定会求到解药的。”

望着他坚定的表情，清雪一颗心激动不已。虽然她根本不抱任何希望，但她却是如此地相信，相信他所说的每一句、每一字……就是连她自己都奇怪：自己为什么会这样完完全全地相信他，为什么看着他就会如此的心安，如此的平静……颤着唇，她无法克制激动的心情，绽出一抹悲凄的笑。

她望着他的眼睛，点点头：“我相信你……”



这已经是坠崖的第三天，清雪的皮肤由蓝色变成紫色；再由紫色变成青色；青色变成红色——如血般的红灼痛了林剑明的眼睛。

林剑明发狂似地寻找出谷的道路，连眼都没合过，却仍毫无所获。而清雪此时却已陷入了昏迷不醒的状态……昏迷中的清雪显得很柔弱，就像是一个无助的孩子，令人顿生怜意。林剑明轻叹着，注视着清雪，满眼尽是柔情。

她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呢？初次见她，她有灿烂无邪的笑脸、温婉柔媚的风姿，像个私逃下凡的仙子令他失魂落魄，痴迷不已。再次见她，她冷漠而孤傲，倔强而坚毅，像是一个充满斗志的战士，浑身上下散

发着耀眼的光芒。而此时此刻，她是如此的凄婉无依，纵使外表仍淡漠，却掩不住她的温柔善良……

如果说初见她时迷恋于她的美貌，那么此时他爱的是她倔强不屈的个性，隐于冰颜下的温柔纯洁……

还记得师父常常讲述武林前辈的英雄事迹，而他最仰慕的就是神雕大侠杨过的故事。虽说杨过最后与爱妻小龙女隐居古墓、不问世事略有些英雄气短、儿女情长，但却着实令他羡慕不已。试问在茫茫红尘中，能觅得一个值得相敬相爱、相惜相怜、生死相许的女子并与之相恋的又能有几人？若能觅得如此红颜知己，纵使他如杨过一般苦苦守候，他也无怨无悔……

现在，他深信自己已经找到了那个命中注定的人——一个外表冷漠无情，内心却温柔善良的女子！他能够眼睁睁的任她就这样逝去？他甚至还未向她开口表白！

伸出手去，他想抚平她紧锁的眉，更想把那可恶的毒素驱走——可是，他却什么都做不到。一掌打在身畔的巨石上，他的泪水流了下来，男儿有泪不轻弹，只是未到伤心处！



夜色正深，雄壮奇丽的华山陷入一片宁静，而对

华山派而言，这是一个不眠之夜。“万剑堂”灯火明亮，华山派的掌门“青岚”道长及长老“赤阳”道长及门下弟子正云集于此。

“掌门师弟，这封信到底是怎么回事？”性情暴躁的赤阳道长挥着手里的信，满脸的不悦。

扬起眉，青岚忧容满面：“这封信是洛阳的弟子用信鸽传来，入暮时分收到的。”

赤阳打断他的话，大声喝道：“这些我都知道。我是说这信的内容究竟是怎么回事！我不明白那些该死的家伙要做什么！干吗写这封信？”

“师兄！”青岚扬起眉，温和说道：“我明白你的想法，而且我也难以置信……”低下头，他幽幽的叹息透出无限感伤。

“不管怎么说！剑明是咱们看着长大的，我决不会相信他会为了一个女杀手和武林正道人士作对，更不相信他就会那样坠入深崖。”赤阳挑起浓眉，无法克制火爆的脾气。

“是呀！师父！说不定是那姓温的杀了师兄，又故意诬陷他杀了人。师父，您老人家一定要为师兄报仇呀！”清岚的三弟子关剑正激动地喊着。

“师父，明哥武功那么好，……怎么可能会这样死呢？”周莹莹哭喊着，一双杏眼早已哭得又红又肿，她

不相信明哥会死，更不会相信明哥为一个女杀手做出那种事。

“莹莹！”青岚摇摇头，止不住一阵心酸。剑明是华山派第十三代弟子中最聪颖、最能干、资质最高的一个，也是他寄望最大的一个，本来他早已决定将掌门之位传给剑明，可如今——他却要白发人送黑发人！这叫他情何以堪……纵使他的修为再深，再怎样超凡入圣，他也忍不住要伤心欲绝。剑明，他可是真的……

抬起头，青岚极力掩饰住内心的激动：“师兄，我想去一趟‘全宝山’，如果剑明真是不幸丧命，我也要带回他的尸体……”

“师父！”周莹莹失声痛哭。天呀！难道你真的这么残忍要拆散她和明哥吗！“师父，带我一起去！我不相信明哥会这样死去，我一定要查清楚……”

青岚叹了口气，何止莹莹无法相信，就连他这早已抛开红尘事的老道都如此，更何况满怀梦想的痴情小女子呢！莹莹和剑明青梅竹马，两小无猜，连他这个师父都认为他们是一对金童玉女，可现在——他真不知道该如何安抚这个女徒弟。看样子，只有带她去“全宝山”走上一趟了！

“师兄，还劳有您坐镇华山……”

“这不行！”青岚话还未说完，就已经被赤阳打断。

“师弟，剑明虽然是你的徒弟，但和我也是情同父子，你怎么可以不让我去呢！”

青岚一笑，深知师兄暴躁的脾气，不再辩解：“是小弟考虑不周——既然师兄同去，就让悟尘、剑真留守好了！”

赤阳略一沉吟，摇头道：“为兄这两个徒弟嘛——悟尘还好，但剑真生性顽钝，难以当此大任。师弟不如留下悟虚，为兄再让悟尘从旁协助。”

“悟虚……”青岚瞄一眼立在面前的中年道士，犹豫片刻道，“悟虚沉稳有余、灵活不足，有悟尘从旁协助倒也可以补长取短！”

赤阳点点头道：“既然如此，莹莹、剑正、剑真就随咱们去，悟虚、悟尘留守，明儿一早起程，大家都回去休息吧。”

青岚点点头，看着众弟子施礼退下，心中只感到悲伤无奈。第十三代亲传弟子中，悟尘灵活机敏，剑真轻浮油滑；悟虚呆板孤僻；剑正性烈浮躁；莹莹娇气任性，又是个女子。只有剑明忠厚善良，又不乏聪明机智，资质高，武功好，是十三代掌门的最佳人选。可是，偏偏又……唉！难道华山派真要后继无人吗！

第五章 万物恋

这是坠崖的第五天，清雪的肌肤已经变成绿色。林剑明决定试着从峭壁爬上去，如果清雪没有受伤昏迷，一切都会变得简单得多，就算悬崖陡峭，藤蔓稀疏，但用轻功也未尝不能上去。而现在，他必须先爬上去，找到足以承受两人重量的绳子。

攀着青藤，他一路向上爬……爬得越高，风就越大。林剑明不敢用千金坠稳住身形，只好随着风晃动身形——好像一只附在柳枝上的蝉一样。

仰头看去，至少也还有几十丈。吸了口气，他努力稳住气息，又向上爬……

绚丽的色彩跃入眼帘——赤、橙、黄、绿、青、蓝、紫——七种美丽的颜色竟然奇迹般地出现在同一朵花上。林剑明震惊地望着这生于悬崖峭壁上的花朵，这就是“七色花”传说中剧毒无比的七色花！林剑明心潮起伏，说不出是激动还是悲愤，就是这七色花之毒将夺去他心爱女子的生命呀！叹息中，一缕思绪钻

入脑中……

他记得曾在了一本残破的药书上看过“以毒攻毒”的方法。师父也曾说过，世间万物总是相生相克的，凡是毒蛇出没的地方，七步之内必有解毒之物，而“七色花”是否也会有相克之物呢？心念动处，他已四下张望，希望有所收获。

猛地，他的目光落在七色花的右上方，瞳孔猛地一缩，他的脸上露出惊喜之色。在“七色花”的右上方，生着一株纤小的植物——浅红的叶子象是婴儿纤细的手指半张着，细弱的红色茎梗上顶着白色半透明的小花儿，如含羞的白衣少女绽放着万种风情……

他曾在那本残破的药书上见过这种植物。之所以印象深刻，不仅因为它有个奇怪的名字，更因为书上记载的传说。

这种美丽而纤弱的植物叫做“万物恋”。相传，古时候有一位医术高超的名医，他慈悲为怀，济世救人无数，很受人尊重爱戴。但是，他倾尽心血，却无法治愈他心爱的妻子。终于，他的爱妻病重而亡，他伤心欲绝地埋葬了妻子，便终日坐在妻子坟前哭泣，一天，两天，三天……他的泪哭尽了，又流干了血，血泪俱沁入坟中——当人们发现他死在坟前后，便将他与妻子合葬在一起。后来，他们的坟上长出了一株花

儿，花儿生着少见的浅红叶子，小小的叶子象是婴儿纤细的手指守护着红色茎梗上的小白花，五片心形的花瓣紧紧连在一起，像是他们的爱，从此人们就叫这种花做——“万物恋”。

他还记得那本药书上说过，“万物恋”看似纯美，实则花朵叶子都含有剧毒，若合以至情至爱之人一腔热血，可解百毒，如若不然，必定七孔流血而死。

“至情至爱？一腔热血？”林剑明喃喃自语。什么算是至情至爱？虽然他们只见过几面，但是他愿意与她同甘苦、共患难，甚至愿意与她同生共死——这算不算是至情至爱？

望着万物恋，他深吸了一口气：“既然你们生前相恋，死后亦能同化做有情之花，那就请你们保佑我们吧……”低语着，他猛地一蹬峭壁，人已斜撞向右侧……

“啊……”尖叫着，他拼命地抓住长藤……低头看着滚下去的碎石块，惊魂甫定，好险呀！要不是他及时抓住青藤，岂不是要象那些石块一样摔个粉身碎骨……

“老天保佑！”他喘着气，望向紧捏在手里的花儿。还好！虽然受惊，但总是采到了“万物恋”！这可是她的救命之物啊……



划破了手腕，鲜血一滴滴地滴在石片上的白色浆状物上，与“万物恋”的汁液混合成血红的晶状物。在阳光的照耀下，半透明的红浆像红色水晶般剔透晶莹，闪烁着夺目光彩。

林剑明小心翼翼地捧着它走近仍昏迷的清雪身旁。他深知这是清雪的唯一希望，希望老天爷能保佑他们，让清雪好起来……



时间一点一滴的过去，清雪仍然昏迷不醒，而林剑明则忧心忡忡的守护着她……

她都忘记有多久没睡得这样舒服，这样香甜了——她甚至还做了梦，一个很久没做过的美梦，梦里的她还好小小……

在阳光灿烂的花园里，她在花丛里追逐着美丽的蝴蝶，爹爹和娘在廊前休息，娘的笑容温柔而甜蜜，父亲正抚摸着母亲隆起的小腹。她知道，那里正孕育着一个小弟弟，一个可以伴她玩耍、保护她的小弟弟……

“爹，娘，你们快来看呀！多美的蝴蝶。”她捏着

蝴蝶美丽的翅膀扑进温暖的怀抱。

“放掉它吧！你看，它的同伴在等着它呢！”母亲指着飞在花丛上空的一只蝴蝶，眼里流露出无限温情。

“是呀！雪儿，蝴蝶是有情之物，你若不放开它，它的同伴会很伤心的，你还是让它们成双成对地飞吧……”

清雪笑着仰起头：“它们是不是就像爹和娘一样是一对恩爱夫妻？”

“你说呢？”爹爹抚着她的头，满眼的宠溺。

放开手，让手中的蝴蝶飞上天，与同伴一起飞舞在花丛里，清雪觉得此时此刻她真是最幸福的人了。

“爹，娘……”

林剑明守护着她，望着她灿烂、纯真的笑脸，他也不由得笑了起来。认识她以来，她还没笑得如此开朗，他听得清楚她的低喃，她是叫爹娘，不知道她究竟梦到什么，会笑得这么开心？如果有可能，他真的想进入她的梦里，分享她的欢乐……

抚着清雪的脸颊，他欣慰地笑起来，她的肤色由深绿变成浅绿，并且颜色越来越淡，“万物恋”真的起了作用，他相信她的皮肤很快就会恢复正常肤色了。

苦笑着，他深情地注视着清雪。他很清楚他将面对种种阻碍，以师父、师伯那种正直、嫉恶如仇的性

格，他们决不会容许他和清雪来往的。而且那些所谓的武林正派——温氏双雄之类的伪君子，一定会颠倒是非，横加阻挠。可是他不在乎，不管未来的路有多难走，只要有清雪在他身边，吃再多的苦也甘之如饴。



好渴！好渴！像是在沙漠里走了一天没有喝进一滴水一样渴。清雪抿了抿唇，却怎样也动不了，整个人像大病初愈一样虚弱，四肢乏力……嘴里残存着一种腥甜的味道，这味道她很熟悉，这是血的味道！

张开眼，映入眼帘的是蓝天、白云、绿意盎然的山峰……

空谷寂寂……除了流水声，她什么都听不见。阳光普照，她下意识地抬起手，才猛然发现已变色的皮肤又回复了先前的粉白，难道……难道她体内的七色花之毒已经化解了？

看着自己的手，她狂喜不已，挣扎着坐起身，一件蓝色长衫随之落地，目光闪动，她记起那日同坠深谷的林剑明。他在哪？为什么只见到他的衣衫，却不见他人呢？她体内的毒可是他解的？他怎么做到的？一时之间，她有好多问题想要问他，可是他人在何处？

“你醒了……”一个声音令清雪回过身，只见林剑明正手捧着几枚野果在注视着她。

点点头，清雪瞧见他仅穿着劲装，衣服不仅脏，而且有些地方都已刮破，露出古铜色的肌肤，不由地递出手中的长衫。

林剑明一笑，不接长衫，反倒先递上野果：“先吃点东西吧！你昏迷了三天两夜，什么东西都没吃，一定很饿了……”

“三天两夜！有那么久吗？”清雪接过野果，却并不想吃，“好奇怪，我现在除了有一点渴，完全都不饿的。”

“你渴了——等等我！”林剑明跑到湖边，用几片大叶子掬了清水回来。

“谢谢你！”就着他的手喝下水，清雪一阵激动，除了贞儿，从没有人这样照顾过她，她甚至都忘了谢谢两个字该怎样说。

“是你解了七色花之毒？”

“是呀！我都没想到会在这里找到一株“万物恋”呢！”

“万物恋？”清雪扬扬眉，满脸的疑惑。她对医学也算略知一二，却从未听过什么万物恋。万物恋究竟是什么样的药物，竟然能解“七色花”之毒？

林剑明笑着，心知她急欲知道答案。坐下身，他体贴地把长衫披在清雪身上，开始讲述关于“万物恋”的传说……

太阳西沉的时候，故事终于讲完了。

清雪遥望着满天的红霞陷入沉思：“万物皆有情”——一句多么美丽的话呀！她不得不想起那个投河自溺的落魄书生、梦里翩翩双飞的蝴蝶、她早逝的爹娘、还有眼前的少年……他为她做了那么多的事，却不曾想从她的身上得到什么好处。为什么？可、可是为了……

霞光满天，浴在霞光中的她宁静温婉，像是世外仙人一般，谁会相信，她是个女杀手？

清雪回过头，深深地凝视着他，只觉满怀忧伤、不能自己。执起他的手，望着划得伤痕累累的手腕，泪滴在他的手上……他竟然用自己的鲜血救活了她，她的身体里有他的血，难怪她会一直觉得身子好暖好暖，仿佛有一团火正在她体内慢慢燃烧，一点一点地化去心头冰冷。

“为了我，值得吗？”她沙哑着声音问。

她的泪像火一样炙痛了他的心。他怎么可以让她为他流泪呢？他只想让她幸福，让她快乐呀！当一个杀手为他人流泪的时候，她还算是个杀手吗？他不

知所措地拍着她的肩，笨拙地安慰：“别哭，别哭，这点伤根本不算什么……我一点都不痛。真的，这和我练剑时受的伤根本不能相比……”

清雪凄然一笑，这傻瓜呀！她岂是为了这点小伤而伤心呢？身在江湖，过刀口舔血的日子，哪一个人没受过伤呢！她所受的伤哪一次比这轻过？她伤心，她感动只为了他的心呀！从来都没人这样对待过她——与她这个受人仇视的女杀手同坠深谷，更不惜以鲜血相救。天底下，能有几个男人如此待她……脸蓦地一热，泛起一片桃红，她究竟是在想些什么呢？那根本是不可能的事呀！他甚至可以做她的小弟弟呢！更何况以她一身血腥怎能配他的纯真善良——他们本就是两个世界的人啊！

“你怎么了？”看到她满面潮红，剑明不禁担心起来。

清雪抬头望着他，心潮汹涌，却什么也说不出口。正尴尬之际，忽闻一个熟悉的声音。

“林兄弟，久违了！”林剑明回过头去，但见曾有一面之缘的何承志正负手立于湖畔青石上，不觉喜道：“何大哥，你可是来救小弟吗？”

“是呀！敝堡堡主一听到林兄弟坠崖的消息，就派在下火速赶来营救！”何承志温文尔雅地笑着，目光落

在清雪身上。

皱皱眉，清雪一脸冰霜，毒伤初愈，功力未复的她，竟连听力都大受影响，也不知这何承志是何时来的，他听到了什么？

“啊！我几乎忘了给你们介绍。”林剑明兴高采烈的要给他们介绍，“这是青风堡的何总管，这位姑娘是……”清雪扬了扬眉，不忍见他尴尬：“在下于清雪……”

“于清雪！这名字很配你……”林剑明兴奋地露出灿烂的笑容。

“于姑娘！”有礼的施了一礼，何承志堆满斯文笑容的脸上全然瞧不出他的情感波动。

“何总管！”清雪冷笑。没有人会愿意在人前承认与她相识，包括这个自称爱她的何承志，大概只有这个林剑明是个例外，居然争着向人介绍她——倒像认识她是多么荣耀的事情。

“林兄弟！”何承志微笑着，看似漫不经心地道：“前面有几个堡中兄弟接应。还要请兄弟去瞧瞧绳梯弄好了没有！”

“好……何大哥请你照顾一下于姑娘，我马上就回来。”林剑明爽快地答应，转身离去。

清雪张了张嘴，终于还是没有喊住他。她知道何

承志故意支开林剑明，一定有话对她说，尽管她不知道他要说的话，却也不想让林剑明听到……



望着林剑明跑远的背影，两个人都没开口。清雪缓缓走着，而何承志则慢悠悠地跟随在后面。

“他很喜欢你！”何承志突如其来的话让清雪蓦然回首，犀利的目光定在他的脸上。

“你们两个根本就不合适……”何承志笑着，好像根本感觉不到清雪冰冷的目光，“你们根本就是两个世界的人，你也知道那些所谓的名门正派是如何看待我们这些人的——而且，他对你而言小了一点，他根本保护不了你……”

“住口！”清雪抿抿唇，俏脸绯红，眼里燃起怒焰，“我的事你无权过问！”

“是吗！”何承志看着她笑了起来：“你生气的样子真可爱！我真该让你常常生气，至少这让你看起来更像一个真正的女人，一个有血有肉有感情的女人……”

清雪一扬眉，转过身，让自己恢复平静。她什么时候变得这样容易激动呢？为了两句话就大发脾气，这根本就不是平时的她呀！

“我想，你已经有些为他动心了……”何承志的话

悠悠的传入她的耳中，她的身子不由自主地一震。

“唉！”轻轻一叹，何承志的眼里浮上一丝忧郁。“我真的说中了！”苦笑着，他的声音带一丝无奈：“你知道吗，我真的不希望这样，我情愿一切只是我的胡思乱想……”垂下头，他的声音越来越低。

清雪皱了皱眉，挺直了身回过头来，脸上又布满冰霜：“何总管，我不明白你究竟要说些什么。但是现在我已经很疲倦了。如果我想早一点离开，你不会介意吧！”

“当然，我怎么会介意呢！”何承志抬起头，又露出温和斯文的笑容。“不过，我要你知道，我不是那种会成人之美的正人君子，我不会就这样放弃的，你一定会成为我的人！”

清雪望着他离去的背影，下意识地拉紧了披在身上的长衫，却仍是打了个冷颤。一种从未有过的寒冷，直从骨髓渗到心里，一种从未有过的惶恐油然而生。她知道他是认真的，他的确是那种为达目的而不择手段的人……

喘了口气，她扬起眉，他就算是一只伺机而动的黑豹，但她这不幸的猎物却生了利爪尖刺，会把那黑豹刺得遍体鳞伤。



入夜时分，一行人到达了邻近全宝山的兴华，此时，朴实的小镇已是一片宁静，夜色中，灯光稀疏……

到了此时，清雪才惊觉何承志的不简单。如此深夜，在兴华这样封闭的小县，他竟然可以轻易的住入兴华县衙内，而更让她吃惊的，是那个黑黑瘦瘦的知县对何承志的恭敬。

那一县之长、百姓的父母官站在何承志面前躬着腰、满脸的谄媚，那神情像巴不得跪下来舔何承志的脚趾一般。

林剑明初入江湖，不解世事。除了惊奇之外，对何承志倒是更添崇敬，而清雪却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虽然清风堡在江湖上颇有名望，但从未听过与官府有所勾结，而且这县官对何承志的态度也不像是有什么合作的伙伴，反像何承志是他的主人，而他就是摇尾乞怜的一只狗儿……虽然清雪想不通何承志怎样控制了那县官，但却已深知不能小瞧了何承志，或许这个人，将在武林上掀起轩然大波。

何承志微笑，迎向清雪疑惑而充满警戒的眼神，轻描淡写道：“几年前，我曾救过这知县一命，只是没

想到这人倒也懂得知恩图报……”

清雪避开他的目光，虽然不信他的话，却不再言语。林剑明反倒深信不疑：“何大哥，家师常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何大哥救了他的性命，自然会有好报。”

何承志淡淡一笑，状似诚恳地说：“人活于世，本当心胸坦荡，光明磊落。我若为求报答才济世救人，又怎能算是人呢！”

林剑明频频点头，脸上满是敬佩：“大哥说得是，小弟真是自愧不如。遇到何大哥这样的良师益友，实乃三生有幸，还望何大哥能够时时教导小弟做人。”

“哪里，哪里……”何承志摆着手，堆出一张真诚的笑脸。

清雪皱皱眉，不愿意再听下去。林剑明实在是太天真、太单纯了，居然瞧不出何承志笑容背后的虚伪，反而那样信任他。再这样下去，何承志完全能轻易地加害毫不设防的他。

触到何承志充满笑意的了然目光，清雪扬扬眉，站起身淡淡地道：“林少侠，何总管，我有点倦意，既然两位相谈甚欢，就不打扰二位的雅兴了！”

“于姑娘，你还好吧……”林剑明紧张地望着清雪，一脸的关切让清雪心头一热，笑着摇摇头，她不

理何承志，转身离去……

“林兄弟，你很喜欢于姑娘？”何承志小心地掩饰眼中的恨意，含笑望着仍目送清雪背影的林剑明。

“是的！”林剑明露出笑容，虽然不太好意思，还是点头承认了。

何承志眨眨眼，泛出一丝冷笑：“于姑娘是名扬武林的女杀手，树敌很多，而林兄弟却是堂堂华山派弟子，你们两个根本是两个世界的人。如果你们在一起的话一定会有很多人，包括令师在内，都会反对的，你不在乎吗？”

林剑明苦笑，“我很清楚将要面对的事，如果说我不在乎，那是假的！可是为了清雪，值得！”

“不错，为了于姑娘，值得！”何承志点着头，深有同感。虽然林剑明是他的劲敌，但是他此时说的话却颇对他的心思。不错，为了清雪，做一切事都是值得的，而他决不会把清雪让给他的——清雪是属于他的……



夜深人静之时，清雪却无法入睡，何承志说过的话一直在她的脑中盘绕，让她无法平静……她真的为林剑明而动心了吗？她不知道，可是，她不能否认他

对她的影响，和他在一起的感觉真的很好。他的出现早已改变了她的一生不是吗！如果没有他，她的生命已终止……

虽然和他不过相处了四五天而已，但他的真诚、开朗、乐观时时感染着她，让她觉得和他在一起安心、快乐，而这是她很久很久都没有的感觉。或许，何承志真的猜对了她的心事，所以她才会恼羞成怒、大发脾气……

苦笑着，清雪抬头望着斜挂空中的皎月，只觉心头无尽的凄凉……鼻子一酸，泪水流了下来。今天，她已经是第二次流泪了，两次都是为了他。一个像她这样为人流泪的杀手，还能做个无情杀手吗？

默默地注视清雪，何承志皱着眉，百感交集。他希望她的泪是为他而流，而不是为了他的敌人。可惜，他心里清楚，她独伫风中，泪湿玉颊——都是为了林剑明！

“我希望有一天，你会为我而流泪……”他的低语随风飘过，清雪扭过身望他，脸上虽犹存泪痕，眼里却已无泪。她不要让人看见她软弱的一面，尤其是不希望让这个何承志看到。

何承志幽幽地笑着，清雪却捕捉到他一闪即逝的悲伤。垂下眼帘，她原本充满敌意的眼眸柔和起来。

虽然何承志在她眼里是一个虚伪而又可怕的人，可是她相信他不会伤害她……

痴痴地望着她，何承志终于收起笑容：“我知道你一定有很多话要问我……”

清雪缓缓地摇头，她不想也不需要知道他的事情，那与她毫无关系。

“哈！”他涩涩地干笑一声，眼里的无奈与哀伤几乎淹没了清雪。“我真是一个大傻瓜！你只会想要知道林剑明的事，怎么会想要了解我呢！”

清雪无语，突然想放声大笑，多可笑呀！一个可以令人俯拜下跪的男子居然会为她露出这样的表情，她该觉得荣幸吗？

“不错，我在吃醋！”他望着她苦笑起来：“你觉得可笑吗！连我自己都觉得可笑——可是，我控制不住自己，在你面前，我不想掩饰我真实的感情……”他悠悠地叹息，然后突然在叫：“我真的很妒嫉林剑明！为什么？为什么你会喜欢上他……”

清雪望着他，一阵茫然地摇了摇头。虽然她已无法否认自己对林剑明的感情，但是她却从没有认真想过为什么会喜欢他……

挑起长眉，何承志深深地望着清雪，眼里的悲伤与无奈慢慢凝结，忽地笑了起来：“有一件事，你应该

知道，华山派的掌门青岚道长已经前来洛阳——我想不出五天，他们就会到达洛阳……”

清雪的心一跳，却仍冷笑道：“这和我又有什么关系！”

何承志已恢复平日的冷静，望着她冷艳的面容，冷笑道：“与你无关？现在江湖上谁人不知华山派弟子林剑明贪恋美色、正邪不分，与女杀手红玫瑰杀害了温二侠，而后坠崖身亡……怎么样，很精彩的消息吧！你说，青岚道长这次下山可与你有关系？”

清雪脸泛羞怒，紧咬银牙，眼里已现杀机：“好卑鄙的温‘大侠’……”

何承志沉声道：“你该很清楚那些所谓的名门正派、豪侠英雄是怎样对付他们眼中的邪魔外道、武林败类的——你还是小心一些的好！”

“不劳阁下操心！”清雪冷笑着，转身回房。

何承志看着清雪关上房门，良久，才幽幽一叹转身而去。



明月皎洁，清风翦翦……

当何承志的身影消失后，房门被推开，清雪如轻烟一般掠出……

她不怕面对青岚道长，尽管青岚道长是华山派的掌门，声名显赫的武林前辈，但在她眼里，却如一个平凡普通的过客。这样悄悄地离去，是因为她不知道该如何面对林剑明——一个她很喜欢，甚至已经爱上的男人！一个女人，不知该怎样面对所爱的男人！这是多么的可笑，又是多么的可悲呀……

虽然明知道逃避并不是解决问题的好办法，或许这一走就再也见不到他了，但是她仍然决定离去，而当她决定逃离这一切的时候，她只希望一切到此为止……

命运之轮开始旋转，将命定之人紧紧相连，一切的爱、恨、情、仇，怎样都无法逃避……

第六章 此情天鉴

晨光斜斜地穿过窗楼，洒落满室温暖……

白贞儿停下手中的针线，望着斜倚窗前的清雪，眼里不禁染满忧愁……自从两天前，清雪回到玫瑰园，她不只带回了满身疲倦、伤痛，更带回了满腹的心事。

虽然她绝口不提失踪的五天，但贞儿却清清楚楚地明白事情与华山派的林剑明有关系……

晨光洒落满室温暖，她却一脸萧索落寞，两年来，她从未见过她这副样子。平时她冷傲如冰、心比天高，即便遇到再大的困难，也不曾情绪低落，可是今天，贞儿可以轻易地感觉出她的迷茫、她的无助……

她真的变了！在短短的五天里，有人掘出了她深埋心底的热情，融化了她的冰冷，那人是谁？是林剑明！那个她有意绝口不提的男人……

皱皱眉，贞儿暗咬银牙，对素未谋面的林剑明心生敌意，她和姐姐相守了两年，仍无法使她打开心扉，而他却在短短的五天做到了……

打了个冷颤，她只觉一阵寒意透骨。她好害怕！害怕从此失去了清雪，如果没有清雪，她会变成什么样子？没有人爱她、没有人保护她，她又将变成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女……不！她不要！不要这样！



走在阳光下，整个人都暖洋洋的，甚至连心都暖了起来……

仰头望望蓝天，清雪露出一丝微笑，好像她从来没有如此轻松、如此悠闲的在街上闲逛过。身边的喧

闹人声虽然有些令人心烦，却也令人产生亲近感。

从前，她从未穿过闹市，更没有敞开心扉认真去体会平凡人的快乐与烦忧。而今天，穿过繁华的闹市，她好希望自己也是一个平凡而普通的妇人，是他们当中的一员——头上裹着青头布，手挽着竹篮子，在菜摊上同小贩讨价还价。纵然生活得清贫，却也心安理得，满足快乐……或许，再过几年，她也可以抛下所有江湖恩怨，和贞儿隐世而居，过着逍遥快乐的日子……

黯淡了目光，她的笑容苦涩起来。不理世事，远离纷争很容易，可是她怎么能够洗净染满双手的血腥！又怎么能够驱走心中的魔障呢——这也是她要从林剑明身边逃走的一个原因，她无法忘记自己曾经是一个冷血的杀手！

午夜惊梦，汗湿衣衫……她常望着满天星斗，皎皎明月，只觉得天地虽大，却无她容身之所，像她这样的刽子手，只该被放逐地狱啊……一个连自己都觉得可厌、可恨的人怎么能够配得上林剑明那样一个好人呢！

苦笑着，她蓦然回首，正撞上一双熟悉的眼睛。在目光相触的一刹那，仿佛一切都静止了一般，周围喧嚷的人群消失了，房屋消失了，街道消失了，天地

间仿佛只剩下那双温柔含笑的眼睛……

哦！她的泪不自主地流了下来，猛然醒悟两天来心心念念，缠绵不去的那个名字——原来是他的。原来他已然那样深驻在她的心里，成为她生命里忘不掉、抛不开的……

“我还以为你永远都不会发现我了！”微笑着，林剑明走近，目光痴痴的粘着她……

“你一直跟在我身后？”清雪呜咽着声音。好奇怪自己为什么会变得如此软弱，竟然这样容易流泪……

“是呀，我从‘玫瑰园’一路跟来的。”他温柔地拭去她脸颊的泪，“我没想到居然又惹出你的眼泪来，你知道吗，我最不想见到的就是你的眼泪了！”

清雪含羞带笑地望他一眼，破涕为笑的美艳让他看得傻了眼：“你怎么知道我住在玫瑰园的？”

“是何大哥告诉我的！”

“何承志？！”清雪讶然，怎么会呢？何承志根本没有理由泄露她的行踪！尤其是对林剑明，难道他有什么阴谋？

“是呀！何大哥真是个好入，一回到洛阳就派手下帮我打听你的下落，好不容易今天早上找到了你的住址，所以我立刻就赶来了……”林剑明点着头，完全没有注意到清雪已面色大变。

“今天早上才找到的……”清雪低喃，一颗心乱成一团。何承志明明早就知道她的住址，为什么要拖到今天才告诉林剑明，这分明是有阴谋！退后一步，她极力掩饰自己的情感，“对不起，我还有事要办，先告辞了！”

“清雪！”心焦地唤着，林剑明紧跟在她身旁，“你要到哪里？我可以帮你吗？”

“你不要跟着我！”心慌意乱地挥着手，清雪只想赶快离开。繁华街市，人流如海，清雪无法施展轻功。根本无法摆脱身旁的林剑明。

“姑娘，姑娘，别走这么快嘛！来看看这些上好的胭脂呀！”一个徐娘半老的妇人扯住清雪不放，喋喋不休地介绍摊上的小货儿。

清雪愕然，在洛阳城住了两年，她从来都没有过被小贩扯住兜售货物的经历。以前，就算有人想卖货，一看她满脸的冰霜也吓破了胆，一时之间，她倒不知如何是好。

“瞧瞧我这胭脂水粉，可是京里‘百芳斋’出的，又香又醇。你用了，可真是锦上添花，就是西施重生，天仙下凡也比不上呢！”

清雪沉下脸，冷眼瞄向她紧抓不放的手。

缩回手，妇人脸上发讪，干笑道：“不买胭脂水

粉，就看看这些首饰吧！我这珠花可是真正的南海珍珠，又大又圆，你再看这金钗……”看出清雪不感兴趣，她又转向林剑明，“小哥儿！给你娘子买对同心玉珮吧！”

“娘子！”瞄一眼俏脸绯红的清雪，林剑明喜形于色。

“这同心玉珮，可真真是上好的蓝田美玉哟！戴上这同心玉珮，夫妻俩永结同心、恩恩爱爱、白头到老……”

“恩恩爱爱！白头到老！”林剑明低喃着，深情的目光让清雪的心一颤。打量手中的玉珮，玉质并不好，手工也不精致，但玉珮上的字却深深震动了他，一块玉珮刻着“生死相依”，另一块刻着“不离不弃”，“生死相依，不离不弃”，他和清雪能够如此吗？

避开他的目光，清雪猛地一跺脚，再也不顾周围人惊讶的目光，转身飞掠而去。

“清雪！”林剑明大叫，随手甩下银子，紧跟其后……



云轻风淡，草蕨花香，熊耳山岭默然，龙门石窟默然，诸佛默然……

猛地转过身，清雪近乎呻吟地道：“你不要再跟着我好吗！”

林剑明一笑，眼里闪过一丝忧伤，“你真的这么讨厌我吗？”

清雪咬着牙，一个“是”字梗在喉咙硬是说不出来。

“你瞧，你说不出口，不是吗！”深情地凝视着她，林剑明柔声道，“我爱你！请你也别再否认自己的感情好吗！”

泪水夺眶而出，所有的爱、忧愁、悲痛化做洪流冲垮了她高筑的长堤。摇着头，她悲呼道：“为什么？你明知道我们之间根本没有结果的呀！我是个女杀手，而你是堂堂华山派弟子。我冷血无情，杀人如麻；你醇厚善良，行侠仗义。我们根本就是两个不同世界的人呀！正与邪，怎能两立……”

“好了好了，你不要再摇头了！”心急地拥住她，林剑明沉声道：“你一直在说什么正邪不能两立！可什么是正？什么是邪？声名显赫的大侠可以纵子行凶！正道英雄亦可围攻一个女子。他们只不过是一群伪君子罢了，根本不能算是正道英雄侠士。而你，为死去的冤魂复仇，又怎能算是邪呢？”

“为死去的冤魂复仇！”清雪挣脱他的怀抱，惨笑

道，“你很了解我吗？你把我当做是积德行善的信女吗？我的手染满了鲜血呀！我的一身罪孽就是用黄河水也洗不净呀……午夜惊梦，我望着满天星斗怎么也睡不着——你知不知道我有多恨自己，多讨厌自己！像我这样的人早该下十八层地狱，怎么还配得到你的爱呢？”

“你不要这样说自己！”心疼地喊着，林剑明再度拥她入怀，“‘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不管你做过什么，那都已经过去了！何况你已知错了！我不要你把这些事放在心头折磨自己，忘记它吧！”

“忘记！你以为那些事很容易忘记吗？我一辈子都无法忘记那些鲜血，那些哭声——我是一个刽子手啊！”清雪痛哭流涕，泪水湿透林剑明的衣襟。

“清雪——”林剑明低喃，也不禁一阵心酸，“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哪一个江湖客手上的刀剑没有饮过血呢！只要人在江湖，就会纷争不断，血腥杀戮总是难免的。清雪，让我们一起远离这些纷争、这些杀戮好吗？我们隐居世外，做一对逍遥快活的神仙美眷，岂不快哉……”

“你……”清雪望着他，但觉他一脸真诚，满眼柔情，不由动容道，“你真的不在乎我的过去吗？”

“佛家有云‘放下屠刀，立地成佛’，可见连佛祖

都肯原谅改邪归正的人啊！清雪，当你流泪的那一刹，你已不再是那个杀人如麻的女杀手红玫瑰了……我只在乎你的现在和未来。答应我，让我来使你的现在和未来更幸福快乐！”

“我——”清雪泪眼朦胧，唇边绽出微笑：“你真的愿意为了我而和整个武林正道作对？真的愿意为了我放弃华山派？”

林剑明一扬眉，转身面向石窟，指天为誓道：“华山第十三代弟子林剑明今日指天发誓——天上地下，诸佛神灵，俱可为证，我林剑明对于清雪真心诚意，此情天鉴，愿与其生死相依、不离不弃！若有半字虚假，就遭天打雷劈……”

“不！我相信你说的每一字每一句！”清雪流泪摇头，猛地扑进他的怀里，“从今以后，我会永远缠住你的，不管你会不会后悔，都抛不开我了……”

“我正求之不得啊！”林剑明拥住她，狂喜不已，他终于得到了她的爱了……

清雪灿然一笑，心中充满了幸福之感。他的臂膀是如此的有力，他的胸膛是如此的温暖，让她觉得好温馨、好安全……她真的希望时光就此停留，让这一刻成为一个永恒……



夜色深沉，星光朦胧，月色凄迷……

清风堡中，灯光稀疏，一片寂静。堡主的豪华卧室里，传出阵阵勉强压抑的呻吟……

周长海自垂着纱帐的雕花木床里探出头，无神的眼在昏暗灯光下空洞洞的，撩开纱帐颤抖的手如同风中枯枝一样瘦骨嶙峋。

“承志，给我，给我！快把‘提神丸’给我！”他向坐在椅上的何承志伸出手，脸上露出近乎哀求的表情。

“你想要提神丸？”何承志微笑着，一双含笑的眼在昏暗的灯光下闪动着诡秘的光彩。

“给我！给我！”周长海痛苦地扭动身体，只反复的哀呼。

“你知不知道，我一直以为‘提神丸’这个名字有一点词不达意……”托着腮，他笑的好悠闲，“我已经替它另外取了个名字——‘快乐神仙丹’。你觉得怎么样？堡主！”

“给我……给我……”

何承志抿了抿唇，笑容更深：“快乐神仙丹！快乐似神仙！不是吗？堡主，怎么，你不愿意回答我？嗯

哼，没关系，既然你不愿意回答我，那我改天再来和你谈好了……”

“等一下！”挣起身来，周长海嘶声叫住欲走的何承志，“你究竟要怎样才肯给我？”

“哈！”何承志无声地笑了起来，“你想要快乐神仙丹，很简单——只要你乖乖地听我的话就好了！”

“你究竟是什么人？要做什么？”周长海喘着粗气喝问，眼里终于露出愤怒之色。

何承志笑眯了眼：“这句话在三年前我加入清风堡时就该问了，真遗憾，你迟了三年，而三年的时间可以做许多事情了……”

抿抿唇，他静了下来。一时间，整间屋子只听得到周长海的喘息声……

“你应该听说过‘魔刀尊者’吧！”他注视着满面惊色的周长海笑道，“我就是他的孙儿，以你的聪明，该知道我要做什么！”

取出一只漆盒，他缓缓地揭开盒盖，让诱人的浓香漾满整间屋子：“你看见了，我手上的就是‘神仙丹’，现在就看你是不是想要了。”

因为静，周长海粗重的喘息声在空荡的屋子里显得越发响亮，“呼呼……呼……”

何承志看着他变得通红的眼，得意地笑起来。

紧盯着漆盒，周长海双眼通红，唾液也顺着嘴角流了下来，吞了吞口水，他再也控制不住，猛地跃下床，他一个箭步冲上前，劈手夺下漆盒，吞下一颗神仙丹，这才露出满足表情。

何承志扬声大笑，不再理会陷入幻境的周长海，转身离去……

他终于开始了他独霸武林的第一步，他相信，在未来的日子，他将用双手控制住整个江湖……



曾经梦想寻求的幸福就这样轻易地得到了，快乐的日子好像是一个不真实的美梦一样。在快乐之后，清雪却会悲伤起来，或许化去冰颜的她真的变得好脆弱，居然这样多愁善感，她好害怕眼前的幸福只是一场梦——一个她自己编织的美梦。这幸福可是像镜中花、水中月一样无法把握？如果真的有一天，这幸福象阳光下的泡沫一样破灭，她还能回到从前吗……

合上眼，清雪一阵凄然。触到腰际的玉珮，她不由得微微一笑，这同心玉珮真能让他们同心到老吗？解下玉珮，她轻轻地抚摸着“不离不弃”四个字。这玉珮的玉质并不好，手工也不精美，但就是因为它刻的字，令她爱不释手，“生死相依，不离不弃”他们已

经做到了生死相依，但是不离不弃呢？他们能否做到……

幽幽地笑着，她抬起头望向奔过来的林剑明。

“你怎么了？雪儿！”亲昵地唤着，他轻轻的搂住她的腰。

“没什么！”清雪微笑着，轻轻拭去他额上的汗珠。

“你骗我！”他孩子气地嘟起嘴，摇着清雪，“你不开心吗？”

“怎么会呢！”抚平他微乱的发，清雪露出灿烂的笑容：“我从来都没有这样开心过……”

“真的？那你和我一起去捉鱼。”林剑明笑着亲吻她的脸颊。

“不要！会弄湿衣服的……”清雪推着他，却被他一把抱起奔向小溪。“不要，不要啊……”捶着他的胸，清雪扬起银铃般的笑声。

“我偏要！”林剑明笑着低下头，“我们不是发过誓吗？‘生死相依！不离不弃！’难道你想离弃我吗？”

清雪脸一红含羞嗔道：“傻瓜！谁和你发誓了？只会胡说……”

“胡说！我哪儿有胡说，我就是要绑住你一辈子，让你永远跟着我！老婆……”

“谁要做你的老婆！”迎向他深情的双眸，清雪只

觉心里一阵温暖。

“你不要做我的老婆？既然如此，我还抱着你做什么！我要松手喽……”

“不要啊！我不会游泳的……”低头看一眼清可鉴人的水面，清雪不觉搂得更紧……

“不要？这么说你愿意做我的老婆了。”

清雪不言不语，娇羞地垂下头。

“咦！我怎么听不见什么声音呢？既然这样我还是松手的好！”林剑明皱皱眉，做出一副遗憾的表情。

“不要！”清雪瞄一眼神采飞扬的他，羞涩地点了点头。

“什么意思呀？”眨着眼，他忍不住漾出笑容。

“我答应了……”清雪细声细语的。

“再大声一点！我听不到……”

“我答应了！”清雪红着脸重复。

“答应了！”林剑明大笑一声，低下头掳住她柔软的唇，仿佛要将所有的深情都由此注进她的心灵一般。

嚶哼一声，清雪回应着他的热情，眼角沁出泪珠。这一刻，她不再徬徨，不再迷乱，不再悲伤——因为他与她的心已相通相连……



长亭旁，古道边。苍翠喜人，花香醉心。

何承志坐在亭中。今晨接到消息，华山一行人距洛阳只有五里路，想来再过一会儿，就该到这长亭了。嗯，只要他们一到，他的计划就可以执行了……

远远地，何承志就看见了他们。那身着杏黄道袍，仙风道骨的道人一定就是青岚老道了。华山派的掌门！呸！他轻哼，嘴角闪过一丝不屑。目光再扫向他身旁的紫衣老道，这满脸络腮胡，浓眉大眼的老道恐怕就是江湖上有名火爆的赤阳老道了！走在他身边长相甜美、神情忧郁的少女，不用想也知道就是周长海的爱女周莹莹了！至于后面那两个俗家弟子不过是些小角色了，根本不用在意！他的目光凝在青岚身后的小道僮身上。他身上背着锦缎包裹里就是“惊虹剑”了。他终于见到这把令他祖父抱恨终生的宝剑了！深吸一口气，他站直身，露出笑容迎了上前……

“清风堡总管何承志见过青岚道长，赤阳道长……”有礼地作揖，何承志满脸的恭敬。

“你是清风堡的人？我怎么都没见过你？”周莹莹皱皱眉抢先问。

“在下加入清风堡时，小姐已经上华山了！”

“哦！”瞄了他一眼，周莹莹退后，不再说话。

“青岚道长，敝堡得知道长等驾临洛阳，特备了马车来迎接……”

赤阳扬声笑道：“周老弟消息蛮灵通的嘛！咱们人还未到洛阳，他就派人来接了！”

何承志淡淡一笑，恭声道：“在下已经备好马车，等进了洛阳城替各位洗尘之后，各位就可以见到林少侠了。”

“剑明！”青岚一挑长眉，喜形于色。

“何总管！你见到我师兄了！他在哪？他好不好？”周莹莹急切地追问，眼里泪珠滚动。

“各位请放心，林少侠很好。他目前正在敝堡中作客。”

“真的！”周莹莹舒了口气，总算心里的石头落了地。

青岚一笑，问道：“何总管，你和剑明的感觉似乎不错。”

“蒙林少侠不弃，两人相交甚好。”

“那么，你一定很清楚他和红玫瑰的事喽？”

“这……”何承志迟疑着，故意露出为难之色。

“怎么！何总管不愿意说？”赤阳凶神恶煞般瞪起眼，心里却暗自赞许仍然平静的何承志。现在可是很

少有这样深沉稳重的年青人了，这小子在他盛怒之下仍可保持冷静，真是不简单……

“何总管，我想你很清楚这件事对华山派的影响。贫道希望你能把你所知俱实以告。”青岚微笑着，犀利的目光却透出威严。

何承志掩住眼中笑意，做出满脸忧色：“青岚前辈，剑明他血气方刚，年轻气盛，难免会做错事，您老人家千万别和他认真……”

“这么说，他和红玫瑰是真有其事了？！”

赤阳怒喝，何承志却避而不答。

一时间，青岚皱眉，周莹莹红了眼圈，其余弟子亦窃窃私语。

“前辈，这件事在下也不甚清楚，不如等见了林少侠再说吧……”

“也好！我们现在就进城去！”暴躁地吼着，赤阳望向沉默的青岚：“师弟，这次你一定要好好教训一下剑明呀！”

“哦！”青岚应着，神情黯然，眼里亦闪过一丝忧色……

悄悄在心头狂笑着，何承志真的觉得很得意。哼！就算是堂堂华山派掌门、武林的泰山北斗，还不是落入他的圈套，成了他精心布置的一枚棋子……

第七章 悲风惊梦

月色如水，繁星争明。洛阳城中，寂静之中却又别具繁华喧嚣，便有如一位丽质天生的美妇妩媚妖娆，风情万种……

林剑明痴痴地望着清雪，只觉她流转的眼波比星光还亮，她的娇丽容颜比任何鲜花都美丽。

娇嗔地推开他，清雪含羞垂下头：“你干吗这样看着我！”

林剑明一笑，无赖似地笑道：“因为我爱看！喜欢看呀！”

“你喜欢，我还不喜欢呢！”清雪笑着推开他。“你呀，别再跟着我，我要去看贞儿！”

“唉，不要去嘛！贞姐早就睡了，你会吵醒她的！”一把搂住清雪的腰，他在她耳边哈气。

“啊！不要啊，不要！好痒。我不去了还不行吗？”清雪靠在他的怀里，扬起阵阵欢欣的笑声。

笑声随夜风飘散，黑暗中正有人黯然失神。白贞

儿咬住手中的丝帕，生怕自己哭出声来，惊动了他们，但窗外的笑语欢声声声入耳，怎能叫她不伤心呢？泪水狂涌而出，湿透衣襟。这几日来，她清清楚楚地看到清雪的变化，她不再是那个冷如冰霜的无情杀手，而是一个有血有肉、有情有义、会笑会哭的女人！这一切的变化令她又开心又悲伤，又感动又徬徨。看着清雪满溢幸福笑容的脸庞，她知道自己输给了林剑明，在未来的日子里，她再也不属于她一个人了……

“雪儿，你知不知道红色的玫瑰代表了什么？”

“代表什么？”清雪的笑容黯淡下来。红玫瑰！伴随她半生的花呀！对她而言，八岁以前它代表了幸福与欢乐；八岁以后，它所代表的只是鲜血与杀戮、仇恨与眼泪……

“是代表爱情呀！”林剑明扬起笑脸，摘下一朵半开半合的红玫瑰，插在她的发鬓：“每一朵红玫瑰都代表一颗爱你的心！”

抚着鬓角上的玫瑰，清雪含羞嗔道：“原来你有那么多的心吗？”

“没有！可是要是我的心裂成千瓣、万瓣！那么每一瓣心里都会藏着对你的爱！”林剑明嘻笑着，眼里却满含情意。

“剑明！”激动地唤着，清雪倚进他的怀里，脸上

露出幸福的微笑……

月寂静，星无语，千朵万朵的红玫瑰默默祝福着一对相拥的恋人——直到那一声尖叫惊醒鸳梦——

“明哥！”一声尖叫惊破了甜美的宁静，林剑明身子一震，回过身去。但见周莹莹正睁大了一双眼，难以置信地望着他们，而她身后站着的正是恩师青岚道长，师伯赤阳道长和众位师弟……

当下再不迟疑，他几步走上前去，跪在青岚面前，“剑明叩见恩师，师伯。”

青岚不理跪在脚旁的徒儿，只一径打量眼前的女子——月光下，夜风拂动衣袂，她飘然的神采仿若欲乘风归去的仙子。她确是美丽非凡的！她清丽冷艳的容颜奇妙地揉合了玫瑰的妖娆、寒梅的冷艳、兰菊的清丽……而令他震动的是她的眼眸，那双明亮的眼中燃烧的是幸福、满足、快乐的火焰……

哦！这样的眼眸！这样的火焰！他皱起眉，眼中流露出难言的痛苦和悲哀——就是这样一双眼，勾起了多年前的回忆——在他的记忆深处有过这样一双眼炙痛他的心。

他恍惚地想着，直到耳边传来师兄的喝斥声，才如梦初醒地收回目光：“剑明，这位姑娘……”

“师父，这位是于清雪姑娘。”林剑明抿抿唇，虽

然心中不安，却仍是力持镇定，毕竟这是迟早要面对的——他早已知道了，不是吗！

“于姑娘想必就是名震江湖的红玫瑰吧！”青岚客客气气地笑着，完全看不出一丝火气。

赤阳却已怒吼起来：“什么名震江湖！不过是一个杀人如麻、冷血无情的小妖女罢了！”

“师伯！”林剑明唤着，担忧地望了一眼清雪。

周莹莹瞪大一双杏眼，将一切看在眼里，顿时怒火中烧：“师伯说得对！妖女就是妖女！再怎么装，也是害人的妖女！”

“莹莹！你胡说什么！”林剑明挑起眉怒喝，目光瞄向脸色苍白的清雪，一阵心痛。

“二师兄，周师妹她……”看了一眼清雪，关剑正缩回了到嘴边的话。虽然他是要帮着师妹说话的，但是那个红玫瑰脸色好苍白，好像随时都会晕过去一样，看起来好可怜！想他关剑正可是光明磊落的剑客，怎能做落井下石的小人呢！

清雪挺直了腰，迎向青岚的目光。她早就听说过这位华山掌门的威名。传闻中，他武艺高强，嫉恶如仇，公正无私，是武林中的泰山北斗，黑道人的眼中钉、肉中刺。可是，站在她面前的青岚，慈眉善目，温和可亲，让她无法把他和传闻中的青岚道长联系在

一起，倒是他身旁的赤阳道人果然和传闻中一模一样。

她可以感觉出那些打量她的目光所代表的含意：周莹莹的敌意、赤阳的怒气、剑明的安慰，还有那一直未出声的人的不怀好意。皱了皱眉，她望向一旁的王剑真，目露杀机。若是以前，她早已杀了他，哪儿容得这种小人在她面前如此放肆！

垂下头，王剑真暗自心惊：这红玫瑰果然厉害，一双眼竟像是剑一般犀利，令人不禁胆颤心寒。哼！看样子要完成主人的命令，他还得加倍努力小心才是。

“小妖女！你不服气吗？”赤阳瞪起眼怒吼。这个小妖女真是大胆。也不称称自己几两重，居然敢在他面前目露杀机。

清雪冷冷一笑，也不理会他，径自转身。

“小妖女，你敢不回答我师伯的话！”周莹莹娇咤一声，冲上前，不加思索地出剑……

“雪儿！”剑明惊呼，却已经来不及了。

寒光闪动处，清雪如风一样旋转，避开了周莹莹的攻击。

周莹莹一咬牙，含恨而刺。

清雪一挑眉，挥出玫瑰刺荡开来剑，并顺势刺向她的头部……

“住手！大胆！”随着吼声，赤阳已如大鸟一般掠

来。人未落地，已一掌拍向清雪。清雪疾退，险险避开凶猛的攻势。

“莹莹，你怎么样？受伤了吗？”赤阳回过身，关切地问着披头散发的周莹莹。

“莹莹，你……”林剑明轻问着，目光却望向清雪，关心中又带有几分责备。

“明哥！”流着泪，周莹莹委屈万分地投入林剑明的怀抱。

林剑明很自然地拍着她的肩，安慰着：“别哭了，别怕，有师兄在呀……”

清雪的心猛地一抽，眼里流露出一丝悲痛。剑明和这女孩好亲热呀！当然了，他们是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师兄妹，怎么会不亲热呢？

一双柔软的手轻轻地搭在她的肩上，她立刻知道是贞儿来了。回过头，正对上贞儿一双悲伤愤怒的眼睛。

白贞儿含怒瞪视着林剑明。他怎么可以这样对待清雪！他怎么可以让清雪伤心难过呢！这实在是太过分了……

触到清雪幽怨的目光，林剑明一刹那就明白了一切。虽然自己是以师兄的身份安慰莹莹，但别人并没有这么想，而清雪也误会了……

推开仍然哭泣的周莹莹，他正欲解释。

清雪却已先笑了起来。“你不必说了。我知道你要说的话……”

林剑明点了点头，一双眼瞬地亮了起来。

“明哥！”周莹莹柳眉倒竖，一双眼充满了愤恨。

“怎么了？莹莹，你不是没有受伤吗？”林剑明摇头无奈地问。

“明哥！这小妖女好可恶！你帮我教训她呀！”扯住林剑明，她任性地大喊。

“莹莹，你闹够了没有！”甩开周莹莹的手，他怒形于色。

“明哥，你、你帮那妖女？”难以置信地摇着头，周莹莹现出迷茫之色。眼前的男人是那个和她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明哥吗？是那个宠她、护她、爱她的明哥吗？不，他不是！他不再爱她、护她、宠她，而这一切改变都是因为那个妖女……怨恨地望一眼清雪，她离开林剑明的身边，退回青岚身后。

“剑明！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待莹莹呢！”怜爱地抚着周莹莹的头，赤阳不满地训斥。虽然已经有点开始喜欢那个敢在他面前动手的丫头，但是他还得帮着小莹莹说话：“你知不知道，自从听到你失踪的消息，莹莹的眼泪就没停过。从华山到洛阳，她这一路上担心

你的安危，茶不思、饭不想的。现在你就这样待她！”

“对不起！莹莹。”林剑明叹了口气，颇有悔意，想来莹莹是和他一起长大的，若不是她做得过分，他又怎忍心骂她呢！

“没关系，明哥。只要你以后不再对我凶，我就很开心了！”莹莹甜笑着，瞥了一眼清雪。她可不是一个笨女人，才不会和明哥硬碰硬地干，让小妖女捡便宜呢！哼，只要她服个软，以她和明哥多年的感情，早晚还不把明哥抢回来。

青岚抿抿唇，眼里闪过一丝忧虑。一直冷眼旁观，他早已清楚剑明的感情。对于清雪，以她的温柔怎么看也不像是冷血无情的女杀手呀！她对剑明的深情早已写在她的眼里了——就是那样深情、温柔、信任的眼神勾起了他心底的隐痛。不，他不能再在这儿呆下去！再呆下去的话，他真怕自己会发狂……

“剑明，我们要去清风堡。你跟我们一起走吧！”

“师父……”林剑明迟疑起来。他真的要丢下清雪和师父去清风堡吗？可是事情总要解决。他必须和师父好好谈谈才行。回过头，他望向清雪……

清雪含笑点了点头。她知道剑明要做什么，而且也相信剑明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她……

林剑明痴痴地望着她，满怀深情地笑起来。

周莹莹冷冷地注视着相对微笑的人儿，双手无意识地揉碎了身旁的红玫瑰，眼底의愤怒如火焰燃烧，全然未觉出手指被玫瑰花刺扎破，已经流出血来……



“滚开！让我进去！”尖叫声惊飞宿鸟，喳喳的鸟鸣在清晨里显得格外清脆。

“小姐，总管有令，不得擅入堡主卧室。咱们可不敢放你进去……”

“闭嘴！”周莹莹瞪着杏眼，怒火中烧：“何承志算什么东西！我是清风堡的大小姐，见我爹还用他批准？”

“对不起，小姐。我们只听从堡主和总管的命令。”两个守门的侍卫态度虽然恭敬，身体却不动半分……

“你们……”瞪着眼前的彪形大汉，周莹莹气得身子发颤。五年前她未上华山学艺时，堡中人哪个不是对她毕恭毕敬，言听计从。可如今，那个何承志把她和师父安排在清风堡外的别墅里，甚至连爹都不让她见。他以为自己是什么人？居然敢这样对待她！

执青锋剑在手，她沉声怒道：“你们再不让开！我就不客气了！”

相视一笑，两个侍卫显然不把她的话放在心上。

一扬眉，周莹莹正待出手，却猛地听到何承志悠闲的声音。

“小姐，你真的很想见堡主？”

“废话！我已经有五年没回来了。当然是很想见他老人家了。”周莹莹用剑指向他，不满的情绪表露无遗：“你说！你有什么阴谋？为什么不让我见他老人家？”

何承志微笑着，拨开她的剑，冷静地道：“我可以带你去见堡主，但是你必须答应我两个条件！”

“什么！”她皱起眉，怀疑地望了他一会儿，才道：“你说吧！什么条件？”

“第一，你见到堡主时要保持冷静，不能大叫，不能乱说话，更不能刺激到堡主。第二，不管你看到什么，都不能对人提起，包括华山派的人……”

“为什么？我不明白你说的话。”

“你不需要明白。只要回答我就行了！”

迟疑片刻，她终于道：“我答应你！怎么，你不相信我？”她瞪着何承志，咬牙道：“我周莹莹若是泄露半个字，就遭天打雷劈！可以了吧！”

“何必这么认真呢！小姐是华山派高徒，自然重信守诺。我怎么会不相信呢！”何承志耸耸肩，带着满脸的笑容推开了门：“请进吧！小姐。”

跨进房门，周莹莹不禁一怔。室外明明阳光明媚，怎么室内却黑暗如夜。皱起眉，她满腹狐疑。她还记得爹爹最喜欢阳光的。只要是他在房间里，总是喜欢打开窗子让阳光照进来。为什么现在却用黑布帘遮住了窗子呢？

撩开厚厚的纱帐。隐约可以看见躺在床上的男人。“哦！不……”她摇着头，简直不敢相信眼前又干又瘦的男人就是她那魁梧威猛的父亲。怎么可能呢！眼前的男人又干又瘦，脸色腊黄，双眼无神，神情萎顿，窝在床上像是一只受伤的困兽，她完全找不到那爽朗威武的影子。天！究竟发生了什么事！父亲为什么会变成这样……

“怎么会这样？他怎么了？他为什么会变成这样？”大喊着，她痛哭起来。

“小姐，你再这样大嚷大叫只会刺激堡主的！”何承志喝着，冷冷的目光扫过半昏迷的周长海。

“爹！爹——你不要这样啊！你醒醒！我是莹莹啊，你的女儿，你的莹莹啊！你说过的，我是你的心肝、你的宝贝！你最疼最爱的就是我呀！你看看我呀——爹！你不要不理莹莹啊……”周莹莹哭泣着，望着缩成一团的周长海，只觉得心好痛，好痛……

“你也看到了！小姐，自从堡主一月前中毒治愈

后，就变成现在这副样子。整天都是痴痴迷迷，糊里糊涂的……他这样能见外客吗？所以我才会对外宣称堡主闭关练功的……”

“爹爹中了毒？我怎么都不知道！你该写信通知我的，我可以请师父救治爹爹……而你！居然把他关在这样的黑屋子里。”怒喝着，周莹莹向外冲去。

“你要做什么？”一把握住了周莹莹的手，何承志冷笑道，“你想叫青岚道长替堡主医治，是吗？你以为青岚道长是神仙，无所不能吗？”

“住口！就算我师父治不好。他也会想办法。比你这个坏蛋这样关着我爹好得多！”

“你以为我没请大夫替堡主治病吗！告诉你，洛阳城里所有的名医我都请过了。每一个都束手无策。”

“那你可以去别的地方请大夫呀！我记得江湖上有个神医，叫什么来着……好好想想，想想！”

“小姐！你想让我敲锣打鼓地去告诉整个江湖，清风堡堡主身患重病，不能理事？你知不知道，有多少人在觊觎清风堡的钱财势力！只要这消息一传出去，我保证不出半个月清风堡就会陷入困境。清风堡是你爹一生的心血，你不想看着它完蛋吧！”

“我……”摇着头，周莹莹捂住脸，泪水却从指缝流下：“现在该怎么办呢？”

“你放心，我一直派了人在暗中寻访名医，相信堡主的病很快就会治好。至于青岚道长那边，你只要按我事先说好的话说就好了。堡主闭关练功，一年之内不能见客！明白了吗？好了，你先回去休息。我会照顾堡主的……”

回头望一眼父亲，周莹莹只觉得头好痛、心好乱，完全没办法想事情。“麻烦你了，何总管！”感激地对何承志笑笑，她慢慢离去。

看着她的背影消失，何承志笑了起来。走到床前，他望着周长海道：“你瞧，她那么孝顺，真是个好女儿！只不过，她太容易哄，我都觉得没多大意思了……你放心，她是一步好棋子，我不会对她怎么样的。”得意地笑着，他又道：“我的计划就快完成了！清风堡很快就会变成天下第一大堡了，你开不开心啊？”

望着他满脸的笑容，周长海空洞的眼里流露出恐惧与痛苦。老天！他已经无力反抗了，有谁能够阻止这即将到来的腥风血雨，武林浩劫！



已是初秋时分，风动枝叶，落英缤纷，香气袭人

……

品茶对弈，本是人生一大乐事！只可惜此时此刻，林剑明一点心情都没有。

“剑明，该你了！”青岚轻啜一口清茶，心知林剑明的心事。

“是，师父。”随手放下一枚棋子，他愁眉不解……

拈起一枚棋子，青岚叹道：“剑明，你看这棋子一目了然，黑白分明。所以做人也该像下棋一样明辨是非、黑白分明！你认为呢？”

“黑白分明、一目了然！”林剑明无奈地苦笑着。他本以为这世界的确是那样，可是现在……“师父，这世上有太多的事不是一眼就可以看穿的！黑与白往往是掺杂不清，分不开的……”

“用心眼去看红尘俗世，怎么会看不穿呢？浊水清尘难会合，高鹏低鹩各逍遥。你应该明白‘自古正邪难两立’的道理！”

“正！邪！”林剑明冷笑，眼里满是讥讽：“这世上太多的伪君子，披着侠客的外衣，却做着伤天害理的事……”

青岚皱起眉，担忧地望着林剑明，深深叹了一口气。他明白剑明已不再是当初那个纯真善良、开朗活泼、不谙世事的莽撞少年。他真的长大了、成熟了！

而他却不知道这种成熟对剑明来说究竟是不是一件好事……蓦地瞳孔收缩，他望定剑明厉声问道：“那温二侠可是你杀的？”

“不！我没杀人。”避开青岚犀利的目光。林剑明禁不住一阵心跳。他自幼跟随着师父，一直把师父视如亲父，一向尊敬师父，爱戴师父。而现在他却和师父唱对台戏！这，算不算是忤逆不孝呢……

“那是于姑娘杀的了？”青岚松了一口气，露出笑容，他早知道剑明不会做出那种事的。

“清雪是迫不得已杀人的……”看一眼面色平和的青岚，他一五一十地叙述起来。

青岚苦笑着，不知是该哭还是该大笑。世上的事总是这般变幻莫测。侠客、恶人、正与邪、光明背后藏着黑暗、黑暗中又孕育着光明。谁能把正邪分得一清二楚呢？“你还记得为师讲过的张五侠的故事吗？”

“徒儿记得。”

青岚点点头，苦笑道：“百年前，正是武当鼎盛之时。当时的武当七侠是何等威风——但自张翠山张五侠与殷素素结为伉俪之后。武当就屡受各大门派责难。最终，张五侠因为不忍连累师门，更愧见爱妻伤害的师兄，便自刎于‘三清殿’上……前车之鉴，犹在眼前！剑明，你承受得了后果吗？”

“是是非非，正正邪邪……不过是江湖人庸人自扰罢了。张五侠若是与爱妻长居冰火岛，也不会发生那样的惨剧了……”

“不错，远离是非红尘，的确是可行之法。但是你放得下吗？你该知道我和你师伯均属意你为下任掌门。你舍得这一派之尊、舍得大好前程、舍得这繁华红尘吗？！”

“功名利禄，皆是过眼云烟。您不是一直这样教导弟子吗？茫茫红尘、短昼光阴，能得到一份真爱，是何等不易！我想昔日神雕大侠杨过就是深明此理，才携爱妻隐居山林吧……师父，功名利禄，对我而言都不重要。我只想和心爱的女人归隐田原，过着悠闲自在的日子——师父，我希望你能成全我！”

“红尘如梦，不如归去……”低喃着，青岚的眼角沁出泪滴。哼！他是修道人，他清心寡欲，他与世无争，却为何到今日才悟透！

——为什么要在乎功名利禄？为什么要在乎功败得失？人生在世，不过百年。就算是成为天下第一，那又如何！到头来，万事皆空，还不是只剩黄土一堆。如果他早一点明白这个道理，也不至于抛下青梅竹马的爱侣，做了华山派掌门啊？如果他早一点明白这个道理，今日他必已子孙满堂，不至于这样心里空荡荡

的没个着落……

“师父！”林剑明低唤着，眼中难掩惊异，他从未见过师父流泪，而今天……

“剑明，你说得对。人生苦短，应及时行乐！师父成全你！”

“真的！”林剑明惊喜地瞪大眼，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

“真的。你已经不再是个孩子了，师父相信你所做的选择。”青岚苦笑着叹了一口气：“此情可待成追忆，只是当时已惘然。当你回首往事时，千万别觉得后悔和遗憾啊……”



“姐姐，你在想什么？”白贞儿望着独倚栏杆的于清雪，不禁一阵凄然。看到清雪这样，她真的好难过，她宁愿看到他们两个人开开心心地在一起，也不愿清雪这样独自心伤……

“你说话呀！你想见他是不是？想见他就去找他呀！你不要这样好不好……”

抬起头，清雪不觉露出一丝微笑。贞儿一向温婉柔善，平时别说叫喊，就连大声说话都很少。真没想到她会这样对她叫喊——不过这样，她变得坚强些对

她也有好处。

“我的确很想见他。可是现在这种时候，我不能去见他。虽然我很想和他一起面对问题，但是现在我去，只会让事情变得更糟……”

“姐姐！”贞儿流下泪。她从没想过清雪会像今天这副样子，像个委屈求全的小媳妇似的，完全找不出从前那个英气勃发的影子。

“贞儿，你别为我操心了！”抹去她的泪，清雪浅笑着：“先休息去吧！我出走走一走。”

目送清雪的背影，她忍不住失声痛哭。她好恨！林剑明破坏了本来平静的生活，是他抢走了清雪的心！她哭泣着，目光落在面前的玉珮上。

——这块玉珮玉质并不美，手工也不精致。比起去年清雪送她的玉珮来，简直是一文不值！可是清雪却偏偏把它当宝似地爱不释手。因为这是林剑明送她的定情之物！

“林剑明！”她悲呼着，怒从心起，猛地抓起玉珮扔了下去。

哭了好一阵，她才抹干泪水站了起来。虽然她因一时气愤丢掉了玉珮，但是她很清楚，那玉珮对清雪而言是很重要的东西，所以她必须把它找回来。

拨开长草，她却怎么也找不到。奇怪？应该在这

附近才对呀！“怎么会找不到呢！”她低喃着，额上沁出汗珠，这么短的时间里，应该不会被人捡走才是呀！要是真的被人捡走的话……不！不会的！稳稳心神，她又仔细找了起来……



夜深沉，秋风冷。荒郊的废宅里人影隐现。

“主人。属下已经照您的吩咐做了部署。只要时机一到，就可以动手了！”

“很好！这块玉珮你拿去。该怎么做你该明白！”

“是！”

“明天，我会派人引开华山派其他的人，你就按照计划行事。记住，一定要一击毙命，不能给他一点反抗的机会。”

“明天就动手？”惊疑的声音里有丝迟疑。

“怎么！你不愿意？”冰冷的声音厉声喝问。

“不是！只不过掌门人一向对我们这些徒弟很好，就这么杀了他还真有点不忍……啊！为了主人的鸿图大业，属下赴汤蹈火，万死不辞。别说是毫无血缘之亲的青岚老道！就是亲娘老子阻碍，属下也会大义灭亲的……”

“嗯！”冷笑着，他满意地点点头道：“你回去吧！”

记得小心放好玉珮。”

“是！属下会小心行事。属下先行告退……”

冷笑着看他身影远去。他转过身，在稀疏的星光下，现出斯文的脸庞。皱皱眉，他冷笑着，眼里闪现杀机。“为了金钱权势出卖师门的人，命是不会太长的……”他低语着，翩然离去，只余丝丝幽叹随风而散……

第八章 泣血之歌

冷冷秋雨织就凄迷苍凉的网，瑟瑟秋风如刀，在每个人心上刻下怅然迷茫……

“师父！”尖厉惊恐悲痛的叫声在风中穿梭。林剑明悲呼着，在雨中仰天跪下。这一定是一场可怕的噩梦。怎么可能？怎么可能！师父怎么可能这么轻易地被人杀害。师父的武功可说是独步武林啊！怎么可能？是谁有那么大的本事？一剑命中后，立时毙命呢！

“明哥！”周莹莹哭泣着奔了出来，投入他的怀抱。“明哥，要替师父报仇啊！”老天好不公平！像师父那样的好人，居然会这样早死！是谁丧尽天良暗害了师

父……”

“莹莹！”剑明拥住她，泪终于流了下来。向来，师父最疼、最宠的就是莹莹，而现在师父……他发誓，终有一天，他要抓住凶手，将他碎尸万段！

“剑明！”赤阳蹒跚步出，悲痛的神情好似老了十岁。和师弟相伴三十余载，他怎么想得到他会比自己先走呢！

——师弟呀！是谁害死了你呢……

“师伯！”剑明走过去扶住赤阳。望着他花白的道髻，心中一阵凄然，师伯已老了……

“剑明，华山派以后就靠你了！”赤阳拍着他的肩，语意深长……

“师兄，你一定要为师父报仇啊！”关剑正哀哭，眼中满含仇恨。

剑明皱起眉，无奈地道：“现在我们一点线索也没有，我看还是等办完师父的后事再说吧？”

“师兄，我方才在师叔的手里发现了一样东西，不知道有没有用呢！”

“什么东西？”

“就是这块玉珮啰！”王剑真眨着眼，眼中闪烁着一丝得意。

“玉珮！”林剑明伸出手，心中突起一种不祥的预

感。

林剑明瞪着玉珮，脑中一片空白。怎么可能！怎么可能？这玉珮上的四字——“不离不弃”！不！他在心中悲呼，血气上涌。悲痛、愤怒和被欺骗的感觉令他几乎疯狂。

他一定要问个清楚……紧握着玉珮，他冲出雨雾

……

“剑明！”“明哥！”“师兄！”众人大喊着，紧随其后……



伸出手接住从屋檐滴下的雨滴，扬起灿烂的笑脸，清雪但觉满心欢喜。好久没有这样悠闲的心情了。原来心情好了，就连缠绵秋雨也可以变得如此有情趣

……

“姐姐！”贞儿不安地唤着，眉间微有忧色。昨天把姐姐的玉珮弄丢后，她一直忐忑不安。真不知道姐姐发现后会怎样呢……

“有事吗？贞儿。”清雪笑着，心神恍惚地记起那个大雨天，就在那一天，她遇到了她这一生最重要的人……

“没……没什么事。”贞儿垂下头，在心底叹了口

气。

“咦！剑明……”清雪的目光定在突然出现的林剑明身上。“你怎么了？还不进来！干吗站在外面淋雨……发生了什么事？”迎上前，望着他赤红的眼睛，清雪的心一颤，突然有一种预感，好像有一件足以影响她一生的事发生了，而她却毫不知情……

“我送你的玉珮呢？”他沙哑着声音，只希望所有的一切只是一场梦，只要他闭上眼，再睁开时一切都会消失……可是，他很清楚，他的愿望永远都不可能实现，他必须面对所有的一切，必须承受足以摧毁他的答案……

“玉珮！”下意识地摸向腰间，她的脸色立刻变了。奇怪！怎么会不见了？她明明一直佩戴在身上的，怎么会丢失呢？是了，一定是昨天出去时心不在焉地丢在外面了。

“找不到了！”剑明望着她，下意识地握紧手心。手里的玉珮已割进手掌，他却毫无感觉。心头的悲伤、懊悔、愤怒、痛恨如火焰般燃烧，将他一颗爱的心焚作恨的灰烬……

“对不起，我太不小心了，居然会把玉珮弄丢，等雨一停我就去找回来。”清雪小心翼翼地解释着。他的神情好奇怪！她从来都没有见过他这样，一张脸上揉

合着悲伤，愤怒，痛恨、懊悔和那种痛彻心肺的绝望……他为什么会有这种表情？是为了玉珮？她不明白……

“不必了！我已经替你找回来了……”抛出手中的玉珮。他觉得这世界好可笑！前一刻他还站在高高的云堆上，快乐幸福。而转瞬之间，他就被人推了下来，推入万丈深渊。而推他下来的人居然是他所深爱的人！

“你找到了！在哪找到的？是在那个草地上吗？丢那了？”清雪满怀着喜悦，完全疏忽了他冰冷的目光。

“你把它丢在了我师父的尸体旁边……”他梦呓似地低语。

“青岚道长！他，他死了……”清雪迷茫地望着他，完全没有明白他话里的含意。

“是你杀了他！”怒吼着，林剑明一掌拍出……

“不！”从惊愕中惊醒，贞儿尖叫着扑了过来……

手掌顿在沾上她衣衫的刹那。“为什么？你为什么不避开？不还手？”林剑明望着她的脸大喊着。为什么？她还能露出这样委屈，无辜的表情。她怎么还可以用那样温柔，那样深情的目光望着他……

天！蓦然收回手掌，他只想赶快逃离，逃开这虚伪，逃开那悄悄潜入他心底的温柔……

“剑明！”清雪凄声叫着，泪水和着雨水滚下脸颊，

“我没！我没有……”尖叫着，她快步追了上去……

“姐姐！”贞儿踉跄倒地，只能无助地看着尾随而来的华山派众人一一掠过她而去。“你们不要追我姐姐！她没有做过……”尖叫着，她扑倒在泥泞的地上。天！都是她的错！如果老天要责罚！就罚她好了！不关姐姐的事，她受的苦已太多，太多……



“剑明，你听我说！我没有杀你师父！我没有……”清雪颤抖的声音从身后传来，林剑明捂住耳朵。脑海里闪过一幕幕画面……

初见清雪，是在洛阳郊外的小溪畔，她含蓄、温柔、美丽、神秘，令初次下山的他着迷。再次见清雪，她冷傲、自信、倔强却又脆弱、可怜……然后是在幽谷里，他们的交谈、他们的生死与共，清雪的泪、清雪的笑、清雪的含羞带怯……哦！难道这一切都是她假装的？难道这是一个骗局吗？

“当你回首往事时，千万别觉得后悔和遗憾……”

——师父！师父，您可知道弟子已后悔莫及！师父啊！是弟子害死了您老人家呀！

“师父！”低低地呻吟着，抹去额上冰凉的雨水，却电光火石一般地记起那个雨天——那一次，他为求

解药不惜下跪乞求，而清雪却不管不顾地杀了温老二。虽然那温老二是个甚为可恶的伪君子，却也罪不至死，而清雪却毫不犹豫地杀死了他……

抱住头，他从没像这一刻一样深刻地感到清雪是个杀手的事实。她是个杀手，是个冷血无情、杀人如麻的杀手！杀一个人，对她而言，根本算不上什么！

“剑明！剑明……”焦急的声音越来越近，林剑明蓦然回首，眼中闪露杀机。

——让他来把一切错误结束，哪怕那会令他心碎而死！他也要遵守诺言，为师父报仇！

“剑明！”清雪轻唤着，满腔的焦思化作冰冷。他的目光好冷、好利，找不到从前燃烧的热情与爱。不！不要这样看着我！她摇着头在心头呐喊……

“剑明！”她绝望地低喃，才发现身后已围上华山派的人。

“明哥！杀了这个妖女！为师父报仇！”周莹莹执剑在手，满脸的杀气。

“师兄！你忘了你方才发的誓吗？”关剑正怒声喝着，恨不得一剑杀了清雪，这个妖女，枉他前几天还可怜她呢……

“剑明！你还在等什么？”暴喝着，赤阳抛出了手中的长剑。

林剑明接过抛来的剑，手却在微微颤抖……

这一剑，长三尺，呈现七色彩光，仿若彩虹缠绕一般。雨水落在剑上，立刻滚落下去。轻轻抚过，冰凉的剑锋上感不到湿意……

“惊虹剑！？”他抬起头，望向赤阳。

赤阳瞪大眼，怒叱：“剑明！让我看看惊虹剑在你手上的威力！你师父他亦在黄泉路上看着你呢！”

心中一寒，林剑明猛地望向清雪，沉声道：“拔出你的‘玫瑰刺’来！”

“剑明，你不听我的解释？！”

“拔出你的‘玫瑰刺’来……”

“你……”清雪颤声道：“你不相信我？”

她的心在他冰冷的注视下凝冻成冰，拥住双肩，她觉得好冷好冷……他不相信她！他居然不相信她！哈！他曾经说过会永远相信她呀！为什么现在却……难道他不明白，她多需要，多在乎他的信任吗？

“你不相信我？我真的没杀你师父呀！”

望她一眼，林剑明无语。不行！不能心软！

“妖女！你别再巧言令色了！”王剑真站前几步喝道：“你当咱们不知道你的杀师恶行吗！像你这样一个杀害授业恩师的无耻妖女还有什么做不出来呢……”

手中长剑一颤，林剑明心中一动。她从来都没有

告诉他这件事！为什么？为什么不告诉他呢？！

——不！事情不像你想的那样！清雪摇着头，眼中含泪。

赤阳一挑眉，怒道：“林剑明！你还不动手，更待何时！”

一咬牙，林剑明挥动手中长剑。

清雪呆立着，不躲不闪。他会停下来的！就像刚才在玫瑰园一样，他不会真的忍心杀她！

她不躲，她不闪，她不反抗！望着她的眼，林剑明猛地收剑，却只来得及偏偏剑势……

锋利的剑锋划破了她的左肩，鲜血顺着长剑滴在地上，很快地被雨水冲淡、冲散……

“明哥，做什么！心软了？下不了手？好，你不忍心！我来杀她好了！”跃上前，周莹莹挥出长剑。

“不！”不加思索地握住周莹莹的手，他却立刻愣住了。他在做什么？他要干什么？她已经不是他的爱人，而是他的仇人啊……

“剑明！”“师兄！”众人迷惑地叫着，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他要做什么？他怎么能阻止莹莹杀那妖女！

“你！”望着她幽幽的眼，他手中的长剑颤抖起来。他，他真的下不去手啊！

清雪凄然一笑。他终究还是不相信她呀！他现在不动手，不过是不忍心而已。缓缓地合上眼，她幽幽地笑着。既然他已不再相信她，不再爱她，那就让她死在他的剑下吧！

风雨凄迷。雨水顺着发梢滴落，模糊了他的视线，她的脸在雨雾中显得陌生……他重重地喘息着，手一直抖个不停。杀死她！杀死她！一个声音在他脑中催促，他的手却怎么也动不了——不，不要！一个小小的声音在心底喘息……

静寂许久后，他垂下了手中的剑。扭过头去，他沉声道：“你走吧！”

蓦地睁开眼，她热切地望着他，他终于肯相信她了吗！

“剑明！你在做什么？”赤阳怒喝，浓眉挑起，一双眼也瞪得铜铃一样大，显然动了真火。

周莹莹咬着唇，身子发颤，连平日最尊重林剑明的关剑正亦大声责问：“师兄，你为什么要放她走呢！”王剑真却阴笑着，悄悄地摘下背上的长弓……

林剑明抬起头，双眼清明如镜，映出他心底的伤痛与冷漠。

清雪颤抖着唇，一颗心跌入深渊。他这样看她，眼里没有一丝温柔，一丝和善，像是看一个毫无关连

的陌生人！这样的他是她感到陌生的，这样的他更令她心痛、心寒、心碎……

“我不杀你，是因为我是华山派弟子！华山弟子不杀无力反抗之人……”

清雪望着他，露出绝望而惊艳的笑容，仿佛已听见心碎满地的声音。

“下次相见，‘惊虹剑’必以鲜血祭恩师在天之灵！”冷冷的声音穿透雨雾，连他自己都奇怪为什么能够如此平静的说出这一番话。她曾是他最爱的女人呀！难道他真的一点感觉都没有了吗？

“哈！哈哈，哈哈哈哈……”暴出狂笑，清雪蹒跚着脚步向远处奔去。此刻，她只想快点离去，像一只受伤的野兽，孤独地舔去伤痛……

在狂笑声中，他的心碎成片片，每一片中都有逝去的爱与椎心的痛……

“师兄！不能放她走！”关剑正喊着，正要冲过去，却被赤阳拉住。

赤阳暗中颌首，心中大感安慰，剑明这孩子能够有如此胸襟，也不枉师弟教他一场。“义之所至”，“仁者无敌！”华山派之所以名震江湖，除了武功，还有仁、义二字呀！

王剑真不言不语，拉弓！搭箭！一箭射出，正中

清雪后背……

“啊！”清雪惨叫，回过头，悲凄的目光望着林剑明。良久，幽幽地一笑，狂奔而去。

心猛地一抽，林剑明皱眉捂住心口。他的心不是已经死了、裂了、碎了？却为什么还会如此疼痛……

“剑真！”赤阳怒瞪着他道：“谁叫你暗箭伤人的！”

“师父！弟子只是不甘心叫凶手这样逃之夭夭啊！”王剑真辩白着，不怀好意地瞄一眼林剑明。“剑明师兄为了私情放走红玫瑰！弟子却不敢因私济公……

一语未了，赤阳已一掌掴在他的脸上，瞪着神情惊愕的王剑真骂道：“小畜生！你给我听好了！从今以后，剑明就是华山派第十四代掌门。哪个敢对他不敬、不从。就是欺师灭祖，我赤阳决不会饶他！”

“是，师父。”王剑真垂下头，小心掩饰起眼中的怨恨。

周莹莹心中一喜，望向林剑明，却见他一脸的心不在焉。咬了咬唇，她恨由心起。可恶！明哥明明知道那个坏女人杀了师父，却还是忘不了她！哼，她不服气！总有一天，她要明哥懂得她的好，她才配做华山派的掌门夫人……



雨，像她心底流不尽的泪，缠缠绵绵，凄凄楚楚

.....

背上的伤，痛彻入骨，却抵不上心中绝望的悲哀。为什么老天爷要如此安排？既然要他们相知相爱，又为何要有今日的痛苦？难道是为了要罚她满手的血腥？

“啊！”无助的地扑倒在地，她泛起凄惨的笑。此时此刻，他在想什么？

“哈哈.....”仰起头，她任涩涩雨水滴进嘴里，只让放纵、悲凄的笑声冲破雨雾。

直到一把油纸伞为她遮住风雨。她恍惚地笑着，朦胧的泪眼瞧见了一张熟悉、满含怜惜的脸庞。“你来做什么？”她听见自己无力的声音。

“我来接你回去.....”何承志伸出手。

“回去哪儿.....”清雪浅笑，神志模糊起来。

“回到‘天下山庄’！回到我们的家.....”他低喃着，怜惜地拥住晕过去的清雪。他花了两年的时间，兴建起了“天下山庄”。但却从未住过一天。而今天，他要带着清雪回去，回到他们的家.....

猛地回过身，他望定悄然出现的王剑真，盯着他背上的长弓，眼中顿现杀机。

“主人！事情已经办妥了！”

“是吗……”淡淡地笑着，何承志站起身，用伞遮住了清雪的身子：“青岚死了？”

“是呀！属下照主人的吩咐。一剑就刺他的后心上，他临死都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王剑真扬起笑脸，毫不掩饰心中的得意。哈！这次他为主人除了心头大患，立了大功，这一生就受用不尽了……“哦！对了，主人。我师——赤阳他有意让林剑明执掌华山。我们该怎么办呢？要不要属下杀了他……”

“嗯……”何承志低应着，不自禁地回眸望向身后的清雪。她受伤那么严重，怎么还能任雨淋呢……一挑长眉，他轻拍了两下手掌。片刻之后，一辆华车驶来。驾车的两个大汉利落地跳下车，毕恭毕敬地站在他面前。

轻轻地折断清雪背上的箭，他抱起清雪走向马车说：“送夫人回‘天下山庄’！”

夫人！王剑真心中一惊。望着马车的远去，心头泛起不祥的预感。那个红玫瑰什么时候成了夫人？这回他伤了红玫瑰，会不会受罚？不！不会的。主人还得靠他了解华山派呢……

“你在想什么？”何承志的笑语惊醒了沉思的王剑真。

“啊！我是在替主人忧心呀！那林剑明不识时务，冥顽不化，恐怕很难对付。”

“不错，他是很难对付。不过越强的对手我越有兴趣！”何承志微笑着，眼中却杀气腾腾，“不过可惜，林剑明的下场你看不到了……”

“什么！”后退几步，王剑真震惊地望着何承志，“你！你想杀我灭口？”

“哼！”冷哼一声，他冷冷地望着他，“我本来没想让你死得这么早。可是，你做错了一件事！”

“什……什么事？”王剑真问着，心里却隐约猜着了。

“你不该伤害我的女人！”长眉倒竖，何承志满脸杀气。

“你，你要为了一个女人放弃华山派、放弃整个武林！你别忘了，只有我才能助你毁掉华山派！”

“嗯……嗯……”何承志不以为意地哼了一声。“你太高估了你自己！你以为我会只在华山派安排一个内奸吗？”

“你，你……”王剑真颤声低喃，转身欲逃……

“现在走太迟了！”何承志冷笑着，手中忽然多了一把刀。雪亮的刀身！乌黑的刀把！尖厉的啸声和着凄迷的雨声勾魂摄魄。

惊恐地四下张望，王剑真只觉得置身于鬼域之中。四周都是厉啸着的鬼魂，好像随时都会扑上来吞噬了他似的……

“魂啸魔刀！你，你是……”惊惶地睁大了眼，王剑真全无斗志，一心只想逃！

“你就做第一个祭刀之人吧！”何承志抿抿唇，手中的刀闪电般飞出，一刀砍在王剑真的后颈上。

“啊！”惨叫一声，王剑真如一段枯木倒地……

抚着魂啸刀上的鲜血，何承志露出得意的笑容。“魔刀啊魔刀！你十几年未曾饮血了！今日你可饮够了……”魔刀厉啸一声，仿佛正在回应。

浅笑着，何承志仰首而啸。“魂啸刀终于重现江湖！魂——啸千里……”

第九章 乱愁如织

“她怎么样了？”何承志握紧了拳，脸上露出少有的紧张……

好奇地望了一眼何承志，王大夫缓缓将双手浸在

温水中。

眼角一挑，何承志吸了一口气，唇角露出浅笑，慢悠悠地坐在了椅上。哼，这死老头想吊他的胃口，想看到他惊慌失措的模样。那可大错特错了！就算他的心再怎样急、怎样痛，也会力持冷静，不动声色的

.....

王大夫将一双手在温水中浸了大概有一盏茶的功夫，才满意地用丝巾擦干。比起他又干又瘦，又黑又皱的脸来，这双手又白又腻，保养得象个二十几岁贵妇的手一样——这一直是他所骄傲的。就是这双手治好了无数的疑难杂症，也就是这双手造出了举世无双的宝贝！嗯，他的宝贝——他的罂粟花、他的神仙丹！

“少爷，那位于姑娘流血过多，身子很虚，现在昏迷不醒.....”看了一眼悠闲的何承志，他笑道：“虽然箭未中心脏，但是箭头生有倒刺，只有用刀把箭头挖出来。但是以于姑娘现在的身体状况，恐怕她承受不了的.....”

“那么该怎么办？”

“只能用药麻醉她，使她感觉不到痛苦才行。”王大夫笑着，浑浊的眼里闪过一丝阴险。

“用药！”挑起眉，何承志不解地重复。

“老奴是指神仙丹啊！”

“神仙丹！不行！”何承志拍案而起。

“少爷！你放心，只要用量适当，不继续服用。她是不会上瘾的……”

心神一震，何承志缓缓坐了下来。这老东西居然识破了他的心思，看来他以后真要小心防备他才是……扬起笑脸，他淡淡地道：“一切就拜托你了……”

“是！少爷。”王大夫点着头，忍不住满心喜悦。哼！又有一个实验品来证明神仙丹的威力了！嗯……这世上所有的人都抵不过神仙丹的诱惑，她也不会例外，她一定会成为神仙丹的奴隶的……



天，好高！好蓝！云，好白！好软！风，好轻！好柔！她飘呀飘呀……像是脱了线的风筝，在宽广无垠的天空随风而舞，在云中穿行，她从未这样的快乐，这样的舒适……

快活似神仙！是，她真的快活似神仙……

光明里，她忘却了世间的烦恼忧愁，只任轻柔的风抚爱，心头一抹温馨感觉如春水涟漪，荡漾，荡漾……



萧瑟秋风愈吹愈紧，无声的夕阳斜照高楼。景色依旧？！处处却见红花衰谢，绿叶凋零……

“秋天了……”幽幽叹息着，清雪回首望着贞儿。
“贞儿，我想出去走走。”

白贞儿抿抿唇，小心翼翼地劝道：“姐姐，外面风大，你的身子还虚呢……”

清雪轻哼，“这也是他教你的吗？”

“哦！姐姐。”低唤着，白贞儿满心委屈。

幽幽一叹，清雪低语道：“对不起，贞儿。我不该这么说的……你是这世上对我最好的人了。而我却总是伤了你……我的心好乱！”

“姐姐！你不要再说了……”含泪悲呼，贞儿凄声道：“姐姐，都是我不好。我对不起你！如果不是我把玉珮弄丢，你和林剑明就不会……”

“不，贞儿，不怪你！”清雪苦笑着回头，正见立在楼下的何承志，挑起眉，她冷笑道：“既然来了，为什么不上来呢！”

“这‘玫瑰轩’的主人是您，我总不能不告而入吧！”拾阶而上，望着她，何承志笑如春风。

“哼！我倒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成了这儿的主人！”

清雪冷笑着，手却不由地抚摸着雕花的栏杆。她醒来的那一天就已经发现了，这座院子里种着红玫瑰。就连栏杆、门窗、桌椅都雕镂着玫瑰，这就是“玫瑰轩”的由来了！哼，说她不感动是撒谎的，但是那一丝感动无法融化她再度冻结的心。

“只要你愿意，你不止是‘玫瑰轩’的主人，更是‘天下山庄’的女主人！”

扭过头，清雪默默无语……

淡淡一笑，何承志垂下头。他很想抱她、疼她、爱她，可是现在他却什么都不能做。

夕阳斜照，残霞如血，秋叶满地，落英缤纷……萧索凄凉的秋景一如她的心境。

将清雪的黯然看在眼里，何承志淡笑道：“我已经叫人在西侧盖了一座暖房。我保证，会和‘玫瑰园’的一模一样。这样，冬天你也会看到红玫瑰了！”

清雪避开他灼热的目光，默默无语。

何承志涩涩地一笑，靠在一株半枯的树前，他低低地道：“有一些事情，我要告诉你。”

清雪垂下头，身子一僵，他现在要说些什么？他真要在这种时候说那些话吗？清雪皱皱眉，心头涌上一丝反感……

“还记得吗！我曾经说过你是这个世上我唯一希望

了解我的人……所以我要把所有的事情都告诉你，不管你会因此恨我或是杀我，我都不会后悔亦不会怪你……”

“你想要说些什么？”清雪转过身，微有动容。

“我想你也看得出来——我是一个很有野心的人，我一直想要称霸武林，做天下第一人，站在武林的最高处将众人都踩于脚下。”

“哼，你为什么要告诉我这些事？我根本不感兴趣！”清雪冷笑转过身去。

“这些你不感兴趣，但你一定想知道青岚是谁杀的吧！”

清雪猛然回首，胸膛起伏，一双眼燃起炽热的火焰。

何承志淡淡地苦笑着，抿了抿唇道：“青岚是被他师侄王剑真暗杀的，而王剑真是我安插在华山派的人！”

清雪颤抖着身子，半张着口，血气上涌，只觉得脑子里一片空白。“你！你为什么要这样做……是了！你要独霸武林，青岚道长是你最大的障碍，自然是要趁早除去了！”

“不错！对青岚，我是除之而后快。但我要杀他，随时都可以——或许我的武功比不上他，但是运用在

华山的伏兵，轻而易举就可杀了他！我这样费尽心机，却是为了一个目的：我爱你，要得到你！”深吸了一口气，何承志苦笑道：“话我说完了！你要怎样做都随你……”

“哼！好一个‘爱’字！”清雪冷笑着，怒视着神情忧郁的何承志，许久，才长叹一声，神情渐渐平静。她真的该恨他吗？怎么能怪他呢！若是林剑明对她深信不疑，何承志的反间计又怎能成功！归根结底，一切都是命中注定的呀！如果她不是一个杀手，又哪儿来的事事非非……

苦笑一下，她缓缓坐在石椅上，“你告诉我这些事，难道不怕我说出去吗？”

“在你面前，我无需掩饰。就算你把话说出去，我也毫不在乎……我在乎的只是你——只有你！”

清雪吃吃地笑着，只觉得好累、好倦，像是一个在沙漠蹒跚数日的旅人，身心俱疲，只想找一张又软又大的床大睡一场。掩住口，她轻轻地打了个哈欠……

紧紧盯住清雪，何承志面色凝重。

打着哈欠，清雪心烦意乱，浑身上下又酸又痛难过得要命，“贞儿，贞儿！”她大叫着站起身来。

一把握住她的手腕，何承志的声音不自觉地颤抖。

“ 这些天你在吃什么药？”

“ 药！”清雪不解地重复，只觉得脑子混沌沌地像浆糊一样，“这十几天来，我一直都在吃王大夫给的药呀！”

“ 十几天了！”何承志喘着气，脸色铁青。他早该防着那老东西呀！十几天，已足够让清雪上瘾。混蛋！

抓住清雪的肩，他厉声喝道：“你等我回来！记住！不要再碰那些药了！”

“ 好……”清雪打着哈欠，眯起眼，却根本没把他的话放在心上。



“ 你要做什么？少爷！”王大夫心疼地捡起撒落在地的神仙丹。

“ 做什么！你应该很清楚我要做什么！”一手抓住他的衣领，何承志将他逼到墙角，“你为什么要给她服用神仙丹？”

眨了眨小眼睛，王大夫舔了舔唇道：“她？她很疼，服了神仙丹可以减轻痛苦啊！”

“ 撒谎！你分明是想要再多一个试验品！对不对？”

王大夫一抿唇，垂下头，不再吭声。

“ 你要谁做试验品都可以，只有她不行！你听清楚

没有？”何承志大喝着，一拳打在身旁的药柜上。

瞪着被打出洞来的木柜，王大夫讨好地笑道：“我这也是为了少爷您好啊！只要她上了瘾，就会永远留在少爷身边，受您的控制呀！”

瞬间的心动令何承志的手一顿，他真的很想让清雪留在他的身边，不是一年五载，而是一生一世。用神仙丹控制她？不，用神仙丹只能控制她的身体，而他要的不止是空空的躯壳，他要的还有她的心……

“解药！”他大喝。

“哪，哪来的解药啊……”王大夫喃喃着，感觉到他手上的力量，慌忙道，“如果她的意志力够强，不再吃神仙丹的话，自然会好。”

“真的！”

“真的真的……”

冷哼一声，何承志松开了手，“你最好不要忘记自己的身份，更不要忘记我说的每一句话……”

“是……”王大夫抚着脖子，看着何承志的背影，低声骂道，“我呸！没有老子的‘神仙丹’你能做成大事？哼，没有人能够抗拒神仙丹的，那个女人也不例外……”



“你知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何承志大吼着，打破了清雪手中的锦盒。

“怎么了……”清雪吃吃笑着，三分清醒，七分糊涂……”

“怎么了！我不是叫你不要再吃这些药吗！”

“有吗？”清雪扯着衣袖，罗裳半褪，分外妩媚，看在何承志眼中却更添气恼与担忧。

“你知不知道这些药丸是什么？”

“知道啊！”半眯着眼，清雪打着哈欠倚在椅上，
“王大夫告诉我——这些药丸是解除痛苦的仙丹，不是吗！”

“仙丹！混帐！”懊恼地低骂，何承志吼道：“这不是仙丹！这是毒药！”

“毒药！怎么会？我都没事……”

“你没事儿吗？”何承志摇着头，虽然知道这时候和清雪讲理根本是对牛弹琴。却仍是大喊，“你没事！难道你没有整日晕沉沉的？又容易疲倦，服了药后更坠入幻境，如梦似幻，欲仙欲死……”

“那又怎样？”

“怎样！这神仙丹就是慢性毒药啊！长期服用上了

瘾，就会变得萎靡不振，毫无意志力，成为神仙丹的奴隶！”

“是吗……”清雪笑着，难怪每次吃药丸的时候，她都会觉得好快活！那种逍遥快活，那种自由自在，好像飞舞在风中，穿行于云里。

“是吗！你只会说这几句话吗？”何承志喝道：“听着！你马上停止服用药丸。”

“为什么？”

“为什么！”瞪大了眼，何承志望着她混浊的眼，又气又恼。

“神仙丹！快乐似神仙……忘却了所有的痛苦烦恼不好吗？”

心中一寒，何承志冷静下来，犀利的目光中透着悲哀，“你还记着他！记着那个不相信你、误会你、恨你、伤你、杀你的人……”

“我是记着他！那又怎样？”清雪喊着，混沌的眼突然清明起来，“他是误会了我、恨了我、伤了我，可是我从来都没有怨过他、恨过他。他不相信我，我的确好伤心，可是他面对你精心布置的骗局，怎么会不怀疑我呢！他那样一个纯朴忠厚的人怎么能斗得过老奸巨猾的你呢！何公子，未来的武林盟主！你说我说得对不对呢？”

“这就是你的心里话！这就是你对我的评价！他纯朴忠厚，我老奸巨猾！”何承志缓缓地低语，声音冷得像寒风刺骨：“好可惜！你居然忘了我们本就是同一种人，一样的冷血无情，一样的为达目的不择手段！我们的身上散发着同一种味道，那种血腥味是怎样洗都洗不掉的……”

“没错，我和你是同一种人……”清雪凄然一笑，声音空洞而凄凉。“可是，你不知道我有多恨这样的我。残酷杀戮的生活里，我不是一个人！我是一把刀！谁付了钱，这把刀就会为谁杀人。它听不见生者的悲泣，看不见死者的鲜血。我倒真希望永远都是一把没有感觉的刀。可是我不是！我是一个有血有肉，有心有情的女人……我爱上了一个男人，我不想再做一把刀了。我只想和他远离世上的恩恩怨怨，快快乐乐地过日子……可是，你破坏了这一切。你只是随随便便地吩咐下去，连手都不必动一下，就已经毁掉了我们之间的感情。哈哈……”她笑出声，耸了耸肩道：“我不怪你！因为换作我是你，我也会这样做的。人总是要为自己考虑的，不是吗！除非——你真的爱上了一个人，肯为他付出生命时，才会开始为他考虑……”

“你不相信我真的爱你……”何承志轻声问着，却发现清雪根本是心不在焉。她倚在椅上，唇边带笑，

眉目含情，娇柔妩媚，风情万种。他知道她陷入了怎样的幻境——想必这就是她不愿戒去毒瘾的原因了。毕竟只有在那幻境里她才会与那人相会，这就是她所期望的……

凄凉地苦笑着，他缓缓退了出去……



“湛湛长空黑，更那堪，斜风细雨，乱愁如织。”



时光如水逝，鸟飞兔走……眨眼的功夫，已是冬残春归。覆地的冰雪，变成烂漫的春花，蛰眠的虫蛇苏醒，新生命的成长，天地之间到处洋溢着勃勃生机……

何承志痴痴地立在玫瑰丛畔，一任微雨湿了长衫，只默默地注视着“玫瑰轩”。窗前低垂的黑纱令“玫瑰轩”在明媚春光中越发显得死气沉沉。一重黑纱，隔断了几许相思……

何承志垂下头，春的气息沁入心脾，却令他有痛哭一场的冲动。

一年半来，他全心投入独霸武林的计划，只短短一年半的时间，他已使“天下山庄”名震江湖。可是

他很清楚，一年半来，他的心魂始终徘徊在这玫瑰园。梦中，他曾一遍遍低唤她的名字，却怎么也得不到回应……

她就像一只蚕，用梦幻织就了一个茧，任自己陷入无边的幻境。对身边的人和事漠不关心，全然不知道关心她的人有多心疼多伤心。难道，他真的无法把她从神仙丹的控制中解救出来吗？

“清雪，你要我怎么做……”痛苦地呻吟一声，他转过身去，望着石径另一端的白贞儿走过来。

“她还好吗？”他平静地问着，发颤的声音却泄露出心里的紧张与关切。

“哼！”白贞儿苦笑一声，“什么才叫做好！如果她那副样子还叫好的话，那我真不知道什么叫做不好了！”

“我该想到的……”何承志望着日渐消瘦的白贞儿幽幽一叹。她已如此，更何况清雪呢，只怕她比周长海还不如。是他害了她！可是他是那样的爱她，难道爱人也有错吗？

白贞儿凄然一笑。她曾是那样的痛恨着这个男人，是这个男人毁掉了清雪的幸福。即使他再怎样弥补，也无法让幸福重回清雪的身边。可是他是如此的悲哀，如此的伤痛，她真的该恨他吗……



“你来做什么？”清雪斜倚在软榻上，浅笑望着何承志。

何承志无语，眼中流露出丝丝哀痛。昔日的神采飞扬，英姿飒爽已如烟逝去。眼前的她骨瘦如柴，容颜憔悴，飘忽的神情好似一缕游荡天外的孤魂。唯一不变的是眼中如梦似幻的痴迷，狂放如火的爱恋——斯人独憔悴——除了神仙丹，还是为了他吧！

黯然惨笑，他虽明知如此，却仍是禁不住心伤、心痛。他又怎么忍心，怎么能够任由鲜花枯萎、凋零……不！他不能。即使他心硬如铁，可以对任何人冷血无情，但是面对清雪，他永远都无法狠下心来。这或许就是老天爷对他的惩罚吧……

“你为什么不说话？”吃吃地笑着，清雪支起身来，“你来这儿，不会只是来看看我而已吧？怎么，看得傻了！我很美……”

何承志皱起眉，摇了摇头。她真的变了很多，不止外表，连心都变了。看样子，他只有强迫她戒掉毒瘾才行。只有那样，她才能找回过去，找回自我。

疾走几步，他一把扯掉窗前的黑纱。明亮的阳光陡然直射进来。

“啊！”清雪尖叫一声，用手挡在脸前，“你要做什么？快拉上窗帘！快……”

“我要你好好看清楚你自己！”何承志沉声喝着，伸手去拉她的手。

“何公子！”手捧手盆的白贞儿闻声而来，拦也不是，不拦也不是。

“不！”清雪挣扎着，却抵不过他大力的拉扯，硬是被他拉下软榻，直拉到白贞儿面前，“你看！你看清楚自己！”

“不！”清雪抬眼怒视他，倔强地拒绝，手一挥，已把一盆水掀在地上。

何承志一横心，拉住她散乱的长发，强按住她的头，“不管你愿不愿意！我都要你看。”

清水溅在大理石地上，清可鉴人……

清雪呆呆地看着水中倒影。这女人是她吗？这又瘦又丑，眼神空洞飘忽的女人憔悴得像个幽灵，怎么可能是她呢！她痴痴一笑……

何承志的声音仿佛从好远好远的地方传来，“你觉得自己美吗？你知不知道，我从来都没见过比你更丑的女人……”

“何公子！你不要说了！”白贞儿吼着，一反常态，像个保护小狮子的母狮一般用力地扯着何承志的手臂。

“放手！”何承志轻而易举地甩开了她。

“贞儿！”清雪惶急地叫着，挣扎着想要摆脱他的控制。“放开我，你放手……”

“还好！你还懂得反抗，还会想保护自己所喜欢的人！”何承志露出笑容。“不过好可惜，你现在连杀鸡的力气都没有，怎么能够保护她呢？”撒开手，他走过去拉起白贞儿，用手托起她的脸说：“多美的一张脸！尤其是这双眼睛！多明亮，多温柔，要是没有了这双眼睛——哈哈……”

清雪望着大笑的何承志，脸色渐渐平静下来，冷笑道：“你不过是想激怒我而已，你是不会伤害她的。”

“是吗！你很自信？”何承志扬扬眉，冷笑：“你该清楚我是什么样的人，为达目的，我可以不择手段……不错，我爱你！我不会伤害你，但是对别人，我没有什么做不出来的。”

身子一软，清雪颓靡地倒在地上。“你到底要怎样！求求你，不要管我，就让我自生自灭好了……”

“自生自灭！”何承志冷哼。“我是不该管你！让你自生自灭也好……反正，相思入骨，比天下最烈的毒药还毒。就算你去掉毒瘾，早晚也会抑郁而终。我又何苦逼你，枉作小人呢！哼，既然你早晚都要死的，又何必还想着保护白贞儿呢！她早晚都要流露街头，

任人欺凌，受尽风霜之苦的。还不如让我现在就杀了她！”他冷哼着，伸出一只手掐住白贞儿的脖子。

“不要！”清雪喊着，泪水滚滚而下。相思之毒，缠绵入骨。那的确是世上最毒的毒药啊！这世上有几人能逃得过呢？她难道真的要为情而死？哈，多可笑，她是一个满手血腥的杀手，哪来的那般痴心、哪来的那般浓情！

“清雪，我不想逼你。可是现在，我只能做一次小人了！不管你愿不愿意，我都不会再叫人送“神仙丹”过来，你必须去掉毒瘾。”

“姐姐，求求你，为了我戒毒吧！”

凄然一笑，清雪点了点头。她是要戒掉毒瘾，不只为了贞儿，更为了她自己。她必须要让事情有个了结，她不要再把自己困在梦中。她要忘记前尘旧梦，抛开那些令人心痛的事，就当这一切都未曾发生过……



“放开我！放开我——求求你，放开我。”清雪挣扎着喊叫，缚住手脚的丝绸虽然柔软，双手却仍勒出瘀痕。

“姐姐，再忍一忍。过了今天就好了！”白贞儿垂

着泪，用手帕拭去她脸上的汗水、泪水、鼻水……

“不！我不要戒毒了，放开我吧！”清雪摇着头，呼吸急促，鼻涕眼泪完全不受控制。

“你再忍一忍！如果你现在放弃，那七天来的痛苦岂不是白受了！”何承志按住大力挣扎的清雪，满眼的怜惜与不舍。

“不！求求你，放过我！饶过我吧！我真的熬不住了……”

“你求我！让我饶了你！”何承志怒睁双目喝道：“你居然说出这种话来？你知不知道自己有多大的改变！那个傲气比天高的于清雪，那个至死都不服输的于清雪到哪儿去了！你难道真的要服输、要被神仙丹控制，变成一个不人不鬼的废物吗？”

闭上眼，清雪不再喊叫，一双手握成拳，指甲已陷入掌心。是！她不能服输！她要把迷失的自我找回来……

何承志松开手轻轻一叹，欣慰地笑起来。

看着她用牙齿紧咬着下唇，越咬越紧，越咬越用力，然后血丝沁出，鲜红的血更映得唇的惨白……叹一声，他撬开她的唇，伸出手臂说：“不要虐待你自己，要咬就咬我的手臂吧！”

清雪看他一眼，迟疑片刻，猛地一口咬住他的手

臂。这一口咬得好狠，好痛快！仿佛所有的怨，所有的恨都化成为力气让她越咬越用力。一丝血流进嘴里。这人的血居然不是冷得像冰呢……

她在心底冷笑着，抬起头来，一丝得意却消失得无影无踪。

——他在笑！他居然是在笑啊！倒像是她把别人咬得血淋淋的。他不痛吗？他没感觉？

“我知道你一定很难受，用力些好了，我一点都不痛……”

——不痛吗？他没有运功抵抗，怎么可能不痛？他额上已冒出细汗了呀！清雪怔怔地想着，原本她是为了泄愤呀，可现在，她只是满腔感动与歉意……

泪，不由自主地落了下来，滴在他的臂上，凉丝丝的。

“你，你——是为我落泪？”何承志扬眉，惊喜交集：“哎，我真是受宠若惊……”

“对不起！”她松口低语，眼神哀凄无比：“你何必把时间白白地浪费在我的身上呢……”

“浪费！你认为自己不值得吗？”何承志一笑，用手拭去她的泪，“你为我流泪！这真让我既开心又心疼……”

“怎么会值得呢！你明知道我心里……”

“嘘！”他竖起手指放在她的唇上。“如果我什么都没有做就放弃了，那么我会终身遗憾，我爱你！更愿意用一生一世等待……”

一语未休，一旁的贞儿已泪湿双颊。清雪亦心泛悲意，久久不能言语。

第十章 情淡如水

时光飞转，转眼已是夏时分……

“清雪，过来坐一下吧。”何承志温柔地扶着清雪坐下：“你看，这些红玫瑰开得多好呀……”

“是呀！这些玫瑰真美，可惜再过些日子，它们就会凋了，谢了……”清雪一笑，清瘦的脸上略显忧郁。

“可以到暖房里赏花呀！”扬起眉，他若有所觉。

清雪摇摇头，浅笑道：“春去春回，花谢花开，本是再也寻常不过的事，我为它感伤，倒平白浪费了眼泪……”

何承志苦笑不语，她真的是为了花吗？

“清雪，如果嫌闷的话，倒可以和贞儿出去走走，

洛阳近日会有一场百年不遇的盛事。”

“什么事？”清雪打起精神，显出很感兴趣的样子。

“中原武林要选一位武林盟主，所以各大门派俱云集洛阳，想要一逞威风。”

“武林盟主！”清雪一笑：“恭喜你了！”

扬眉一笑，何承志道：“恭喜我什么？”

“武林盟主之位，你志在必得，不是吗？想必你已经安排好一切，那盟主之位，还不是你囊中之物！”

何承志拍掌赞道：“好聪明！不如八月十五中秋佳节，盛会之时，我陪你去瞧瞧热闹。”

“好会说话的人啊！”清雪摇摇头，“红玫瑰三字早已在江湖中除名，我可没什么闲情去瞧什么热闹。”

“不想看，那就算了。”何承志笑着，眼里有一丝失望，“等你养好了身子，我陪你四处走走，赏山看水，逍遥快活，你愿意吗？”

心中一动，清雪浅笑道：“赏山看水，岂不是要误了盟主的鸿图伟业？”

“什么鸿图伟业！”何承志冷笑一声，正色道：“我何承志这一生为了金钱、权势活得也够了——哼，成为武林盟主，号令天下不是我的梦想，而是我从小就背负在身上的包裹——你也知道我幼时完全是活在祖父的阴影之下……我一直以为独霸武林是我一生追寻

的梦想，可是现在，我知道武林至尊固然是我所愿，但与你相伴，逍遥自在的日子更是我梦寐所求的……”

清雪垂下头，心潮起伏，她不能否认数月来与他相处的确很融洽。他说的对，他们是同一种人，一样都无法摆脱从前的阴影，永远都像是被命运操纵的可怜虫……可是就因为她越来越了解他，才会更加清楚自己不会爱他——一个讨厌憎恨自己的人又怎么会爱上一个和自己相似的人呢！哼，他真是爱错了她呀……幽幽一叹，她苦笑道：“我不知道该怎样回答你……”

“既然不知道该怎样回答，那就不要回答好了，反正，我有一生的时间来等待你的答案！”

清雪怅然抬头，正撞上他深情款款的眼神，不由在心中一叹。仰头望天，但见晴空万里，唯有几朵闲云浮在空中……



华山本来草木清华，景色极幽。但华山玉女峰绝顶的一个危崖之上，却无草无木，无虫无鸟，瞧上去甚是荒凉。此处正是华山派历代弟子犯规后禁闭受罚之所。

赤阳负手笑看浮云悠悠，心中满是欢欣与安慰。

华山历代弟子，以掌门之尊在这“思过崖”上面壁的只有剑明一人了……

唉，两年了，剑明独坐危崖，虽然孤寂冷清，却总算没有白费了这两年光阴……回过头，望着坐在大石上的林剑明，他的笑容更灿然。

金黄的夕阳里，林剑明的脸奇异地泛着紫色的光彩。

赤阳点点头，心怀大慰，师弟果然没有看走眼，这小子果然资质过人。短短的两年时间，就把紫霞神功练至第二重。想他似剑明这般大时不过刚刚入门，就连师弟也用了五年时间才练至第二重。华山派要发扬光大，真的要靠剑明了！

紫光大盛，已渐渐笼罩住林剑明全身。约盏茶功夫后，才淡淡散去，林剑明收功睁开眼，向赤阳一笑，站起身来。

“师伯，劳您久候了……”

赤阳一笑，喜道：“剑明，师伯真要恭喜你了！”

“恭喜我！”林剑明一怔，随即明白：“弟子到此刻方能了解本门历代祖师的良苦用心。的确，只有在这‘思过崖’才能不被外物所扰。思己过，明己罪……”他淡淡苦笑，脸上却平静如水，“更可勤奋修习武学……”

“不错！可惜历代弟子初登思过崖之时大多不明此理——倒是你，竟会自愿独上‘思过崖’，一坐就是两年……”

林剑明微笑，稍有迷惑：“弟子看到石壁上亦刻有恩师的俗家名字，但不知他老人家为何也会被罚面壁呢？”

“何止你师父被罚过呢！那时候师伯在这‘思过崖’待的时间可比他多得多呢……”大笑着，赤阳面带感慨。走到石壁前，果见壁上用利器划的名字少说也有几十个。

“唉！”叹息一声，他沉声道：“还记得三十年前，恩师与魔刀尊者一役。虽然击败魔刀尊者，但本派亦损伤惨重——华山五大弟子惨死，恩师身受重伤。一时之间，华山派岌岌可危。当时，恩师要将掌门之位传给青岚师弟，却要他抛开红尘俗事，做个修道之人。那时候，青岚师弟刚二十出头，家中又有青梅竹马的未婚妻，本不愿做个道士，怎奈恩师心意已定，认为师弟心志不坚，易受外物所扰，若不出家为道，必难将华山派武学练至颠峰……”

“后来，青岚师弟不饮不食，在这‘思过崖’上一坐数日。就在第六日清晨仰天大笑三声，在这石壁上刻下了他的俗家姓名——万良平！意为从此舍去这个

名字，亦舍去过往种种——一心一意做个修道之人！”

林剑明喟叹出声，没想到恩师竟然会有这样一段往事。在洛阳时，师父的泪可就是为了这一段往事？

“师伯！那女子后来怎样了？”

“怎样！”赤阳皱起眉。“她能怎样！那年她倒是上过华山一趟，哭得泪淋淋的……后来就没有她的消息了，想来是嫁人了吧！”赤阳不以为然地扬起眉。

林剑明淡淡一笑，用手抚过石壁上的名字，心头一阵茫然。师父可曾后悔过、遗憾过？

赤阳一扬眉，急道：“剑明，我看你也别在这儿感慨了！回去收拾收拾，咱们好赶往洛阳。”

“洛阳！”心中一动，林剑明喃道：“师伯可是打听到那……那红玫瑰的消息了？”

“什么红玫瑰！这两年，那小妖女像是钻天入地似的不见踪影，我看这仇是难报了……”赤阳摇着头扬声道，“莹莹的爹上个月已经过世了……”

“周堡主！他——死了？”林剑明讶然：“周堡主正值壮年，怎么会突然死去呢？莹莹她一定很难过，很伤心……”

“可不是。”赤阳一叹，满面怜惜，“莹莹哭晕了几次……我派剑正送她回洛阳办理周堡主的后事，也不知他们现在怎么样了！”

“你为何一直不告诉我呢，师伯？”

“你禁闭修炼，正是要紧关头，若受外物所扰，岂不前功尽弃……”

“唉……”林剑明叹息：“师伯，我们立刻起程，前往洛阳吊丧吧！”

“不！到洛阳不是为了吊丧。”赤阳严肃地说道：“中原武林将于八月十五在洛阳推举武林盟主，光大华山一派，可都靠掌门了……”

“师伯的意思是叫剑明争夺武林盟主？”

“不错！”赤阳颌首道：“只要你做了武林盟主，华山派自然就是天下第一大门派……”

“天下英雄聚会，剑明不过是后生晚辈，怎能力挫群雄，独占鳌头……”

“怎么不能！你现今的功力更胜你师父年轻时候。以你的功力，一般江湖人物是抵不上你的，而那些武林前辈想来是不屑同你这后生晚辈争的，所以咱们华山派对武林盟主之位志在必得！”赤阳瞪圆了眼，沉声道：“剑明，光大华山派的重任可全在你身上了……”

“是！”林剑明点着头，却无意气飞扬，反觉心头像压了块巨石似的沉重无比……



八月十七，晴空万里无云、阳光明媚……

关剑正一早等在城门前，人来人往，却不见他要等的人入城，不禁满心焦急。

直到正午时分，一行人进入洛阳城。他才松了口气，迎上前去：“掌门师兄！师伯！你们可来了！”

“吁！”赤阳勒住马，脸上现出忧急之色，“剑正，怎么样了？”

“回师伯话，昨个儿黄昏时分已经推选出盟主了！”

“唉！”赤阳一叹，大感失望，他就知道要赶不上的——早叫剑明不要管那么多的事了，偏偏他就是不听……

“师伯，既然天意如此，你又何必这样唉声叹气的呢！”林剑明平静地笑着，虽然风尘仆仆，却仍精神焕发……

“是呀！”赤阳一叹，“不错，华山派弟子总不能真的见死不救吧……不过，说来也怪，这一路上倒像是全天下的不平事都凑到一块儿了，叫咱们想不管都不成！”

林剑明漫不经心地笑道：“锄强扶弱，济世救人乃是学武之人的本份，咱们既然问心无愧，师伯又何必

总是耿耿于怀呢！”

赤阳皱眉一叹，“不管怎么样，还是觉得可惜啊……剑正，那新任的武林盟主是哪一位英雄呢？”

关剑正一脸的激动，兴奋地道：“那新任盟主就是近年崛起江湖的‘天下山庄’主人。”

“天下山庄！”赤阳扬起眉，“那‘天下山庄’的主人武艺当真甚是高明？”

“可不是吗！师伯，您一定猜不出这位庄主是谁？”

“是谁？”

关剑正一笑，故意卖起关子：“那人可是咱们都认识的呢！”

林剑明目光闪动，笑了起来说：“他果然了得！居然这么快就成为武林盟主……”

“咦！掌门师兄猜到是谁了？”

“是谁呀？”

“此人必是——何、承、志！”林剑明一字一顿，心中感慨万分。初次见到何承志，已深知他学识出众，胆识过人，乃是在渊神龙，必然不会久居人下。今日，他果然一飞冲天，成为万人之上的武林盟主。身为其友，他由衷地为他高兴。

许久不曾开口的悟虚阴阴一笑：“可惜咱们来迟了一步，要不然那名不见经传的何承志又怎么能当上武

林盟主呢！”

“悟虚师兄，何大哥是我的良师益友。今次他做了武林盟主，我只有为他高兴……”

“是呀！掌门一向重情重义，全不把盟主之位放在眼中……”

林剑明皱起眉，颇有几分不悦，他不明白这生性呆板严肃的悟虚师兄为什么对他不满，每一句话都是意有所指。难道，他有什么地方得罪了他却不自知？

在心底叹一声，他用不容反驳的语气轻声说道：“师伯，我们这就去见见何大哥吧……”



洛阳西街，座落着一栋豪宅，内中雕梁画栋，琼楼玉宇，正是洛阳首富刘百万的府第。

但这几日，华美的豪宅中却入住了一大批携剑佩刀的江湖人物。爱打听饶舌的人都已晓得这些人是前来参加盛会的英雄豪杰；更有知情者宣称，这栋豪宅正是刘百万赠给新任武林盟主的贺礼。

何承志负手立于俗丽的书房内，仿佛已与外面的喧闹笑语隔成两个世界。看着墙壁上的字画，他冷笑起来，那个庸俗的肥猪也要附庸风雅，只可惜花重金购来的却都是些赝品……

他要把这间书房重新装潢——这里将会成为他号令武林的大本营。当年他建立“天下山庄”一心想威震江湖，独霸武林。如今，他却只愿“天下山庄”远离是非恩怨，永远宁静祥和，因为那里已经是他的家——那里有他所爱的人……

挑起长眉，何承志望向房门。方才他曾吩咐过，若无大事，任何人不得接近书房三丈之内。现在……是他来了！露出一丝冷笑，何承志低喃：“林剑明，你终于来了……”

“何大哥！”林剑明惊喜交集地望着何承志。

“林兄弟！”何承志笑着，一把抱住了他：“好兄弟，我一直都盼着再见到你。”何承志打量着他，脸上挂着欣喜的笑容，眼里却有一丝恨意。

——两年的时间，让他由一个浮躁的毛头小子蜕变成一个成熟精悍的男人。他的变化让他紧张而且兴奋——这就是他的劲敌，一个成长起来的劲敌让他这样的兴奋，并且开始盼望起与他的对立。

“何大哥，恭喜你登上武林盟主之位。”

何承志挑眉一笑，“有什么好恭喜的？如果何兄弟早两天到洛阳，这武林盟主之位还不是兄弟的囊中之物……”

“何大哥又在说笑了，小弟哪有本事来和大哥争夺

盟主之位呢！”林剑明诚心诚意地笑着。

“世事难料，有很多时候，是由不得自己作主的……”何承志轻声笑着，眼里却有说不尽的诡异狡诈。

林剑明皱起眉，忽然觉得眼前的人陌生起来，心中不知怎的，竟泛上一丝寒意。



融入黑夜，有如夜的一部分。清雪无声地走在石径上，任风拂面，感受夜的气息，好像又找回了从前的感觉。自信，静悄悄地潜回心中……

停下脚步，她侧耳倾听随风传来的声音。这声音好熟悉——是何承志！这么晚了，他为什么还在这儿？

偷听他人谈话是很不礼貌的行为，但清雪迟疑片刻，还是悄悄地靠近……

“主人，您打算怎样对付林剑明？要不要——属下现在就干掉他！”一个干涩的陌生声音清楚地传来。

“不着急，”何承志轻语，却带出无比自信。“他既然到了洛阳，难道还能活着离开吗？”

清雪咬住下唇，一颗心几乎跳出胸口。

“你现在就回到西街刘百万送我的那栋宅子去，好好替我监视他……”何承志仔细地吩咐着，在听到身后轻微的响声后，他露出笑容。

“主人……”

“嘘！”止住他的话，何承志默默地看着消失在黑暗中的影子。

——他在冒险、在赌博，用他一生与生命来赌她的心。清雪，你将如何抉择……



夜深人静，林剑明惊醒。窗外，一个熟悉的人影一晃而过。

——是她！他的心一跳，抓起剑，破窗而出……

冷寂长街，倩影伫立风中，明月清辉，却只添得几分萧瑟落寞……

林剑明顿住脚步，长剑出鞘，直指清雪，现出复杂的神情，仿佛几分欢喜，却又有说不出的痛恨、厌恶：“哼，红玫瑰不愧是江湖上数一数二的杀手，居然有胆量找上门来。”

清雪哑然失笑。曾经情深似海、海誓山盟，如今，真的已情淡如水吗？“林掌门放心，我来只是要说几句话，话说完了——就随你处置……”

“你说！”他挣扎着扭过头，不敢再看她满盈忧郁的双眸。

“江湖诡谲，纷争难绝。林掌门何不尽早离开洛阳

回华山去呢！”

“我要怎么样，不敢劳动鼎鼎大名的红玫瑰为在下操心！”林剑明皱着眉，故意恶言中伤。

“你……”清雪颤动着唇，泪珠在眼框里打转：“林掌门何必为了一时意气之争，而枉送了性命呢？”

“哼！”林剑明扬起眉，冷笑道：“敢情尊驾是受人所托，来取在下性命的。”

“你，你冤枉我！”泪水终于不受控制地滚落。清雪颤抖着身子，凄声道：“两年前，你冤枉我杀了你师父。我不怪你——因为那人设局实在高明。可是今天，你又来冤枉我！你真的以为我会杀你吗？！”

林剑明垂首，好一会才说出一句话：“谋杀恩师、杀人不眨眼的杀手有什么事做不出！有什么杀不得？！”

清雪摇了摇头，惨然一笑：“好！既然你仍然这样看我，那就杀了我好了……”

“怎么！你下不了手吗？”她望着木然呆立的林剑明，如花笑容中带了一丝嘲弄：“你再不动手，我现在可要走了。”

毫不设防地转过身，她走了几步，又停下：“今天你不动手，恐怕就再也杀不了我了……”

林剑明抚着手中的长剑，暗自苦笑。她说的不错，今天他不狠心杀了她，以后只会更下不了手。

“你愿意相信我吗？”没有转身，她幽幽地轻语，试图改变这悲哀的结局。

他的心一颤。只要他伸出手，就可以碰到她，可以改变结局……他缓缓地伸出手——可是，他真的相信她吗？他怎么能够忘记！

右手快速地出击，打落了就要碰到她瘦削肩膀的左手。他垂下头，无语……

“小心你身边的人啊……”苦笑一声，清雪仰起头，大步远去。

——哼，他的迂腐让他不愿也更加不能相信她！而他的懦弱又使他无法狠下心杀她，或许，这就是名门子弟的悲哀了。可是就是他的迂腐，他的懦弱才使他更像一个真正的人，而不是离她遥远的完美的神……

林剑明伫立风中，痴痴地望着那远去的身影。在心底苦笑一声，低喃道：“再见了！我的爱人……”



“你站在这多久了？”清雪叹了一口气，望着站在树下的何承志，略有歉意。

“多久……在你离开的时候，我就一直站在这儿了。”何承志笑着，眼神显得忧郁。

清雪一笑，丝毫不感到诧异。“你为什么不阻止我？”

“为什么要阻止你？”何承志叹息：“我看着你离去，心里一直在想——你会怎样选，你还会不会回来，我没有办法入睡，更没有心情去想那些武林纷争。我站在树下等……我的心好乱，甚至不敢去想……”

清雪望着他，忽然道：“你想要的答案我已经有了。”

“等一下！你先不要说……”何承志扭过头，竟显得有些慌张。

清雪微笑着，眼角沁出泪珠，“你可愿意——娶我？”

“你！你再说一遍！”何承志忘形地握住她的手，几乎不敢相信。

清雪点点头重复道：“我说，你可愿娶我为妻？”

“这么说，我不是在做白日梦？也不是听错了？”何承志大笑着，已无平日的持重。

清雪笑着，泪水已不受控制——今日，她诚心诚意地把自己许给何承志，便如转世为人，再也不会为前尘情梦神魂颠倒、痛不欲生。

怜惜地为她拭泪，何承志的声音带着令人心醉的温柔：“我曾经希望你为我流泪，可是现在我好心疼

……我何承志发誓，从今以后，再也不让你流一滴泪，受半点委屈，我——会把你看得比生命还重要，就算为你而死，我也心甘情愿……”

泪水流得更凶，清雪低语：“请你给我时间，我会做一个好妻子……”

捧起她的脸，他深深地望入她带泪的双眸，轻柔地吻去她脸上的泪珠：“你，会是世上最好的妻子。”

清雪勉强一笑，却觉悲不自禁。一个小小的声音在心底哭泣：她做得对不对呢？她不知道。可是，她永远都不会后悔自己所做的……



关剑正坐在椅上，把手上的大红喜柬翻来复去地瞧个不停。“这位武林盟主还真会打算盘呢！趁着各路英雄未散，正好多收些礼钱！”

“你管那么多干吗！有时间还不去找找莹莹！哼，照顾个人也会把人照顾丢了……”林剑明烦躁地吼着，却连自己都不知道心里的不安苦闷是从何而来。

“剑明！”看一眼栗栗惧危的关剑正，赤阳斥道：“剑正也不想发生这样的事情啊！莹莹是存心甩开他，才会叫他自己来接咱们的。要不然啊，以那丫头的脾气还不跑到城门口等你了……”

“对不起，剑正，”林剑明歉疚地道，“我也不知道怎么了，心里闷得很……”

“没关系的。”关剑正垂下头：“我知道掌门师兄的心情不好，再说我把莹莹弄丢了，是该挨骂的。”

林剑明苦笑。他知道自己并不是为了莹莹而烦闷不安的，可是，究竟是为了什么呢？他喟然低头，大红的喜柬烧灼着他的眼，心中突然升起不祥的预感……

第十一章 生死茫茫

八月二十五，晴，宜动土，搬迁，喜，丧，万事大吉……

“天下山庄”张灯结彩，到处洋溢着欢欣喜气……

何承志一身吉服，满面笑容，与宾客笑语连连。

“盟主今日成婚，可谓双喜临门，却不知夫人是哪位名门闺秀？”峨嵋掌门胡肃满脸谄笑。何承志一笑，眼盈深情：“她是世上最美丽的女人！”

“金枪王”李大海哈哈一笑：“盟主的眼光自然不

差了！”

何承志但笑不语，听到门外传报“华山派林掌门、赤阳道长到……”目光掠过人群，望向门口，眉间掠过一丝忧色，他知道请林剑明参加婚礼是个不智的举动。可是，他必须要在他的面前迎娶清雪——这一次，他要赢得漂漂亮亮。

“恭喜何大哥喜结良缘！”林剑明含笑道贺，但觉心中不安更盛。

“林兄弟能来，为兄就已经很开心了。”何承志笑着，目光扫过林剑明身后的关剑正、悟虚二人。又道：“赤阳道长，请里面坐吧！”

赤阳一笑，目光扫过人群，颌首道：“天下英雄俱来祝贺盟主小登科之喜。可见盟主甚得人心……今后，江湖上也会太平许多了……”

“是呀是呀！盟主天纵奇才，乃是武林的泰山北斗啊！”胡肃的谄媚让众人不由地皱起眉。

何承志一笑道：“胡掌门过奖了……”

一语未了，聚过来的十数人竟点着头，齐声道：“胡掌门所说的正是我等肺腑之言……”

赤阳一扬眉，眼中露出迷茫之色。这些人不是各门各派的首脑也是威震一方的豪杰，也都几十岁的人了，没想到居然会对何承志这样恭敬。

这时，一个瘦小精悍的汉子排众而出说道：“主人，吉时将到，可以准备行礼了……”

“嗯，”何承志点点头，笑道：“各位请入座观礼吧！”

众人便都毕恭毕敬地道：“盟主请自便。”

“林兄弟，为兄先告退了。”

“何大哥不必客气。”林剑明笑着，忍不住露出钦慕之色。



清雪皱起眉，厌恶地瞪着眼前的红。

——血一样的红居然会是大吉大利的象征，甚至在头上都盖着一块红巾，让她无法知道外面的情形，只能瞪着这令人厌恶的血红……

移动脚步，她听见扶着她的喜娘又在重复说过几百次的话：“夫人，一会儿进了喜堂，您就按着刚才说的去做。千万别做错了，不吉利的……”

清雪在心底笑叹一声，她真希望能由贞儿陪着她进去，而不是这令人厌烦的女人……

吵杂的声音传进耳中，喜娘在她耳边低语，“到了，小心台阶……”

拾阶而上，清雪的心在喧闹中一阵徬徨。

——大厅里的人一定很多！他是否在其中？

何承志看着身穿大红嫁衣的清雪莲步姗姗地步入大厅，忍不住心情激动。他期待着在月光下，挑起她的红巾，看她清绝艳绝的容颜……

皱起眉，他敏感地觉出清雪的身子一僵，一瞥林剑明，他眼中现出杀机，快步走上前扶住她，握住她的手，在她耳边低喃：“你今天真美……”

清雪一笑，感觉到他双手的温暖，一颗不安的心渐渐平静下来。

林剑明瞪大了眼，心中的不安令他呼吸急促起来。是她吗？怎么可能？何大哥的新娘真的是她？

“一拜天地！”随着司仪的声音，两人盈盈下拜，叩首……

“起！”

“二拜……”

“等一下！”一声娇斥打断了两人的行动。

何承志讶然回首，不由皱起眉……

“莹莹！”林剑明惊喜地迎上前。

“莹莹，你跑到哪儿去了？”赤阳亦关切地问。

“师伯！师兄！”周莹莹鼻子一酸，瘦削许多的脸上露出一抹悲凄的笑，略带哭腔地道：“各位前辈，晚辈周莹莹，今日特来揭发一个大阴谋！”

清雪挑起眉，再也耐不住性子，一下子掀下红盖头：“周姑娘，你究竟要做什么？”

“是你。”周莹莹一时之间，倒也怔住了。

林剑明皱起眉，只觉心口一痛——新娘真的是她！

赤阳大怒，冲着何承志大吼道：“你居然娶这个小妖女。”

“赤阳道长，清雪是我的妻子，也就是盟主夫人，请你说话放尊重些！”何承志挑起眉，不怒而威。

“我呸！这妖女与咱们华山派有不共戴天之仇，你娶这妖女为妻，咱们华山派就不再承认你是什么盟主！”赤阳破口大骂。

林剑明皱起眉，呐呐道：“何大哥，你是武林盟主，又何必为了……一个杀人不眨眼的女杀手毁了自己的名誉和前途呢？”

何承志扬起眉，怒容满面，正要开口，周莹莹已经抢先骂道：“什么武林盟主，他和这妖女根本是一丘之貉。”

“莹莹！”林剑明皱起眉，摇了摇头。

“师哥，你不要再被这个伪君子蒙骗了。我爹，我爹就是他害死的。”周莹莹悲愤地指着何承志说：“何承志，你这个魔头！害死了我爹爹又谋夺家产……我，我恨不得将你碎尸万段！”

“周姑娘！”何承志轻蔑地笑道：“说话要当心一点，‘清风堡’偌大家产都好端端地在你手上，又何来我谋夺家产之说呢。”

“你……”周莹莹为之气结，半晌才道：“清风堡现在不过是一个空壳罢了，所有的财产都被你盗光了！”

“盗？！”何承志冷哼一声。“周姑娘，何必用这么严重的字眼呢！那些钱可是周堡主心甘情愿送给我的。”

“呸！要不是你诱使我爹染上毒瘾，他又怎么可能心甘情愿地受你摆布！”

何承志一笑：“周堡主倒是把什么事情都告诉你了！”

“我爹告诉我的还不止这些呢！”周莹莹冷哼一声，大声道：“各位武林英雄。这个何承志就是‘魔刀尊者’的孙子！”

一句话如同霹雳，顿时，惊呼四起，人人色变。

“何大哥，你真的是‘魔刀尊者’的孙子？”林剑明紧张地问。

“不错！”何承志点了点头，看了一眼清雪，沉声道：“周堡主是我令其染上毒瘾，听令于我，就连你师父青岚也是我命王剑真杀死，再嫁祸给清雪的……”

“你这个魔头！我要为恩师报仇！”关剑正怒吼着，拔出长剑，却被赤阳一把拉住。

“何承志，王剑真那个叛徒在哪？你叫他出来，我要将他挫骨扬灰！”

“那个欺师灭祖的畜生，在下已经替赤阳道长处置了……”

“好！杀得好！赤阳咬牙切齿地吼完，又望向清雪：“于姑娘，以前老道误会了你，多有得罪，还望见谅……剑明，你还不快向于姑娘赔罪！”

“清雪！”林剑明望着清雪，满目俱是说不尽的歉疚与哀恳。

清雪无语，避开他的目光。

“清雪……”林剑明苦笑着摇摇头：“我知道你不会原谅我的，可是，你不要为了斗气而和这个魔头在一起。”

清雪幽幽一笑：“我和他在一起，不是为了任何人，我是真心诚意要嫁给他的。”

“不！现在你知道了他陷害你的真相，怎么还能嫁给他呢？”

“他早就告诉我了……”清雪凄然一笑：“过去的一切就像是一场梦，梦醒了，就什么都不剩了……”

林剑明茫然地望着她，脑子里一片空白。

“于姑娘，老道可不管你们的梦啊醒啊的。总之，这魔头今天一定得死。”赤阳面向厅中众人大声道：“各位武林同道，你们也都听到这魔头的话了！他的行径，他的居心比当年的‘魔刀尊者’更可恶百倍！此等恶人，不及早除去必会祸害武林，望各位武林同道施以援手，将此魔除去，以保武林安宁……”

何承志悠然一笑：“赤阳道长，你以为自己是武林盟主吗？当真一呼百应？”

猛地，一个干涩的声音骂道：“你们这两个魔头、妖女作恶多端，罪大恶极，就是碎尸万段也难赎其罪。各位大侠，咱们并肩上，对付邪魔歪道，不必讲什么江湖道义的……”

何承志冷笑一声，凝神望去，却是那伪君子温老大。

“温大侠！你何不问问这厅上的人，哪一个是你的同道人呢！”

温老大一愣，回首望去，聚往己方的不过半数之多，且大多是初出茅庐的热血小子，而站在何承志背后的却有峨嵋掌门胡肃、“金枪王”李大海等人。

他心里不由打起鼓来，犹豫片刻，顿把什么江湖正义、杀弟之恨统统抛在脑后。当下涎着脸，对着何承志谄笑道：“小人方才是猪油蒙了心窍，居然敢大逆

不道顶撞起盟主来。还请盟主大人不记小人过，让小人戴罪立功，杀了这群胆大包天的叛徒……”

何承志轻轻一笑，招手道：“你过来。”

温老大一笑，立刻得意洋洋地站了过去。

冷哼一声，何承志沉声道：“似你这等反复无常的小人留来何用。”说罢，一掌拍出，顿时把温老大打得头骨碎裂，倒地身亡。

立刻，便有两个汉子上前抬走尸体，转眼间，厅上已回复洁净。

“魔头，你好毒辣的手段！”赤阳暴喝一声，斥责道：“胡肃，你好歹是一派之尊，难道真要为虎作伥？”

惭愧之色一闪而过，胡肃扬声道：“盟主才智过人，武艺高强，实乃人中之龙，咱们自该追随盟主，统一武林，创一番惊天动地的事业才是，我看赤阳兄还是弃械投降，归顺了盟主吧！”

赤阳瞪大了眼，短须竖直，大吼道：“气死我了！魔头！今天饶你不得，纳命来吧！”

何承志阴阴一笑：“现在马上就会有一个人死去。不过这个人可不是我……”他悠闲地笑着，猛地断喝一声：“杀！”

杀！鲜血四溅，惊呼震耳。

林剑明怔怔地看着赤阳倒地，浑身的鲜血，后背

上，一把青锋剑正自颤动。

林剑明猛地抬头，一双血红的眼瞪向剑的主人，大喝道：“为什么！”

悟虚惊退两步，首次感受到这平日温和的师弟身上迫人的气势。勉强稳住身形，他露出阴沉的笑容：“为什么？我是华山派的大弟子，可是师父和师伯却从来没有把我放在心上，说我资质差，不肯传我本门高深武学。哼，是他们偏心！是他们亏欠了我！还有你呀，一味用甜言蜜语哄得两个老糊涂把掌门之位传了给你，这掌门之位该是我的！”

“你就是为了这些……”林剑明摇着头，满脸痛心。挺直腰，他望向何承志：“今天，我终于知道了什么叫‘恨之入骨’！我从来都没有这样恨过一个人……”他拔出“惊虹剑”喝道：“你我割袍绝交，今日之战，不是你死便是我亡！”

看着飘然落地的青布，何承志笑道：“我从来都和你没什么友情，这割袍也就不必了。”

林剑明深深望了一眼清雪，转身道：“好！我们就到外面决一生死！”

伸手与清雪相握了一下，何承志浅笑：“你留在厅里好了……”

“主人！”悟虚喊着，转目看看四周，正对上关剑

正仇恨的目光，不由心一虚钻了出去。

瞪了一眼清雪，周莹莹拔出剑冲了出去。

满厅的人一下子都走得干干净净……”

清雪叹了口气，坐在椅上，想了好久，好久——才摘下沉重的凤冠，缓缓走了出去。



阳光明媚，天气晴朗。雅致精明的庭院已成战场，鲜血、尸体满地都是……

一个红裳少女惊惶地自长廊绕了过来。

清雪不由一声叹息：“贞儿，你不该来的……”

“姐姐，发生了什么事？”白贞儿胆怯地问，一张脸吓得煞白。

“贞儿！”清雪低唤，眼神温柔而凄婉，“恐怕我再也照顾不了你了……”

“姐姐！”贞儿惊呼，一种不祥的预感紧紧抓牢了她的心。

“我存在‘信通’钱庄的钱够你舒舒服服地过日子了，可是没个人照顾你，我怎么能放心……”她温柔地理顺贞儿微乱的头发：“你以后找个对你好又老实厚道的汉子嫁了吧！不管他是农夫，还是商贾，只要他不是个江湖客就好了……”

“不，姐姐，我要永远和你在一起！”白贞儿惊惶地拉住她的手。

“傻丫头，难道你一辈子都不嫁人？”清雪笑着，忽觉身后风声有异，慌忙推开白贞儿，侧身一避，却已被剑削去一缕头发。凝神一看，原来正是周莹莹。

周莹莹撇嘴冷笑道：“我们在那拼死拼活的，你倒在这清闲！”

清雪低笑一声：“周姑娘，我可没杀你师父，更没害你爹，你又何必恨我入骨呢！”

“你这妖女，人人得而诛之！”周莹莹咬牙再攻，却被清雪一一躲开。

一咬牙，周莹莹已决定使出华山派最凌厉、最霸道、甚至她还无法完全掌握的必杀招！她以剑指天，满目肃杀，喝道：“天诛地灭！”

清雪一惊，慌忙后退，却怎么也躲不开如影随形的剑芒，想要反击，却又苦于手无寸铁。

正在性命攸关之际，一道亮光切入剑网之中，随后，一抹虹光掠过……

周莹莹怦然后退，已是衣衫凌乱。她狼狈而愤怒地瞪着林剑明。

“你没事吧？”何承志扶住清雪，恨道：“这贱人真是狠毒，我杀了她为你报仇……”

一直关切地注视清雪的林剑明冷哼一声 ,抚着长剑道 : “那要看你能否先杀了我 !”

一语出口 ,周莹莹顿时满脸喜色。

何承志仰天长笑 ,顿生豪情 : “好 ,就让这‘魂啸宝刀’来饮你的血吧 !”

刀剑齐出 ,杀气四溢。刀鸣摄魂 ,剑闪炫目——“魂啸刀”与“惊虹剑”终于又一次狭路相逢……

周莹莹后退一步 ,为林剑明助阵。

清雪一叹 ,转目四望 ,到处都是刀光剑影 ,血肉横飞……死亡的阴影已笼罩“天下山庄”。

清雪苦笑着 ,在凄厉的刀鸣声中坠入迷乱的思绪中……直到一声尖叫声惊醒了她。

但见刀光如网 ,网住一团七彩虹光。虹光左突右闯 ,却怎么也闯不出这天罗地网 ,滴滴鲜血滴落在地……

清雪心中一痛 ,不加思索 ,便和身扑了过去……

“清雪 !”何承志呆住了 ,恍恍惚惚 ,悲悲凄凄……全然忘记身旁还有一个周莹莹虎视眈眈……

清雪飘然坠下 ,如同一只负伤的血蝶 ,浴血的红衫灼痛了何承志的眼和他的心。

何承志如梦初醒般凄然一笑 ,心脏处传来剧痛……原来她爱的仍不是他 ,自己所做的一切对她而言毫无意

义吗？

清雪睁大了眼看着他胸前的剑尖，颤动着唇却说不出话来。她好想对他说一声“对不起”呀！是她负了他，可是她没有法子看着林剑明死在她的眼前……

林剑明欲哭无泪，苍天太过残忍！他宁愿与她天涯海角永不相见，宁愿她恨他怨他，却无法承受她死在自己的怀抱。“不！”他嘶声大叫，一口鲜血自喉中喷出。

——剑明啊！你可明白我的心意？可知我无悔？留恋地望着他英俊的脸庞，一滴泪顺着脸颊滑落。人真的有来生吗？来生可否再续这未了情缘？如果真的有来生……

何承志心里一片悲凄……她为何露出那样歉然的心情？她可曾明了过他的心？她可曾爱过他一些？他低下头看了看胸前的剑尖，鲜血浸湿了吉服。回过身他茫然地看了一眼周莹莹，果然是因果循环吗？他害死了她的爹爹，便活该死在她的剑下……可是，真的有天吗？天为何不开眼！让他手中的刀杀死了他最爱的女人！如果真的有诅咒的话！他宁愿死的是他。

手中的魔刀咣地一声落地，他蹒跚着脚步向前。真可笑，他手中已无刀！他快死了！他们又何必那么紧张！他只是想好好看一看清雪而已……

林剑明站起身，怀中抱着清雪。她苍白的面颊上滴

落了他的鲜血，他小心翼翼地拭去血迹，一声声低唤：“清雪，起来，别再吓我了！我知道一切都是我的错。你醒过来呀……我求你，睁开眼睛看看我……”

“她不会醒了！她已先我而去……”吃吃地笑起来，何承志的眼中流露出一种骇人的狂热。

“你已经赢了我是吗？哼，不错，你毁了我独霸武林的梦想，甚至连清雪也心甘情愿的为你而死！你赢了！哈哈……可是，我现在就要随清雪而去，我的爱妻——黄泉路上我会永远陪伴着她。而你，却要在红尘承受相思之苦。你现在很痛苦吧！你好想死对吗？哈！剑就在你的脚下……好可怜，你要重振华山！你不能负了你师父、师伯，历代华山掌门师祖的英灵……你再也不能留住清雪，更不能让她离开我了，哈哈……”他仰天大笑，突然一掌拍出插在胸口的长剑。“清雪！”鲜血四处喷溅。

他伸出手，努力想触到她的手，却已无力做到。“清……”一口鲜血溢出口，他没办法再移动一步——可是，他不能倒在他的脚下！

他的目光执着地注视着清雪，这一生，他不曾后悔爱上她。如果上天能够给他来生，他仍要爱她，爱她，爱她……

林剑明望着他僵立的身体，不由苦笑起来。何承志

死了！清雪死了！只剩下他一个人……仰头望天，他突然觉得一切都无所谓了——一切都像是过眼云烟般散去，只有心中的苦痛永远都无法消褪……

天地沉寂，风呼啸而过，只有云仍悠闲地荡来荡去

……



白云依旧，春风依旧，青山依旧，欢笑的人儿却已无影无踪……

一个身穿杏黄道袍的道士，立在一座墓前。他用手温柔地抚过青石碑上的字迹——“于清雪之墓”。

“清雪，我来看你了……”他低语着，泪水滑过脸颊。

看看东侧已被荒草掩盖的坟墓，再看看面前整洁的墓，他不由一声长叹。

——把何承志葬在清雪身边，纵使无人为他扫墓，他也会心满意足吧！

他再望向西侧，再过几年，这里就是他的安身之所了。“清雪，等我……”

他温柔地笑着，忽然听到一阵孩童的笑声，诧异地站起身，他看见一个穿着花衣服，满脸笑容的小女孩跑过来，对着她可爱的笑脸，他不由也笑了起来。

“清雪！”清脆的女声传来，他顺着女孩的目光望去，

却见一个粉面红唇 ,双眸如水的素衣少妇手提竹篮姗姗而来。

“清雪!”他再看见女孩 ,笑容中更多了几分亲切。

“唉!”叹息一声 ,他转身翩翩而去……

随风传来凄苦的歌声——“十年生死两茫茫 ,不思量 ,自难忘 ,千里孤坟 ,无处话凄凉。纵使相逢应不识 ,尘满面 ,鬓如霜。夜来幽梦忽还乡 ,小轩窗 ,正梳妆 ,相顾无言 ,惟有泪千行。料得年年肠断处 ,明月夜 ,短松冈……”

素衣少妇一叹 ,眼中仿佛泪光闪烁。

“娘!不要唱那支歌 ,好难听啊!雪儿唱支歌给娘听……”女孩扯着素衣少妇的衣角 ,开口唱道:“拉大锯 ,扯大锯 ,老家门口唱大剧……”

素衣少妇垂下头 ,轻抚女孩的头 ,唇边绽出一抹笑容。

女孩仰起脸 ,天真地笑着 ,全然不知世间烦忧:“拉大锯 ,扯大锯 ,老家门口唱大剧……”

快乐、童稚的歌声随风而去 ,让远方的人儿也会心一笑……

远处 ,青山苍翠 ,云儿已笑红了脸……

微型武侠小说

复仇之剑

仇恨是一把双刃的剑！当你举起它时，
面对着敌人，一面对着自己……

弥漫的白雾，淹没了树林……

张龙石人般的站立着，心中思潮汹涌。

——柳敬生！我来了！

在很久以前，父亲和柳敬生是相亲相敬的好兄弟，
甚至还是指腹为婚的亲家。可是世事变幻，人心难测。
外表忠厚老实的柳敬生竟为了谋夺张家的传家之宝
——据说同一笔宝藏有关的“七彩玉凤”，背弃了所有的
誓言……

张龙永远都忘不了那喷溅的鲜血；冲天的火光；
爹娘的惨叫；弟妹的哭泣……

死里逃生的张龙发誓一定要复仇！让宝剑饱饮仇
人的血，用那肮脏的黑心奠拜亲人在天之灵。

现在，他，来了！十年的苦学，一身的武艺。他踏着谷前那些帮凶的尸体走过来，有如复仇的阿修罗。剑上的鲜血——未凝……

“柳敬生，我来了！”

白雾中，一身黑衣蒙住脸孔的人走出，手里握着锋利的剑。

“柳，敬，生！”他一字一字的吐出仇恨，“我来了！来和你做一次公平的决斗。你杀了我，就可以安稳的过下辈子。我杀了你，就要剥开你的皮肉，掏出你的黑心，慰爹娘在天之灵。”

柳敬生没有说话，一双晶亮的眸子盯着他的脸。用力点头。张龙缓缓的扬起剑，剑上，滴落血珠。隐隐的发出长啸，宛如地狱群魔的嘶吼。

“柳敬生，纳命来！”他大叫，挥出剑。剑光幻出银网，网住了好像吓呆了，不知躲避的柳敬生……

鲜血喷溅在他的脸上，他却感受到无比的快感，“哈哈……”老天有眼，让宝剑饱饮仇人鲜血。

雾气渐薄，他缓缓地走过去，低头去看倒在地上的柳敬生。一双清澈的眼注视着他，竟看不出一丝痛苦，满溢的是盈盈笑意与欢欣，这眼神，好熟悉……张龙颤着身子扭过头去，恍惚间陷入昏乱的回忆，那

儿，仿佛也有一双同样美丽的眼睛。

颤抖着手拉开那掩住脸庞的黑纱，看见一张苍白的脸。虽然那张脸苍白无色，虽然隔了漫长的十年，但那温柔的眼神让他一眼就认了出来，蝶语！那是蝶语。曾经和他指腹为婚，青梅竹马，两小无猜的柳蝶语！

“蝶语！”他嘶哑的唤出曾经在心底唤过千百次的名字，心头刀绞似的痛。

“龙！”蝶语满足的应声，眼角，一滴泪珠滑落。“这，这是柳家……应该还你的。”她低语，努力的从怀里取出。

那七彩的凤凰美得炫目，鲜血一滴滴的落在凤凰上。染满了它的尾，它的身，它的头，一片血红中，竟奇迹似的浮现出纹路清晰的图案。

“七彩玉凤！”张龙悲怆的吼着。突然发疯似的捡起石块来砸，那凤凰顿时破裂成了几块。

“蝶语！”张龙轻柔的抚着她的脸，那双美丽的眼已经永远的闭上，狂乱的呐喊响遍林子。

“蝶语——”

“为什么？老天为什么要这样安排！”他狂喊着。突然抓起长剑，温柔，深情，坚定的说道：“蝶语，不

要怕，我就来陪你……你说过有我在，你就不会怕黑暗与寒冷。现在我来了，我不会再让你害怕……”

“蝶语。”他低喃，唇边绽开幸福的微笑。笑容！这十年来第一次笑竟成了一生中最后的笑！

鲜血，流出，染红了青锋剑……

雾气散尽，阳光透过枝叶照进来，温暖着林中的一切。只有那染满鲜血的复仇之剑仍散发着冰冷，阴森、诡异的气息。